

吳虞文續
別錄

吳虞自署

~~1744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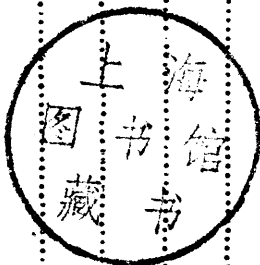


A541 212 0012 9366B

吳虞文續錄目錄

吳虞底儒教破壞論·····	一
對於祀孔問題之我見·····	一三
經疑·····	二九
辨胡適之先生解老喻老說·····	四九
荀子之勸學及禮論·····	六一
荀子之政治論·····	九三
荀子之天論與辟禳祥·····	一二三
帥淨民諸子學者列傳序·····	一五三
國文撰錄自序·····	一五七

吳虞文續錄 目錄



266149

附劉申叔書……………一六一

秋水集自序……………一六三

駢文讀本自序……………一六五

附廖季平序……………一六九

附劉申叔序……………一七三

附謝無量序……………一七七

復王光基韓文書論……………一七九

復某君書……………一八五

讀邵振青教育論……………一八九

康有爲君臣之倫不可廢駁議……………一九七

書某氏社會惡劣狀況論後·····	二〇五
人才·····	二一一
情勢法·····	二一七
公論日報祝詞·····	二二三
愛智廬隨筆·····	二二七

吳虞文別錄目錄

- 愛智廬同香祖玩月詩序……………一三七
- 王聖游遺集序……………一三九
- 重印曾季碩桐鳳集序……………一四三
- 鄧壽瓊鑑賦序……………一四五
- 請褒揚黃文翰文……………一四七
- 復倡修北平先烈紀念祠諸公書……………一五一
- 呂蕙仙集序……………一五三
- 請楊莘野釋劉綸保狀……………一五九
- 鄧遐壽荃祭余齋詩文存序……………一六三

張皋聞詞選箋注序	二六七
黃毓荃文序	二七一
國立四川大學文科專門部同學錄序	二七五
國立四川大學文本科同學錄序	二七七
國立成都大學文預科同學錄序	二八一
附悼亡妻曾香祖詩二十首	二八五

英漢文別錄 目錄

吳虞底儒教破壞論

日本支那學雜

誌二卷三號

日本青木正兒

臺灣王悅之譯

次於中華民國底政治上底革命，有文化上底革命；最有意思的，就是道德思想底改革。那是想要破壞那幾千年立了深遠的根柢的儒教道德，和要從歐洲文化上輸入可以代這個的新道德，那首先來立在這個破壞矢面上去振舞者，是吳虞與陳獨秀。一個是由四川成都，一個是由上海，相呼應而奮起的。兩氏底論調底立腳點，都由政治學上出發，而歸着於孔子之道不合於現代底結論。但是，陳氏底議論，由政治學的見解之上，加以根據西洋底倫理及宗教之說；吳氏是徵於中國古來底文獻，而由法制上去論儒教底不適用

於新社會。

這個問題，自然是由時代底趨勢而發生的。但是，惹起這個問題底近因，完全是由「孔教會」底運動來的。改民國以來，那一般保守的老學者，怕國民思想底歐化，想要把孔子之教，立爲國教，來保存統一國民思想，那是民國元年以來底事，也曾影響我國。（日本）那個時候，東京某老先生，也很附和雷同。最不可思議的，是在中國爲新學派底先登，力爭要輸入歐洲文明底那康有爲，此回更變爲保守派底先登了。回憶明治二十七八年（甲午）中日戰爭後，他們對於戰敗，頗有覺悟，說日本底進步，是受歐洲文明底庇蔭，所以從此刻起，就想要輸入那歐洲人底文化。那個時候，有一派底論者，主張單要做他們底軍備，再有一派底人們想深一點，不要單做他們底物質文明，說非輸入那

根柢的學問不可（主於政治法律之學）後者是可稱爲當時底新思想家。康有爲和他門下梁啓超，所以突然惹起新舊兩思想底衝突。如葉德輝著翼教叢編，盡力去擁護舊思想；當時爲新派底頭目的康先生，後來更踏葉先生底後塵，來擁護孔教，而爲新進者攻擊底目標。雖是不可思議的事，但是有這思想底戰爭，世間才能夠進步呢。

康先生在孔子二千四百六十二年誕日，即民國元年十一月某日發起孔教會。那時他作一篇序來聲明會旨，并發刊不忍雜誌來作機關。聽說十二月發表中華救國論（其實是半年前底舊稿）長振其舌說儒教大同之義，很合共和政體，欲統一民心，非儒教不可。後來又有孔子爲國教配天義等之論，很盡力於孔教運動，但是徒惹那完成共和的新思想底人們底反感。他電請

政府立孔子教爲國教時，南北底報上，一齊登了許多底反對論。國會又主張由憲法中刪除尊崇孔子底箇條。民國五年，他給黎總統和段總理致書，提議尊孔論。當時急進底猛者陳獨秀，奮然在他主宰底新青年雜誌上，二卷一號登了極端底駁論，去打破他底主張。在這個以前，新青年上也登過一個反孔教論者底議論，那是易白沙底孔子平議。一卷六號（五年二月）及二卷一號（五年九月）他雖不極端去排斥孔子，但是，其論調，是論孔子底學說是帝政主義，儒者是詔諛歷代帝王的是與共和不相容的。他底結論說：「孔子底希望不在素王，是在眞王，所以諸侯都疑他是危險人物，誰也不用他。」及至陳氏駁了康氏以後，又著憲法政治與孔教。新青年二之二孔子之道與現代生活。同二之四再論孔教問題。同二之五去對付康氏痛論孔教底道德和政治思想，與現代生活及立憲政治不相容，很湧起天下青

年底熱血。

應陳氏之論，有遠遠地由四川成都底山間揚聲起來的，那就是吳氏。他

雖隱居鄉下，晚現中原，但是他早就懷有非儒之論。他民國前六年，

明治三十九年來

游我們東京底時候，作中夜不寐偶成數首底詩，那自註中多半是非儒之說；

他回四川以後，專心去研鑽東西底法律哲學書，愈覺悟儒家之非，其間每有

所感，就託意於詩文。他所著的有辛亥雜詩九十六首，李卓吾別傳，家族制度

爲專制主義之根據論，儒家大同之義本於老子說，儒家重禮之作用，儒家主

張階級制度之害，消極革命之老莊讀荀子等諸篇，都是聲鳴儒家底非處，他

底著書中宋元學案粹語底例言，因爲引李卓吾底話，成了問題，被當時清朝

底學部命學政禁止他底發賣，又民國二年底時候，他在醒羣報執筆，忽接內

務部電令來禁止發行，自此以來，凡關係非儒底論說，成都底報上，都不敢給他登了！像這樣，他對於非儒之論，比較陳氏還要先覺一二步呢？於是他寄書與陳氏，表明自己底精神，而與陳氏共鳴起來。陳氏請求他底論說來登新青年上，那就是二三底舊作和數篇底新著。如此他底言論就由四川底鄉下而跳上舞臺上來，介紹滿天下底青年。像我老藏在東海之孤島，沒有出過海外的，也曾見過他底論說呢。現在簡單把他所說的來介紹介紹，他是先由制度之上立論的。

儒教底社會道德，是由「孝」出發，這個在家庭就是「孝」，在國家就是「忠」。家是由「家長」所治，國是由「君主」所治的，國家就是多數家庭造成的。換而言之，君主專制政治，就是家族制度底擴大的。儒家是承認專

制政治而且鼓吹那孝敬忠順之事所以於尊貴長上有利益的而於卑賤的人們沒有利益的。雖然獎之以「名譽」誘之以「祿位」但是對尊貴長上怎樣也難免有「不平等」之感。即其理論是和那根據權利「平等」的思想底共和精神相反的。蓋孔氏之徒因爲湛心於利祿所以不得不主張尊王主義。他們底學說不過是諛媚那顯貴底人罷了。看那論語底鄉黨篇就可以知道孔子實在像現在底俳優底巧弄媚態了。他實在是專制時代底官僚派底萬世師表了。唉！孔孟之道是在六經；六經底精華是在歷代律例。而滿清律例爲其中最野蠻底尊卑貴賤階級制度底代表者。儒教不革命。儒學不轉輪。就我國終無新思想新學說了。怎樣能夠造出新國民來呢？

於此他更有攻擊「孝」底必要。

家族制度主義之根據論及
儒家士階級制度之書

古來對這個「忠孝」看的很重大，其實那是他們向那要遂他們專制的私心底目的，爲自己底利益去利用他的「忠孝」聖人以此來爲學說，君主以此來下命令，家長以此來做護符的。他們恐怕給人家看破這個陋劣的手段底內幕，所以他們借那「五刑之屬三千，罪莫大於不孝」底珍奇的刑法之力，來威赫壓制人民；這乃是用禮教和刑法，由內外來壓制軍略哩！但是，我們不明白是怎麼道理；三千刑中，獨以不孝爲重呢？對這條理，古人底解釋說是單爲尊貴長上底方便起見哩！如此，徒縱君主聖人（如孔氏之徒）家長底所欲，而人民沒有獨立自由，這雖然利用者底害，但是因爲「孝」底觀念，而成自身底弊害也不少！比方孟子所謂「不孝有三，無後爲大」之弊，就生出蓄妾底風俗來，把女子當作生產子女底機械底習慣來，以這個觀念，男的來

娶女的，是全爲父母爲祖先來結婚的，一點也不許有那至聖至美的戀愛底感情，就算完全沒却了自我底權利了！他主張父子之間，可以沒有尊卑底觀念，只要有互相扶助底責任就好。我們一樣是人類，一樣爲社會做事，並無何等之恩，也無何等之德；要承認子女底人格，都向那正義人道而進才好呢？說「孝」者如前所說的，是給權力者利用，又有惡影響着世道人心的。至於那有階級的「禮」，其禍也不少，所以他又進一步去論這個「禮」。

向時孔子問「禮」於老子底時候，老子許有教他平等無差別底「大同」之世，和差別的「小康」之世之論；但孔子背他底本師，舍道德而崇仁義，不說「大同」之說，而主張「小康」之天下，偏重差別的「禮」，是何道理？那大概因爲他汲汲要去求些俸祿，所以講貴賤有等，長幼有差，貧富輕重

都有區別底論法；來諛媚顯貴底人們底曲學阿世底陋劣手段罷！最可憐的，是後世迷惑了他底學說底凡人呢！由這個對君主長上絕對服從底觀念，遂生出殺其子奉其肉於君的，和在陣中殺其妻奴給部下底人們吃來盡忠底武將來。唉！何等的慘酷呀！論講孔先生底禮教，至於極點，非殺人食人不算成功了！自古來講道德仁義底人們，一旦得了機會，都是直接或是間接來吃人肉的。唉！到如今我們不得不覺悟了！我們不是爲君主而生的，也不是爲聖賢而生的，也不是爲綱常禮教而生的，那「文節公」、「忠烈公」都是那食人的人所設底檻哩！我們應當打破了！

禮論及吃人與神教

以上是吳氏非儒論底根本觀念底大要。他因爲要堅固這個議論底根據，所以進一步借道家 and 法家底非儒思想來，著道家法家均反對舊道德說

消極革命之老莊二篇。又作讀荀子書後來詰傳那罪惡的儒教底經書至有力的和給秦始皇立君主專制底原因荀子底罪過。又著儒家大同之義本於老子說。來報那講禮運大同說儒教與共和國沒有矛盾底康有爲一派底強辨。又感於明李卓吾非議孔子底精神。所以撰「明李卓吾別傳」來表景慕他底意思。

現代中國底新人物，都是反對儒教底舊道德的多，但是像吳氏那麼熱誠來呼號非儒論的一個也沒有。現在想要破壞舊道德底人們，或奔走於社會主義，而思想過激的，實在不少；或要提倡中國固有底墨學家說底人們也不少。這個中間，獨吳氏有欲立老莊之道底傾向。

最近吳氏集其非儒底論文爲吳虞文錄，由上海亞東圖書館出版。他立

刻就送給我數部，和他底詩集、秋水集。我現在感謝他底芳志，並且乘這個機會對我們同志來介紹吳先生底痛快的高論。吳先生名虞，字又陵，四川成都人，現在爲北京大學教授，寓北京東城景山東街。

日本文學士青木正兒先生，號迷陽山人，現在日本仙台東北帝國大學法文部任教職，著述極富。此論由前北京大學生王君譯出，王君爲臺灣華僑，精日本語文，尤擅繪事，現任北平藝術專門學校校長。予文續錄，不欲求人作序，卽以青木先生此論代序焉。吳虞記。

吳虞文續錄

對於祀孔問題之我見

不佞近年罕預講演之事：一因本無學術，一因自乏精神。今天貴校長向先生約不佞來校講演，所以忘其謏陋，來同諸君一談者，蓋以「祀孔」問題，自上海時事新報王養冲之論文輸入於九里三分之成都，於是熟讀墨耕堂四經精華之徒，搖唇鼓舌，喧喧於牛市口以上，而新四川日刊，獨目營四海，眼光直出夔門，特闢一欄，以討究其真理之所在。不佞讀之，目眩口呿，尙何敢妄發一言，以觸「準遺老」「準遺少」之忌。然又有不能已於言者，故藉今日講演，聊述鄙意所在，正不必有當也。

日本服部宇之吉博士，前清京師大學堂教習也，民國某年來北京，晤蔡

子民語曰：「北京大學近遂不尊崇孔子，且又廢講經，大不可也！」子民答曰：「北大崔適教授講五經要義，春秋復始，陳漢章教授講經學通論，黃節沈尹默教授講詩經，梁漱溟教授研究孔家哲學，北大何常廢講經，不過北大於孔墨老莊管晏荀韓之學說，均一視同仁，平等研究，而對於諸人，亦即平等待遇，不似君主專制時代，推孔子一人獨尊，高立於諸家之上耳！」觀子民此言，亦可知所持之態度矣！章太炎稱孔子有文獻不佞，亦稱孔子自是當時之偉人；蓋討論學說之是非，不必遂關於其人格之高下，而此間人多籠統而混同之，異矣！

或謂孔子學說爲帝王所利用，非孔子之過。然帝王何不用莊周墨翟之學說，而偏利用孔子？則孔子學說必有可以供帝王之利用者在，非徒然也。

下當詳之

吾國二千年來處專制君主教主之下，對於孔子學說不敢非難。王充劉知幾李卓吾於孔學枝節稍加辨駁，而胡應麟則謂王充放言不倫，上聖大賢咸在呵斥，闢邪之功不足以贖其橫議之罪。紀曉嵐於劉知幾史通疑古惑經之篇，皆徑削去。李卓吾之書在明即兩遭焚燬，而卓吾以七十六歲之身竟死獄中，非聖無法之禁，少正卯之誅，實儒家誅鋤異己最嚴厲之手段。中國學術之不發達，即由於此。後來如章太炎諸子學略說，攻孔子最有力，其尙書并引日本遠藤隆吉「支那有孔子爲支那禍本」之言，梁任公新民叢報攻孔子誅少正卯，以爲吾國歷史之最大污點，而太炎於後著之檢論，每去前說，任公於近年講演，不復攻孔。蓋太炎於革命之頃，任公於變法之際，幾不保首領，追

恐專制壓力之由來，多本孔學，切身之痛，故言之不憚其詳；其後太炎雖欲爲籌邊使而未得，然求田問舍，油磘之業，已足安居，遂受賄而與孫傳芳擬電，投降軍閥而不惜，艷羨尊貴，故不復攻孔。任公自任司法總長時，即非雙馬車不坐，王凌波之香巢，流進忘返；近則汽車如電，財產增多，安富尊榮，咀嚼孔學，有餘味焉。逃亡之危險，六君之授命，已忘之久矣！至於尊孔之人，其行爲多不足道，試舉其著者。若夫并未讀書，而妄附於尊孔之徒，不屑言也。

王壬秋五經皆有著述；身入民國，不改滿清衣冠。乙卯十一月，首先電請袁世凱稱帝，附會讖語，一錢不值。康有爲著大同書，孔子改制考，昌明孔教，而保皇之會，復辟之謀，皆反抗民國；甚乃侵占西湖，盜竊經卷，芻蕘之智，尤爲可醜。羅振玉售張勳木器與宣統，賺銀萬元；約王靜安合股營業，又騙銀數千，至

於故交中絕。他如王靜安不去毛辯，沈曾植著書大書宣統十年，陳煥章辨孔教大學，借以歛錢林琴南且譏之。此外如袁世凱張作霖張宗昌之尊孔，更何足道。然則尊孔者不必是攻孔者未必非，而主張孔學者其精神必與共和政體相反。此其較然者也。（參看袁氏盜國記勸進人民表，大抵皆尊孔之人也。）

自來尊孔者多據孔子之一言一論以立說。如梁漱溟梁任公錢玄同皆據論語以爲可信。不佞按柳宗元曰：「曾參少孔子四十六歲，曾子老而死，是書記曾子之死，則去孔子遠矣。曾子之死，孔子弟子略無存者，吾意曾子弟子爲之也。」然則論語記於弟子之手，與他經同，何以獨爲可信乎？不佞之意，以爲欲知孔學之是非，當就禮制法制之主張，尊卑貴賤上下男女階級之制度，專制主義直接關係於吾人生命財產權利義務者，加以討論而不能依據一

二空言，以爲搪塞也。

禮制：當就六經，五禮通考，正史中議禮之文考之。

法制：當就漢律考，唐律，宋刑統，唐明律合編，滿清律例，正史中議獄之文考之。

然後再以世界各國通行之憲法民法刑法所規定者比較對勘，於是本孔學而成之制度，其爲偏利於尊貴長上男子之階級制度耶？其爲普及於卑賤幼下女子之平等制度耶？

其是非界限，剴然明確，不可以空言變亂也。蓋尊卑貴賤上下男女之階級制度，既確立以後，雖有公平之言論，亦斷不能行。譬如

留聲機片，已製成梅蘭芳之京調玉堂春，則無論如何，不能唱出小羣芳之

川調玉堂春，所謂以牛爲體，不能得馬之用也。

況儒家所主張公平之理，皆尊貴長上男子施予之惠恩，而非禮經法律所規定卑賤幼下女子應享之權利也！今試略舉經義證之：

國君撫式，大夫下之；大夫撫式，士下之。禮不下庶人，刑不上大夫。君命召，雖賤人，大夫士必自御之。大夫士下公門，式路馬，以足蹙路馬芻，有誅。齒路馬有誅。天子之器則上衡，國君則平衡，大夫則綏之，士則提之。國君死社稷，大夫死衆，士死制。凡祭，天子犧牛，諸侯肥牛，大夫索牛，士以羊豕。納女於天子曰備百姓，於國君曰備酒漿，於大夫曰備掃灑。事君有犯而無隱，服勤至死，方喪三年。天子七廟，諸侯五廟，大夫三廟，士一廟，庶人祭於寢。諸侯無故不殺牛，大夫無故不殺羊，士無故不殺犬豕，庶人無故

不食珍。君者所明也，非明人也；君者所養也，非養人者也；君者所事也，非事人者也。禮者君之大柄也。聖人南面而聽天下，所且先者，民不與焉。天無二日，土無二王，家無二主，尊無二上，示民有君臣之別也。孝以事君，悌以事長，示民不貳也；喪父三年，喪君三年，示民不疑也。父母在，不敢有其身，不敢私其財，示民有上下也。故天子四海之內無客禮，莫敢爲主焉。君適其臣，即位於堂，示民不敢有其室也。君有責於其臣，臣有死於其言。天子受命於天，士受命於君。天子之與后，猶父之與母也。故爲天王服斬衰，服父之義也；爲后服資衰，服母之義也。天無二日，土無二王，國無二君，家無二尊，以治之也。（以上禮記）夷狄之有君，不如諸夏之亡也。出則仕公卿，與下大夫言，侃侃如也；與上大夫言，誾誾如也；君在，蹀躞如也。

君命召，不俟駕而行。樊遲請學稼。子曰：「吾不如老農。」請學爲圃。子曰：「吾不如老圃。小人哉，樊須也！上好禮，則民莫敢不敬；上好義，則民莫敢不服；上好信，則民莫敢不用情。焉用稼？」畏天命，畏大人，畏聖人之言。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不在其位，不謀其政。公山弗擾以費畔，召子欲往，子路不說。佛肸召子欲往，曰：「吾豈匏瓜也哉？焉能繫而不食？」不仕無義。君臣之義，如之何其廢之？信而好古，好古敏以求之。學也祿在其中矣！子見南子，子路不說，曰：「天厭之，天厭之！」鳳鳥不至，河不出圖，吾已矣夫！唯女子與小人爲難養也。（以上論語）非先王之法服，不敢服；非先王之法言，不敢道；非先王之德行，不敢行。資於事父以事君而敬同。以孝事君則忠，以敬事長則順，忠順不失，以事其上，然後能保其

祿位。五刑之屬三千，罪莫大於不孝。要君者無上，非聖人者無法，非孝者無親，此大亂之道也。安上治民，莫善於禮。君子之事親孝，故忠可移於君；事兄悌，故順可移於長。（以上孝經）

綜上所舉，不但天子諸侯大夫士庶人階級有種種之區別，而聖人聽政，民不得與人君所適，民不敢有其室，君后比於交母，方喪至於三年，學稼學圃，斥爲小人，欲仕畔臣，乃在求食，信而好古，祿在其中，爲學動機，不過爾爾。旣以女子與小人并稱，而又託於修見小君之禮，以見南子口稱「天厭」復言鳳鳥河圖迷信之深，遂開洪範五行春秋災異之說，流毒社會，天道可聞，如斯而已。孔學對於女子，尤多不平，試再舉證之：

天子有后，有夫人，有世婦，有嬪，有妾，有妻，有妾。天子之妃曰后，諸侯曰夫人，大

夫曰孺人。庶人曰妻。公侯有夫人，有世婦，有妻，有妾。一與之齊，終身不改。夫死不嫁。婦人從人者也。幼從父兄，嫁從夫，夫死從子。子甚宜其妻，父母不說出。凡婦不命適私室，不敢退。婦將有事，大小必請其舅姑。子婦無私貨，無私蓄，無私器，不敢私假，不敢私與。妾雖年老，未滿五十，必與五日之御。妻不在，妾御莫敢當夕。女不言外。寡婦不夜哭。男女不雜座。嫂叔不通問。女子出門，必擁蔽其面。男女授受不親。父母怒，不說。撻之流血，不敢疾怨，起敬起孝。（以上禮記）

孔子既以女子與小人并稱，故視婦女爲奴隸，爲玩物，主張多妻制。周制一后，三夫人，九嬪，二十七世婦，八十一御妻，見於昏義。大夫功成受封，得備八妾。卿大夫一妻二妾，士一妻一妾，見於白虎通。孔子從大夫之後，既不徒行，亦

必納妾。故韓詩外傳記其挑阿谷之女，東方朔七諫言其采桑女以自侍，而關雎美后妃夫人不妒忌，爲男子開方便法門，而女子萬劫不復矣！既不許私有財產，則經濟不能獨立；既許男子納妾，而無子者仍可任意出之。女子既受父兄翁姑之壓迫，又受丈夫之拘制，酒食是議之外，別無生趣。然而開元宮女，六萬餘人，荒嫖之事，誰實使之。高麗婦女，出必蔽面，亡國爲虜，誰能護之。此不佞所以不能不非孔也！夫尊貴長上，威權無限，妻妾享用，皆踰恒人，則誰不樂爲尊貴者！尊卑貴賤，上下男女之級階觀念，深中於人心，故皇帝雖去，而皇帝思想，乃遍伏於尊貴長上之腦中，而潛滋暗長。民貴而實不能貴，君輕而實不能輕，視民如草芥，不妨殺之劫之，視君知寇讎，亦惟束手待斃而已耳！何則？階級制度既立，專制主義既成，則凡屬公平之言論，僅可供陋儒依草附木，茶前酒

後之談。果何補於卑賤。幼下女子。哉。試再舉律義以證之。

刑律十惡條。如謀反。謀大逆。謀叛。大不敬。不義五項。皆關於君主及部民。殺本屬知府知縣。軍士殺本管官吏。卒殺本部五品以上官之規定。而入議條又多爲皇帝皇后之親戚故舊。或對於皇家有功勳勤勞。或一二三品以上官爵者。或先代之後爲國賓者。其保護尊貴長上。可謂無微不至也。

十惡於謀反條下。引公羊傳云。「君親無將。將而必誅。」王者居宸極之至尊。奉上天之寶命。同二儀之覆載。作兆民之父母。爲子爲臣。惟忠惟孝。乃敢苞藏凶慝。將起逆心。規反天常。悖逆人理。故曰謀反。於謀逆條下。引春秋如莒牟夷以牟婁來奔。公山弗擾以費叛之類。於大不敬條下。引「禮者敬之。不敬者禮之輿。」故禮運云。「禮者君之柄。所以別嫌明微。」考制度。別仁義。責其

所犯者既大，故曰犬不敬。於不孝條下，引「善事父母曰孝。」禮云：「孝子之養其親也，樂其心，不違其志，以其飲食而忠養之。」於不睦條下，引禮云：「講信修睦。」孝經云：「人用和睦。」又引禮：「夫者婦之父。」於不義條下，引「禮之所尊貴其義也。」又「夫者婦之天也，移父之服而爲服，爲夫斬衰。」恩義既崇，聞喪即須號慟，而有匿哀不舉，居喪作樂，釋服從吉，改嫁忘憂，皆是背禮違義，故俱爲十惡。於內亂條下，引左傳：「女有家，男有室，無相瀆易。」此則紊亂禮經，故曰內亂。於八議條下，引周禮云：「八辟麗邦法。」今之八議，周之八辟也。禮云：「刑不上大夫。」犯法則在八議，輕重不在刑書也。其應議之人，或分液天潢，或宿衛旒屨，或多才多藝，或立事立功，簡在帝心，勳書王府，若犯死罪，議定奏裁，皆雖取決宸衷，曹司不敢與奪。凡上所舉，皆足證經義律義其道。

爲一偏重尊貴長上男子之權利，而卑賤幼下女子無聞焉。不特此也。唐律卑幼殺尊長，得告；尊長殺卑幼，不合告。明律清律，凡奴及雇工姦家長妻女，各斬決；凡軍民本管官吏姦所部妻女者，各罷職，役不叙。若姦囚婦者，杖一百，徒三年。凡奴姦良人婦女者，如凡姦罪一等；良人姦他人婢者，減凡姦罪一等。蓋男女相姦，均爲有罪，而良賤有尊卑之異，則不得一概科斷。奴姦良爲僭，良姦婢爲辱，而婢非良比也。

孔學尊卑貴賤上下男女之階級制度，借禮制法制而確立，其專制不平，直接關係於吾人之生命財產權利義務者極大。苟由禮制法制之精神，以推求其得失，而再以各立憲共和國家之憲法民法刑法所規定者，一一比較對勘之，而後孔子之學說，二千年來，貽禍於吾人者，昭然若揭，即其教育主義，政

治主義，亦無非一貫；不止復辟忠君，爲害於民國；彼土豪劣紳，欲保存其封建專制時代特殊之地位與權利，其陽爲尊孔，不足怪也！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五日，吳

虞草於海墨庵。

經疑

今世所有之經，多傳於荀子；汪容甫荀子通論言之詳矣。昔賢於諸經，尤多懷疑之論，不僅如劉子玄之疑經已也。夫讀經之人，必知經之傳於何人，與夫經之真偽完缺；否則所尊者非真孔學，而何以行聖道乎？余讀古人論諸經之說，頗有足備考者，具錄於下，以俟世之學者詳辨焉。

周易隋書經籍志曰：「秦焚書，周易獨以下筮得存，惟失說卦三篇。後河內女子得之。」歐陽修曰：「十翼之說，不知起於何人？自秦漢以來，大儒君子不論也，非聖人之言也。」李清臣曰：「十翼皆孔子之言乎？不得而知也。然有疑焉。序卦者，韓康伯雖已明非易之蘊，而未明其所以然也。易卦之序，二二相從，今序卦之名，蓋不協矣。有義之苟合者，有義之不合而強通者，是豈聖人之言。」

耶」程迥曰：「朱待制新仲常謂迥曰：『序卦非聖人書。』唐僧一行易纂引孟子喜序卦曰：『陰陽養萬物，必訟而成之；君臣養萬民，亦訟而成之。然則今序卦亦出於經師可知也。』李舜臣曰：『班馬只言文王演卦，又曰：『人更三聖，世歷三古。』止言包犧、文王、孔子，未常及周公也。馬融、陸績、王肅、姚信始有周公作爻辭之說，絕不經見。』葉適曰：『班回用劉歆七略，記易所起，伏犧文王作卦重爻，與周官不合，蓋出於相傳浮說。言孔氏爲彖象繫辭，文言序卦之屬，亦無明据，論語但言：『假我數年五十以學易。』而已。易學之成，與其講論問答，乃無所見，所謂彖象繫辭作於孔氏者，亦未敢信也。』蔡清曰：『易自彖象文言傳亡，今易有「彖曰」「象曰」「文言曰」字，後之讀者，不知爲後之所加，此今易之所以失，而古易之不可不復也。』

尚書吳秘書曰：「書百篇，漢存者二十九篇，得古文書又多六十篇，亡其過半。孔子序書存百篇之義，而其書亡，不可復知。」沈嗣選曰：「序稱百篇，商周皆三十九篇，夏止四篇，而虞反十五篇，此不可信。」朱元晦曰：「書序恐即是經師所作，決非孔子之言。」金履祥曰：「前漢書言張霸采左傳序作書首尾，後漢書言衛宏作詩序，衛宏之云，朱子常引之以證詩序之僞矣。獨書序疑而未斷。方漢初時，秦誓且有僞書，何況書序之類？且孔傳古文，其出最後，則附會之作，有所不免，其爲齊魯諸儒次第附會而作序可知也。」（以上百篇尚書）

隋書：「伏生口傳二十八篇，又河內女子得秦誓一篇獻之。」顏師古云：「此二十九篇，伏生所傳授者。」衛宏定古文尚書序云：「伏生老不能正言，言不可曉，使其女傳言，教錯齊人語，多與穎川異，錯所不知，凡十二三，略以其意。」

讀而已。」余按伏生既言不可曉，而齊人語多與穎川言語，又異錯以意屬讀，且不能得伏生之真，况孔氏所刪之書乎？此以今之翻譯書證之可知，所傳今文尙書不能無誤必矣。」吳澂曰：「書二十八篇，晁錯以意屬讀者，其間闕誤顛倒固多，然不害其爲古書。東晉後以增多之書雜之，儒者莫或辨別，闇甚矣。」程正叔曰：「金縢之文不可信。」王廉曰：「金縢非聖人之書。」（以上今文尙書）朱元晦曰：「某常疑孔安國書是假書，兼書序亦可疑，卻似晉宋間文章，况孔書是東晉方出，前此諸儒皆不曾見，可疑之甚。」熊朋來曰：「孔壁真古文之書不傳，後有張霸之徒，僞作二十四篇，亦名古艾尙書。至晉豫章內史梅賾，別得古文尙書二十五篇，凡漢儒注經指爲逸書者，遂皆有其書。又并有孔安國序，世傳以爲真。然所謂古文者，不如今文之古矣。」吳澂曰：「伏氏書

雖難盡通。然辭義古奧。其爲上古之書無疑。梅賾所增二十五篇。體製如出一手。采集補綴。雖無一字無所本。而平緩卑弱。殊不類漢以前之文。夫千年古書。最晚乃出。而字畫畧無脫誤。文勢略無齟齬。不亦大可疑乎。至梅賾闔若璩。僞古文尙書之論。遂定無異說矣。以上古文尙書。

詩孔穎達曰：「經傳所引諸詩見存者多。失亡者少。不容孔子十去其九。」鄭樵曰：「刪詩之說。漢儒倡之。」葉適曰：「周詩及諸侯用爲樂章。今見於左氏傳者。皆史官先所采定。就有逸詩。殊少矣。疑不待孔子而後刪十取一也。」又論語稱『詩三百』。本謂古人已具之詩。不應指其自刪者言之。然則詩不因孔氏而後刪矣。蘇天爵曰：「考之孔子之言曰：『吾自衛反魯。然後樂正雅頌各得其所。』又曰：『詩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無邪。』未常言刪詩也。」

「以上皆謂詩係自古流傳，非由孔子之刪定，則不得專以詩屬孔學矣。」詩序則後漢書言衛宏作。朱元晦曰：「詩序實不足信，向見鄭漁仲力詆詩序，以爲皆是村野妄人所作，始亦疑之，因質之史記國語，然後知詩序之果不足信。」章如愚曰：「詩序之壞，詩無異三傳之壞春秋。」顧炎武曰：「詩之世次不可信，今詩亦未必孔子所正。」

周禮蘇轍曰：「周禮秦漢諸儒以意損益之者衆矣，非周公完書也。凡周禮之詭異遠於人情者，皆不足信。」程伯子曰：「周禮不全是周公之禮法，亦有後世隨時添入者，亦有漢儒撰入者。」晁公武曰：「秦火後，周禮最後出，論者不一，獨劉歆稱爲周公致太平之書。林孝存謂之續亂不驗之書，何休亦云六國陰謀之書。昔北宮錡問孟子『周室班爵祿』之法，孟子謂『諸侯惡其

害己皆去其籍』則自孟子時已無周禮矣。况秦火乎？漢儒非之，良有以也。」
魏了翁曰：「周禮左氏並爲秦漢間所附會之書。」羅璧曰：「禮記古今議其
雜，周禮則劉歆列上之時，包周孟子張休碩已不信爲周公之書。近代司馬溫
公胡致堂胡五峯蘇穎濱晁說之洪容齋直謂作於劉歆，蓋歆佐王莽，書與莽
苛碎之政相表裏。且漢儒林傳叙諸經皆有傳授，禮獨無之。」王若虛曰：「周
禮迂闊煩瀆，不可施之於世，謂之周禮已不可信，又可謂古帝王之典乎？」
儀禮徐積曰：「儀禮決非盡出乎聖人，蓋多出於漢儒，喜行其私意，或用
其師說，或利其購金而爲之耳。」陳振孫曰：「此乃儀，更須有禮書。儀禮止載
行禮之威儀，所謂禮儀三千是也。禮書如云天子七諸侯，廟五大夫三士二之
類，是說大經處方是禮，須有文字。」葉適曰：「當時舉一禮必有儀，儀不勝紀。」

則何止於此。一章如愚曰：「樂史謂儀禮有五可疑：漢儒傳授曲臺雜記，後馬融、鄭衆始傳周官，而儀禮未常以教授，一也。班固七略，劉歆九種，並不著儀禮；魏晉梁陳之間，是書始行，二也。聘禮所記賓行饗餼之物，禾米芻薪之數，籩豆簠簋之實，鉶壺鼎實之列，與周官掌客之說不同，三也。喪服一篇，蓋講師設問，難以相解釋之詞，非周公之書，四也。周官所載，自王以下至公侯伯子男，皆有其禮，而儀禮所謂公食大夫禮及燕禮，皆公與卿大夫之事，不及於王，似侯國之書，使周公當太平之時，豈不設天子禮，五也。」郝敬曰：「儀禮者，禮之儀。周衰禮亡，昔賢纂輯聞見，著爲斯儀，非必盡先聖之舊。」

禮記孔穎達曰：「孔子沒後，七十二子之徒，共撰所聞以爲此記。中庸是子思伋所作，緇衣公孫尼子所撰。」鄭康成云：「月令呂不韋所修。」盧植云：

「王制漢文時博士所錄其餘衆篇皆如此例未能盡知所記之人」程子曰：「禮記雜出於漢儒若閒居燕居『三無』『五起』之說文字可疑其中有聖人格言亦有俗儒乖謬之說」李清臣曰：「自秦焚書後學者不得完經亡者已亡而存者大抵皆雜亂已不可全信」漢儒各守所見務以自名其家亦有非聖人之言而託之於聖人學者謂聖人之重也不敢輒議又從而傳師之斯教之大害也今之禮經蓋漢儒鳩集諸儒之說博取累世之殘文不可盡信一

春秋馬端臨曰：「春秋古經雖漢藝文志有之然夫子所修之春秋其本文世所不見（孔子筆削之經早已不傳）而自漢以來所編古經則俱自三傳中取出經文名之曰正經耳然三傳所載經文多有異向不特乖異未可盡信而三子以其意增損者有之矣三子以當時口耳所傳授者各自爲傳又以

其意欲所增者攙入。後世諸儒復據其見於三子之書，互有所左右而發明之，而以謂得聖人筆削之意於千載之上，吾未之能信也。」鄭公曉曰：「司馬遷言春秋文成數萬，張晏數之，纔得萬八千字，李氏數之，更闕一千四百二十八字。」（以上春秋經）程子曰：「左傳不可全信，信其所可信者爾。」又曰：「左傳非邱明所作，虞不臘矣，并秦庶長，皆秦官秦語。」林栗曰：「左傳凡言君子曰者，是劉歆之詞。」呂大圭曰：「左氏傳春秋，其事終於智伯，乃在孔子後說者，或以爲六國時人，或以爲楚史倚相之後，蓋以所載虞不臘等語，蓋秦人以十二月爲臘月，而左氏述楚之事極詳，有無經之傳，未有無傳之經，亦一證也。」（以上左氏傳）王允曰：「公羊穀梁之傳，日月不具，輒爲意使，非孔子之心。」孔穎達曰：「公羊穀梁，道聽途說之學。」劉安世曰：「公穀二家，亦自矛盾。」

非孔子之意矣。」朱子曰：「公穀是齊魯閒儒所著之書。」黃澤曰：「公羊穀梁所據之事，多出於流傳，非見國史，故二傳所載多涉鄙陋，不足信。」顧炎武曰：「傳中有子公羊子，而有子沈子，子司馬子，子女子，子北宮子，何後師之多歟？則公羊傳不盡出於公羊子明矣。」王應麟曰：「穀梁子或以爲秦孝公時人。」（以上公羊穀梁二傳）

孝經朱子曰：「孝經與尙書同出於孔壁，是後人綴輯。程沙隋向來汪端明，亦亦疑此書是後人僞爲者。」又曰：「孝經疑非聖人之言。」方岳曰：「孝經非聖人之書，朱文公胡致堂汪玉山疑之。」姚際恒曰：「孝經來歷出於漢儒，不惟非孔子作，并非周秦之言也。」

爾雅 據張揖進廣雅表稱周公著爾雅一篇，今俗所傳三篇，或言子夏所

益，或言叔孫通所補，或言沛郡梁文所考，皆解家所說，疑莫能明；於作書之人，亦無確據。就冒粹中放齋詩說所引證之，則其書蓋在毛亨以後。大抵小學家綴輯舊文，遞相增益。周公孔子皆依託之詞，乃方言急就之流，實自爲一書，不附經義。特說經之家，多資以證古誼，故列之經部耳。

就上所舉諸家之說觀之，則聖人之經，其存者既苦於真僞雜糅，依託叢殘，而解釋糾紛，傳授譌謬，是非得失，彌復難定。而以爲皆出聖人之本意，欲據以爲裁量萬世之標準，不亦誤乎！楞嚴經曰：「如第二月，非月非影，捏所成故。」今日流傳之經，何以異是？莊子曰：「彼亦一是非，此亦一是非。」韓非子曰：「孔墨之後，儒分爲八，墨離爲三，取舍不同，而皆自謂真孔墨，孔墨不可復生，將誰使定後世之學乎？」荀子曰：「凡人之患，蔽於一曲，而闇於大理，私其所

積，唯恐聞其惡；倚其所私，以觀異術，唯恐聞其美也。故孟軻詆楊墨爲禽獸，而墨翟非儒者爲羊彘。凡萬物異，則莫不相爲蔽，此心術之公患也。一常歎吾國人有公議論而無真是非。若主甲言，必禁乙語。緣飾合己之詞，截斷他方之說，盲附景從，寧惟十蔽守殘專已，其害實多。黨同妒真，沿流不返。此學術之所以荒，而真理之所由汨也。余所舉諸說，不能十一，略而弗盡。然學者苟推廣引申，則其所得，必有出於王仲壬、劉子玄之外者。廖季平丈言：「經學家不能爲經殘之說，蓋經既殘矣，尙何講乎？」又言：「鄭康成之解經，若有一句可通者，某願具斫頭甘結。」則信乎經之難講也。故余常謂經之存於今者，自是古書，若必以孔子爲真傳，而悉合於聖人之旨，實未敢信矣。爲學之方，貴能解蔽，詎必暖暖姝姝，守一先生之言，不馳域外之觀，而後謂之得道。詎吾人學識之範圍，

坐以國界爲長城之限耶？

大學取大學於戴記講說而專行之，自司馬光始，二程取禮記原書詮次，其改本亦不相一。柴紹炳曰：「宋代儒者多以己意刪定經文，二程改大學，朱子作孝經刊誤，將舊文併省，分屬經傳，而刪其句字。」毛奇齡曰：「二程疑大學引經處參錯不一，因各爲移易，實末常分經別傳，指爲誰作。」汪容甫曰：「大學爲七十子後學者所記，師師相傳，不言出自曾子，視曾子問曾子立事諸篇，非其倫也！」宋世禪學盛行，士君子入之既深，遂以被諸孔子，是故求之經典，惟大學之格物致知，可與傳合，而未能暢其旨也！一以爲誤，一以爲缺，舉平日之所心得者，著之於書，以爲本義固然，然後欲俯則俯，欲仰則仰，而莫之違矣！今定爲經傳，以爲二人之辭，而首未相應，實出一口，殆非所以解經也，意者

不託之孔子，則其道不尊。而中引曾子，則又不便於事。必如是而後安爾。凡門人記孔子之言，必稱子曰。子言之。孔子曰。夫子之言曰。以顯之。今大學不著何人之言，以爲孔子，義無所據。

中庸孔叢子稱子思撰中庸之書四十九篇。朱子謂孔叢子文氣軟弱，不似西漢文字。蓋其後人集先世遺文而成之者。姚際恒曰：「孔叢子漢隨唐志皆無。宋中興書目始有。嘉祐中，宋咸注，李燾以爲東漢末李彥輩爲之。朱子以爲卽宋咸僞作。孔叢子旣屬僞書，則其稱子思作中庸，自不足據。」葉適曰：「孔子常言中庸之德，民鮮能，而子思作中庸。若以爲遺言，則顏閔猶無是告，而獨闕其家，非是。若所自作，則高者極高，深者極深，非上世所傳也。然則言孔子傳曾子，曾子傳子思，必有謬誤。」

論語柳宗元曰：「曾參少孔子四十六歲，曾子老而死，是書記曾子之死。則去孔子遠矣！曾子之死，孔子弟子略無存者。吾意曾子弟子爲之也。」朱子曰：「論語多弟子所集，故言語時有長短不類處。」王壬秋論語訓序曰：「經師質實，未達修詞；弟子庸下，罕知詰難；常致推求，猶有十蔽。夫君諦大禮，而曰吾不欲觀；開國聖樂，而曰武未盡善；則其言悖。匹夫論帝王，而曰吾無間然；已方在難，而曰天生德；又曰文在茲，又常欲使弟子南面，則其言誕。身有至德，而欲人好之如色，則其言褻；學而不厭，可謂云爾；又曰學而不厭，何有於我，則其言歧。吾不與祭如不祭，則其言拙。雅言詩書，又曰詩書執禮，皆雅言也。見齊衰者，又曰見之，則其言複。去喪不佩，立冠不弔，似初未聞禮者，則其言固。請車爲擲，旣已不倫，許則徒行，又何其憊。若此之類，其言近陋。冠者五六，童子六七，同

浴於沂，其言近戲。曾子全身而曰：啓予手足，豈欲小子目驗，乃後不認。若此之類，其言實愚。」

孟子姚信曰：「孟子之書，特門人所記，非自作也。」林慎思曰：「孟子七篇，非軻自著，乃弟子共記其言。」洪邁曰：「唐世未知尊孟子，故馬總意林亦列其書。」馬端臨曰：「前史藝文志俱以孟子入子部儒家類，直齊陳氏書錄解題始以語孟同入經類。荀子非十二子篇曰：『略法先王而不知其統，猶然材劇而志大，聞見雜博，案往舊造說，謂之五行，甚僻違而無類，幽隱而無說，閉約而無解，是則子思孟軻之罪。』王充有刺孟，馮休有刪孟，（何涉亦有刪孟）李泰伯、晁說之、鄭叔友皆著論非孟子，司馬光著疑孟，以爲僞書，出於東漢。」葉適曰：「自孟子一新機括，後世儒者無不益加討論，而格心之功，既終不

驗反手之治，亦復難興，可爲永歎！

以大學中庸論語孟子定著四書之名，自朱子始。原本首大學，次論語，次孟子，次中庸。書肆刊本以大學中庸篇頁無多，併爲一冊，遂移中庸於論語前。明代科舉命題，又以作者先後移中庸於孟子前，即今世所傳四書本也。蓋自仲尼沒而微言絕，七十子喪而大義乖。秦火之餘，書缺簡脫，羣言殺亂，各信所習。霸者利其尊卑貴賤等差名分之嚴，可用杜覬覦而彰尊貴，遂乃罷黜百家，獨伸儒術。儒家憑藉帝王之力，得顯於世；自漢以來，實與帝王相依附。然帝王臨民，因俗而治，於中州則尊孔孟，於西藏則禮喇嘛，不廢天師，兼崇釋氏。孫吳申韓，并行不悖。陳同甫以爲義利雙行，王霸雜用，非虛語也。夫吾國二十四史中，聖哲英賢，風流接踵；後生效法，不患無人，而必取依稀髣髴之言，殘缺崩壞。

之藉，以呂不韋、劉歆、梅賾諸人之書爲道德存亡之關係；紫色墮聲，餘分閏位。竊以爲未必然也！至於東西學者，其於吾國經傳，尤多彈駁，茲不具著。（中華
民國六年三月）

辨胡適之先生解老喻老說

予讀胡適之先生中國哲學史（中編）據韓子「不慕上知之論，不務微妙之言」（五蠹）二語用以斷定解老喻老二篇非韓子之作，竊有所疑，未敢輕信。適之先生之於學，可謂雷靈精銳，冰雪聰明，其所貢獻於社會者，多而且大。不僅如吳稚暉所云，戴起紅頂子演說之效而已。故予於此小節，聊居於拾遺補闕之列，試一商榷之。

（一）韓子於解老喻老之外，多引道家之言。自司馬遷著史記，以老子與韓非同傳，且謂喜刑名法術之學，而其歸本於黃老。又稱韓子慘礪少恩，皆原於道德之意。司馬貞索隱，以爲韓子書有解老喻老二篇，是大抵亦崇黃老之學。梁玉繩亦云：「申韓本於黃老。史公之論，自不可易，並非強合。況韓子有

解老喻老二篇其解老篇創爲訓注體實五千文釋詁之祖安知史公之意不又在斯乎是皆認韓子之學爲本於黃老者也予按韓子之書於解老喻老外尙有引道家之言者如

(一)老子曰「以智治國國之賊也」(難三)

(二)老聃有言「知足不辱知止不殆」(六反)

(三)鄭長者有言「體道無爲無見也」(難二)

(四)鄭長者聞之曰「田子方知欲爲廩而未得所以爲廩夫虛無無見者廩也」(外儲說)

(五)鄭長者有言曰「夫虛靜無爲而無見也其可以此爲廩乎」(同上)

〔六〕黃帝曰：「上下一日百戰。」（主道）

又有解釋老子之言者如：

（一）權勢不可以借人。上失其一，臣以爲百。故臣得借則力多，力多則內外爲用；內外爲用，則人主壅。其說在老聃之言失魚也。（內儲

說下）

（二）勢重者，人臣之淵也；臣者，勢重之魚也。魚失於淵而不復得也；人主失其勢重於臣而不可復收也。古之人難正言，故託之於魚。

（同上）

（三）賞罰者，利器也。君操之以制臣，臣得以壅主。故君先見所賞，則臣嚮之以爲威。故曰：「國之利器，不可以示人。」（同上）王先慎校

云：「喻老篇國作邦，此作國。漢人所改。」益可以此證喻老篇爲韓子作。

漢藝文志：黃帝鄭長者，皆在道家。韓子固引之。老子之言亦數見稱。解老喻老之外，內儲說上又引文子曰：「夫賞罰之爲道，利器也。君固握之，不可以示人。此文子雖不知是否爲老子弟子之文子，要其言則近於道家者也。韓子於道家之言，徵錄既衆，又何所據以斷定解老喻老二篇必非韓子之作乎？司馬談學道論於黃子，其論六家要旨，謂道家采儒墨之善，撮名法之要，則其先黃老必有師承，而以韓非同於老子，亦必有見於道法相關之原，而非貿然立說者可比矣。適之先生所著諸子不出於王官論，亦謂後稱法家如韓非管子皆自道家任法任術任勢以爲治皆道也。夫許韓非爲道家，而獨不許其訓釋。

道家書之解老喻老，誠非予之愚所能測也。

(二) 著書家皆言解老喻老爲韓子作。夫法家管子、漢藝文志列在道

家；法家中不害、司馬遷亦稱其學本於黃老；荀卿儒者，且引道經談虛靜；（解蔽）慎到、田駢、接子、環淵，又皆學黃老道德之術；（孟子荀卿列傳）黃老之學，當日盛行，衣被一代。則韓子雖主刑名法術之學，而作解老喻老之文，非絕對不可能之事。晁公武曰：「韓非書其極刻覈無誠悃，而有解老喻老篇。太史公以爲大要皆原於道德之意。夫老子之言高矣，世怪其流裔，何至於是。殊不知老子之書，有『將欲歛之，必固張之；將欲弱之，必固強之；將欲廢之，必固興之；將欲奪之，必固與之。』及『欲上人者，必以其言下之；欲先人者，必以其身後之。』之言，乃詐也。此所以一傳而爲非歟。」陳蘭甫曰：「韓非之學，出於

老子而流爲慘刻者，其意以爲先用嚴刑，使天下不敢犯，然後可以清靜而治。至暴秦黜刑之後，漢初果以黃老致刑措，然秦以嚴刑而亡，漢以清靜而治。嚴刑者近受其禍，清者遠受其福。韓非未見及此。又曰：「韓非解老，本解老子，失德而後仁，失仁而後義，失義而後禮。」而其解仁義禮三字之義，則純乎儒者之言，精遠無匹。使其爲儒者解孔子之言，必有可觀。」章太炎曰：「凡周秦解故之書，今多亡佚，諸子尤寡。老子獨有解老、喻老二篇，後有說老子者，宜據韓非爲大傳，而疏通證明之，其賢於王嗣輔遠矣。韓非他篇亦多言術，由其所習不純，解老、喻老未嘗雜以他說，蓋其所得深矣。」（原道上）又曰：「韓非解老，其義閎遠。」（明解故上）又曰：「道家獨主清靜，求如韓非解老，已不可得。」（論式）又曰：「七略道家與神仙房中，絕非一類。韓非解老、喻老，更可證明。」

〔原經〕日人桂湖村曰：「解老喻老二篇，爲解老子之最古者。蓋韓子之學，本於老子之恬靜主義，而兼取商鞅之法，中不害之術，故能渾涵貫穿，成一家言。其理幽深，可謂實行老子之學者。」予友謝无量君，謂韓非之學統所出有三：

道家……黃老……

法家……申商……韓非

儒家……荀卿……

故韓非之學，其言變古與重刑，則本諸商鞅，亦畧取於荀卿；其言人君無爲之術，本諸管子申不害慎到諸人，而亦取諸老子。然韓非生平最推重老子之學，至作解老喻老二篇，以釋其書，其倫理政治之原理，往往用老子義，時見

精微。綜以上諸家之說觀之，其立論雖互有得失，要其認解老、喻老二篇爲韓子之作，固未有異也。

(三) 韓子之書，雖有附入及散佚者，却非解老、喻老二篇。韓子之書，亦有他人之文，或爲其徒所附入，然絕非解老、喻老二篇。如初見秦篇、戰國秦策作張儀說，司馬光通鑑竟罪非欲覆宗國，程沙隨又謂爲後人以范雎書廁於其間，皆誤。存韓一篇，附入李斯駁非之議，及李斯上韓王書、姦劫弑臣篇末，「諺曰厲憐王」一段，乃荀卿遺、春中君書、飭令一篇，吳摯甫以爲商君之文，削去枝葉，於韓子固不相類。又云：「內儲說外儲說，其篇首之所謂經，韓子之文也。其後雜引古事，乃爲韓子之學者所爲，以解韓子之書者。其南面篇末，「說在商君之內外而鐵及重盾而豫戒也」以下云云，其文與儲說相類，彼後無

古事爲之疏釋，知此疏釋者，非韓子自爲也。至外儲說上之鄭縣人乙子妻，孔子御坐於哀公，簡主謂左右車席甚美，費仲說紂，齊宣王問匡倩，桓公問置吏數條，不見於經，則經有脫文也。」日人松本文三郎曰：「忠孝人主飭令諸篇，文氣薄弱，不類他篇，或非韓子所爲，而成於其徒之手。」久保天隨則曰：「韓非子全係自著，存韓篇中有李斯之文，乃後人欲明前後之顛末，特兩載插入者，因非其舊，少可議論，惟此處而已；其他決不能剽入相混。在先秦諸子中，最能保其純粹之面目者。」四庫提要稱元何休本僅五十三篇，其序稱內佚姦劫一篇，說林趙下六微內似煩以下數章，明萬歷十年趙用賢購得宋本，與休本相校，始知舊本六微篇之末，尚有二十八條，不止休所云數章；說林下篇之首，尚有伯樂教二人相蹠馬等十六章，諸本佚脫其文，以說林上篇田伯鼎好

士章，逕接此篇，蟲有虺章和氏篇之末，自「和雖獻璞而未美未爲玉之害也」以下，脫二百九十六字。姦劫篇之首，「自我以清廉事上」以上，脫四百六十字；其脫字適在兩篇之間，故其次篇標題與文俱佚。傳寫者各誤以下篇之半連於上篇，遂求其下篇而不得，其實未嘗佚也。王先慎曰：「史志載韓子五十五篇，與今本合，似無殘脫，而其佚文不下百餘條，據羣書治要、藝文類聚、北堂書鈔、初學記、意林、太平御覽、諸書補錄爲一卷，而盧召弓、吳山尊、顧千里、王懷祖、俞蔭甫、孫仲容諸家，多校正韓子，亦未有指解老喻老二篇非韓子之文者，似不得僅據一二空言，遂斷定韓子不作解老喻老也。」

(四)韓子治法術與老子之關係。司馬遷稱韓子喜刑名法術之學，而其歸本於黃老。韓子曰：「中不害言術，而公孫鞅爲法術者，因任而授官，循名

而責實操殺生之柄，課羣臣之能者也。此人主之所執也。法者憲令著於官府，刑罰必於民心，賞存乎慎法，而罰加乎姦令者也。此臣之所師也。君無術則弊於上，臣無法則亂於下。（定法）又曰：「法者，編著之圖籍，設之於官府，而布之於百姓者也。術者，臧於胸中，以偶衆端，而潛御羣臣者也。故法莫如顯，而術不欲見。是以人主言法，則境內卑賤莫不聞知也；用術，則親愛近習莫之得聞也。」（難三）韓子兼治法術，而言術則必歸本於黃老，此不獨韓子爲然，即申不害慎到田駢接子環淵，亦莫不然。韓子之本師荀卿，亦主「臣謹修，君制變」。楊注謂「臣職在謹修，君職在制變」。謹修故貴乎守法，制變故要在於明術也。漢藝文志曰：「道家者流，出於史官。歷記成敗存亡禍福古今之道，然後知秉要執本，清虛以自守，卑弱以自持，此人君南面之術。」術爲道家之特長。

又爲人君所必要。韓子兼治法術，一面明道家之乘要執本，一面行法家之明罰飭法；其於道家之學，要非獨任清虛，僅爲上智之論，微妙之言。不揣事情，循勢理者也。章太炎曰：「儒家法家，皆出於道。」（原道）又曰：「老子之道，任於漢文，而太史公儒林傳，言孝文帝本好刑名之言，是老子固與名法相倚。」（同上）故管子申不害，顧到諸人，無不言虛靜無爲之義。蓋法家之精義，必審合形名，其本無不出於虛靜；此法家淵源，所以與道家同者也。不過法家所謂虛靜無爲，專以爲用術之道而已。蓋法術之士，恐人君專政壞法度，則教之以虛靜無爲，責其事於官，而課其效於法。假虛靜無爲之術，以得施行此法律之至高權；又以人君虛靜無爲，則臣下莫能窺其好惡所在，可因而操縱之。蓋以虛靜無爲爲教人君用術也。後來李斯專用法家變古之義，而不知術，不能導始皇

以虛靜無爲之道；至於衡石程書，得自以喜怒措施政事，大違法家逸君尊君之術。秦旣破亡，斯亦夷滅。豈非知法而不知術之過哉！方斯與韓子俱事荀卿，斯自以爲不如非由今觀之信矣。大抵法家而兼術家者，則必通道家；中不害慎到韓子之徒是也。法家而不兼術家者，則不必通道家；商鞅李斯之徒是也。關於此點，雖梁任公亦未之明瞭也。嗚呼！韓子知說之難行，乃急宗國之難，倉卒入秦，欲爲存韓之計；有志無時，毀於李斯嫉賢，竟死於敵國。其學固未嘗一日行也，而身後重蒙慘澹少恩之誚。悲夫！悲夫！世之毀譽，豈有定哉！

樂園效顰錄

六二

荀子之勸學及禮論

荀子既認人性爲惡，則欲使之轉而向善，非有一種方法矯正之不可。其矯正之之方法，則從「勸學」入手，而以「禮」爲其大本。故曰：「學不可以已。青取之於藍，而青於藍；冰水爲之，而寒於水。」以喻學則才過其本性也。故曰：「本受繩則直，金就礪則利；君子博學而參省乎己，則知明而行無過矣。干越夷貉之子，生而同聲，長而異俗，教使之然也。」教化非自思而得，必由於學。故曰：「吾嘗終日而思矣，不如須臾之所學也；吾嘗跂而望矣，不如登高之博見也。」——登高而招，臂非加長也，而見者遠；順風而呼，聲非如疾也，而聞者彰。君子生非異也，善假於物也。蓬生麻中，不扶而直；白沙在涅，與之俱黑。故君子居必擇鄉，游必就士，所以防邪僻而近中正也。」此言矯正惡性，在於求學，而

求學又與擇鄉就士，有極大之關係焉。夫教育良善，則天性可移；博學多聞，則陋習能去，故人之求學，爲矯正惡性之第一步。

夫爲學之道，貴於專一，能精目博，戒乎泛濫。真積力久，然後卓然有以自樹立。異乎不學無術，無知妄作，徒爲一時之出風頭主義者。故曰：「騏驥一躍，不能十步；駑馬十駕，功在不舍。鍥而舍之，朽木不折；鍥而不舍，金石可鏤。螾無爪牙之利，筋骨之強，上食埃土，下飲黃泉，用心一也。蟹六跪而二螯，非地螾之穴，無可寄託者，用心躁也。故曰：學也者，固學一之也。一出焉，一入焉，塗巷之人也；全之盡之，然後學者也。故誦數以貫之，思索以通之，爲其人以處之，除其害者以持養之。君子之學也，入乎耳，著乎心，布乎四體，形乎動靜，端而言，蠕而動，一可以爲法則。小人之學也，入乎耳，出乎口，——口耳之間，則四寸耳，曷足以

美七尺之軀哉？古之學者爲己，今之學者爲人。君子之學也，以美其身；小人之學也，以爲禽犢。

然而戰國之時，百家並起，學術多端，爲學者將何所適從？故爲之立一標準曰：「學惡乎始？惡乎終？其『數』則始乎誦經，終乎讀禮；其『義』則始乎爲士，終乎爲聖人。書者政事之紀也；詩者中聲之止也；禮者法之大分，類之綱紀也。故學至乎禮而止矣！夫是之謂道德之極。禮之敬文也，樂之中和也；詩書之博也，春秋之微也，在天地之間者畢矣。禮樂法而不說，詩書故而不切，春秋約而不速。故曰：學莫便乎近其人。學之經，莫速乎好其人；隆禮次之。將原先王本仁義，則禮正其經緯，蹊徑也。若挈裘領，誦五指而頓之，順者不可勝數也。不道禮憲，以詩書爲之譬，之猶以指測河也，以戈春黍也，以錐澆壺也。故隆禮雖未明，

禮主也。不隆禮，雖察辯，散儒也。」荀子之意，以爲矯正惡性，必須由學。而學又必以禮爲歸，故更爲禮論篇，以詳言禮之起源，與其功效。蓋道失而後德，德失而後仁，仁失而後義，義失而後禮。世運遷流，至斯而極，禮樂之效，僅助成專制之威。是則儒家之流毒，雖至今猶未已也。

禮起於何也？曰：人生而有欲，欲而不得，則不能無求；求而無度量分界，則不能不爭；爭則亂，亂則窮。先王惡亂也，故制禮義以分之，以養人之欲，給人以求。使欲必不窮乎物，物必不屈於欲，兩者相持而長，禮義之所起也。禮樂之於人，猶水之於魚，木之於蠶，不可一日無也。故君子居則貴禮，而動則樂。禮樂不能容物，不能贍也。故先王案爲之制禮義以分之，使有貴賤之等，長幼之差，知愚能不能之分，皆使人載其事而各得其宜，然後使穀祿多少厚薄。

薄之稱，是夫羣居和一之道也。」

王制篇：「分均則不偏，勢齊則不壹，衆齊則不使。有天有地，而上下有差，隨王始立，而處國有制，夫兩貴之不能相事，兩賤之不能相使，是天數也。勢位齊而欲惡同，物不能澹，則必爭，爭則必亂，亂則窮矣。先王惡其亂也，故制禮義以分之，使有貧富貴賤之等，足以相兼臨者，是養天下之本也。」

又曰：「力不若牛，走不若馬，而牛馬爲用，何也？曰：人能羣，彼不能羣也。人何以能羣？曰：分。分何以能行？曰：義。故義以分則和，和則一，一則多力，多力則疆，疆則勝物。故宮室可得而居也，故序四時，裁萬物，兼利天下，無他故焉。得之分義也。故人生不能無羣，羣而無分則爭，爭則亂，亂則離，離則弱，弱則不能勝物，故宮室不可得而居也，不可少頃舍禮義之謂也。能以事親謂之

孝能以事兄，謂之弟；能以事上，謂之順；能以使下，謂之君。——君者善羣者也。

富國篇：「人倫竝處，同求而異道，同欲而異知，性也。皆有可也，知愚同，所可異也；知愚分，勢同而知異，行私而無禍，縱欲而不窮，則民心奮而不可說也。如是則知者未可治也；知者未得治，則功名未成也；功名未成，則羣衆未縣也；羣衆未縣，則君臣未立也；無君以制臣，無上以制下，天下害生縱欲，欲惡同物，欲多而物寡，寡則必爭矣。故百技所成，所以養一人也；而不能兼技，人不能兼官，離居不相待，則窮；羣而無分，則爭；窮者患也，爭者禍也；救患除禍，則莫若明分使羣矣。疆脅弱也，知懼愚也，民下違上，少陵長，不以德爲政；如是則老弱有失養之憂，而壯者有分爭之禍矣。事業所惡也，功利所好

也。職業無分，如是則人有樹事之患，而有爭功之禍矣。男女之合，夫婦之分，婚姻娉內，送逆無禮，如是則人有失合之憂，而有爭色之禍矣。故知者爲之分也。」

又曰：「人之生，不能無羣，羣而無分則爭，爭則亂，亂則窮矣。故曰：無分者，人之大害也。有分者，天下之本利也。而人君者，所以管分之樞要也。」

「故禮者，養也。芻豢稻粱五味調香，所以養口也；椒蘭芬苾，所以養鼻也；雕琢刻鏤，黼黻文章，所以養目也；鐘鼓管磬琴瑟竽笙，所以養耳也；疏房樾簞，越席牀第几筵，所以養體也。故禮者，養也。君子既得其養，又好其別，曷謂別曰貴賤有等，長幼有差，貧富輕重，皆有稱者也。」

「禮有二本：天地者，生之本也；先祖者，類之本也；君師者，禮之本也。無天

地惡生無先祖惡出無君師惡治三者偏亡焉無安人故禮上事天下事地尊先祖而隆君師是禮之三本也故王者天太祖諸侯不敢壞大夫士有常宗所以別貴始——貴始得之本也郊止乎天子而社止於諸侯道及士大夫所以別尊者事尊卑者事卑宜大者巨宜小者小也故有天下者事七世有一國者事五世有五乘之地者事三世有三乘之地者事二世持手而食者「不得立宗廟所以別積厚——積厚者流澤廣積薄者流澤狹也」

「禮之理誠深矣堅白同異之察入焉而濁其理誠大矣擅作典制辟陋之說入焉而喪其理誠高矣暴慢恣睢輕俗以爲高之說入焉而隊——故君子審於禮則不可欺以詐僞故繩者直之至衡者平之至規矩者方圓之至禮者人道之極也然而不法禮不足禮謂之無方之民法禮足禮謂之有方之士

禮之中焉能思索，謂之能慮；禮之中焉能勿易，謂之能固。能慮能固，加好者，焉斯聖人矣。」

禮者以財物爲用，以貴賤爲文，以多少爲異，以隆殺爲要。文理繁，情用省，是禮之隆也；文理省，情用繁，是禮之殺也；文理情用，相爲內外，表裏竝行而雜，是禮之中流也。故君子上致其隆，下盡其殺，而中處其中，步驟馳聘厲驚不外是矣。是君子之壇宇宮廷也。人有是，士君子也；外是，民也。於其中焉，方皇周挾，曲得其序，是聖人也。故厚者，禮之積也；大者，禮之廣也；高者，禮之隆也；明者，禮之盡也。」

「禮者，謹於治生死者也。生，人之始也；死，人之終也。終始俱善，人道畢矣。故君子敬始而慎終，終始如一，是君子之道，禮義之文也。夫厚其生而薄其死，

是敬其有知而慢其無知也；是姦人之道，而倍叛之心也。君子以倍叛之心接臧穀，猶且羞之，而況以事其所隆親乎？故死之爲道也，一而不可得再復也；臣之所以致重其君子，之所以致重其親，於是盡矣。故事生不忠厚不敬文，謂之野；送死不忠厚不敬文，謂之瘠。君子賤野而羞瘠，故天子棺槨十重，諸侯五重，大夫三重，士再重，然後皆有衣衾多少，厚簿之數，皆有絮萎文章之等，以敬飾之，使死生終始若一，一足以爲人願，是先王之道，忠臣孝子之極也。」

「喪禮之凡變而飾，動而遠，久而平，故死之爲道也，不飾則惡，惡則不哀，不則翫，翫則厭，厭則忘，忘則不敬。一朝而喪其嚴親，而所以送葬之者，不哀不敬，則嫌於禽獸矣。君子恥之，故變而飾，所以滅惡也；動而遠，所以遂敬也；久而平，所以優生也。禮者，斷長續短，損有餘，益不足，達愛敬之文，而滋成行義之美。」

者也。故文飾麤惡聲樂哭泣恬愉憂戚，是反也；然而禮兼用之，時舉而代御，故文飾聲樂恬愉，所以持平奉吉也；麤惡哭泣憂戚，所以持險奉凶也。故其立文飾也，不至於窳治；其立麤惡也，不至於瘠弃；其立聲樂恬愉也，不至於流淫惰慢；其立哭泣哀戚也，不正隘懾傷生，是禮之中流也。故情貌之變，足以別吉凶，明貴賤親疏之節，斯止矣！外是，姦也；雖難，君子賤之。故量食而食之，量要而帶之，相高以毀瘠，是姦人之道也。非禮義之文也，非孝子之情也，將以有爲者也。

「凡禮者，事生飾歡也，送死飾哀也，祭祀飾敬也，師旅飾威也，是百王之所同，古今之所一，未有知其由來者也……故喪禮者，無它焉，明死生之義，送以哀敬，而終周藏也。故葬埋，敬藏其形也；祭祀，敬事其神也；其銘誄，繫世敬

傳其名也。事生飾始也。送死飾終也。終始具而孝子之事畢。聖人之道備矣。刻死而附生謂之墨。刻生附而死謂之惑。殺生而送死謂之賊。大象其生以送其死。使死生終始莫不稱宜而好善。是禮義之法式也。儒者是矣。

「三年之喪何也。曰稱情而立文。因以飾羣。別親疏貴賤之節。而不可益損也。故曰無適不易之術也。創巨者其日久。痛甚者其愈遲。三年之喪。稱情而立文。所以爲至痛極也。齊衰苴杖。居廬食粥。席薪枕塊。所以爲至痛飾也。三年之喪。二十五月而畢。飾痛未盡。恩慕未忘。然而禮以是斷之者。豈不以送死有已。復生有節也哉。凡生乎天地之間者。有血氣之屬。必有知。有知之屬。莫不愛其類。今夫大鳥獸則失其羣匹。越月踰時。則必反歸。過故鄉。則必徘徊焉。鳴號焉。踴躍焉。然後能去之也。小者是燕爵。猶有啁噍之頃。然後去之。故有血氣

之屬，莫知於人。故人之於親也，至死無窮。將夫愚陋淫邪之人，與則彼朝死而夕忘之，然而縱之，則曾鳥獸之不若也。彼安能相與羣居而無亂乎？」

「君之喪所以取三年何也？曰：君者治辨之主也，文理之原也，情親之盡也，相率而致隆之，不亦可乎？詩曰：『愷悌君子，民之父母。』彼君者，固有爲民父母之說焉。父能生之，不能養之；母能食之，不能教誨之。君者已能食之矣，又善教誨之者也。三年畢矣哉？乳母飲食之者也，而三月慈母衣被之者也，而九月君曲備之者也，三年畢乎哉？得之則治，失之則亂，文之至也，得之則安，失之則危，情之至也。兩至者俱積焉，以三年事之，猶未足也，直無由進之耳。」

玉制篇：「天地者，生之始也；禮義者，治之始也；君子者，禮義之始也。爲之實之，積之重之，致好之者，君子之始也。故天地生君子，君子理天地，君子

者，天地之參也，萬物之摠也，民之父母也。無君子，則天地不理，禮義無統，上無君師，下無父子，夫是之謂至亂。君臣父子兄弟夫婦始則終，終則始，與天地同理，與萬世同久，夫是之謂大本。

修身篇：「禮者，所以正身也；師者，所以正禮也。無禮何以正身？無師吾安知禮之爲正也？禮然而然，則是情安禮也；師云而云，則是知若師也。情安禮，知若師，則是聖人也。故非禮是無法也，非師是無師也，不是師法而好自用，譬之是猶以盲辨色也，以聾辨聲也，舍亂妄無爲也。故學也者，禮法也。夫師以身爲正儀，而貴自安者也。」
儒效篇：「夫是之謂人師。」
王先謙解：「人師」猶言人君。王制篇議兵篇語意大同，揚注竝訓爲師長。又王制篇云：「上無君師。」正論篇云：「海內之人莫不願得以爲君師。」又云：「然則

是誅民之父母，而師民之怨賊也。」禮論篇「尊先祖而隆君師，」皆作君長解。

富國篇：「人之生不能無羣，羣而無分則爭，爭則亂，亂則窮矣，故無分者，人之大害也，有分者，天下之本利也，而人君者，所以管分之樞要也。故美之者，是美天下之本也；安之者，是安天下之本也；貴之者，是貴天下之本也；得之則治，失之則亂。」此歸家所以不能產出無君學說百姓誠賴其知也，故相率而爲之勞苦。

以務佚之，以養其知也；誠美其厚也，故爲之出死斷亡以覆救之，以養其厚也；誠美其德也，故爲之雕琢刻鏤，黼黻文章，以藩飾之，以養其德也。故仁人在上，百姓貴之如帶，親之如父母，爲之出死斷亡而愉者，無他故焉，其所是焉誠美，其所得藉誠大，其所利焉誠多……故曰：君子以德，小人以力。

者德之役也。百姓之力，待之而後功；百姓之羣，待之而後和；百姓之財，待之而後聚；百姓之勢，待之而後安；百姓之壽，待之而後長。父子不得不親，兄弟不得不順，男女不得不歡，少者以長，老者以養。故曰：「天地生之，聖人成之。」……夫爲人主上者，不美不飾之不足以一民也，不富不厚之不足以管下也，不威不強之不足以禁暴勝悍也。故必將撞大鐘，擊鳴鼓，吹笙竽，彈琴瑟，以塞其耳；必將雕琢刻鏤，黼黻文章，以塞其目；必將芻豢稻粱，五味芬芳，以塞其口。然後衆人徒備官職，漸慶賞，嚴刑罰，以戒其心。使天下生民之屬，皆知己之所願欲之舉，在于是也，故其賞行，皆知己之所畏恐之舉，在于是也，故其罰威。賞行罰威，則賢者可得而進也，不肖者可得而退也，能不能可得而官也。」

王霸篇：「夫貴爲天子，富有天下，名爲聖王，兼制人，人莫得而制也。是
人情之所同欲也。而王者兼而有是者也。重色而衣之，重味而食之，重財物
而制之，合天下而君之，飲食甚厚，聲樂甚大，臺榭甚高，園囿甚廣，臣使諸侯，
一天下，是又人情之所同欲也。而天子之禮制如是者也。制度以陳，政令以
挾，官人失要則死，公侯失禮則幽，四方之國有侈離之德則必滅，名聲若日
月，功績如天地，天下之人應之如嚮，是又人情之所同欲也。而王者兼而有
是者也。故人之情，口好味，而臭味莫美焉；耳好聲，而聲樂莫大焉；目好色，而
文章致繁；婦女莫衆焉；形體好佚，而安重閒靜莫愉焉；心好利，而穀祿莫厚
焉；合天下之同願，兼而有之，宰天下而制之，若制子孫，人苟不狂惑黷，
者，其誰能睹是而不樂也哉？」

正論篇「天子者，勢至重而形至佚，心至愉而志無所詘，而形不爲勞，

尊無上矣……庶人隱竄，莫敢望視，此與親之如父，毋說不合矣。居如大神，動如天帝，持老養

衰，猶有善於是者與？老者休也，休猶有安樂恬愉如是者乎？故曰：諸侯有老，

天子無老。（葉水心曰：以天子之位爲持老養衰之地，何據？謂天子如天帝，

如大神，蓋秦始皇自稱曰朕，命爲制，令爲詔，民曰黔首，意與此同。而荀卿不

知衰哉！）

正名篇「夫民易一以道，而不可與共故，故明君臨之以勢，道之以道，

申之以命，章之以論，禁之以刑，故其民之化道也如神，辨勢惡用矣哉！」

君子篇「天子無妻，皆人無匹也。四海之內，無吝禮，皆無適也。足能行，

待相者然後進，口能言，待官人然後詔，不視而見，不聽而聰，不言而信，不慮

而知不動而功，告至備也。天子也者，勢至重，形至佚，心至愉，志無所詘，形無所勞，尊無上矣。詩曰：『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濱，莫非王臣。』此之謂也。

「祭者，志意思慕之情形也。故先王案爲之立文，尊尊親親之義至矣。故曰：祭者，志意思慕之情也，忠信愛敬之至矣。禮節文貌之盛矣。苟非聖人，莫之能知也。聖人明知之，士君子安行之，官人以爲守，百姓以成俗。其在君子以爲人道也，其在百姓以爲鬼事也。」

天論篇：『雩而雨，何也？曰：無何也，猶不雩而雨也。日月食而數之，天旱而雩，卜筮然後決大事，非以爲得求也，以文之也。故君子以爲文而百姓以爲神，以爲文則言，以爲神則凶也。』

荀子論禮之起源與其效用，多偏重人君一方面。其君道篇曰：「知隆禮之爲尊君也，是卿相輔佐之材也。」可以見其隆禮之意所在。故儒效篇曰：「儒者法先王，隆禮義，謹乎臣子，而致貴其上者也。」又曰：「逢衣淺帶，解果其冠，略法先王，而足亂世術，不知法後王，而一制度，不知隆禮義而殺詩書，是俗儒也。法後王，一制度，隆禮義而殺詩書，其言行已有大法矣。然而明不能齊法教之所不及，聞見之所未至，則知不能類也。知之曰知之，不知曰不知；內不以自誣，外不自以欺，以是尊賢畏法，而不敢怠傲，是雅儒者也。法先王，統禮義，一制度，以淺持博，以一持萬，張法而度之，則晻然若合符節，是大儒也。」又曰：「禮者，人主之所以爲羣臣，寸尺尋丈檢式也，人倫盡矣。」

王制篇曰：「聽政之大分，以善至者待之以禮，以不善至者待之以刑。」

富國篇曰：「由士以上，則必以禮樂節之；衆庶百姓，則必以法數制之。」大略篇曰：「禮之生，爲賢人以下至庶民也，非爲成聖也。」子道篇曰：「禮者，衆人法而不知，聖人法而知之。」議兵篇曰：「凝士以禮，凝民以政。禮脩而士服，政平而民安。——士服民安，夫是之謂大凝。」蓋隆禮所以尊君，而法律禁令，則用之以齊百姓。儒家所謂大儒之效，卿相輔佐之材者，其能事盡於此矣。故王制篇曰：「成侯嗣公，聚斂計數之君也；未及取民也；子產取民者也；未及爲政者也；管仲爲政者也；未及修禮者也。故修禮者王，爲政者強，取民者安，聚斂者亡。」其重視禮如此。故大略篇曰：「禮者，政之輓也。爲政不以禮，政不行矣。」強國篇曰：「彼國者，亦有砥礪，禮義節奏是也。故人之命在天，國之命在禮。」致士篇曰：「程者，物之準也；禮者，節之準也。——程以立數，禮以定倫。」荀子

以人性爲惡，故欲以禮匡正之。然以禮刑之權，悉歸而奉之君上。……性惡篇曰：「立君上，明禮義，爲性惡也。……禮所不行，勢必以刑輔之。……成相篇曰：「治之經，禮與刑。」可以見矣。由是韓非由儒一轉而成刑名法術之學，李斯由儒一轉而爲法家。中國一統之業，自秦而成；中國專制之局，自秦而定。推其原，實荀卿爲之轉關也。然儒家議禮，多則古昔，稱先王；而荀卿則獨主法後王，其精神特異。……儒效篇曰：「是君子之所騁志於壇宇宮庭也。」

楊注：「君子雖騁志意論說，不出此壇宇宮庭之內。是時百家異說，多妄引前古以亂當世，故荀子屢有此言。」故韓非李斯皆承其說。韓非五蠹篇曰：「亂國之俗，其學者則稱先王之道，以籍仁義，盛容服而飾辨說，以疑當世之法，而二人主之心。」史記始皇紀李斯議曰：「今諸生不師今而學古，以非當世。」

惑亂黔首。古者天下散亂，莫之能一，是以諸侯並作，語皆道古以害今，飾虛言以亂實。人善其所私學，以非上之所建立。蓋皆本於荀子法後王之說者也。今試列舉荀子之說於下：

不苟篇：「君子位尊而志恭，心小而道大，所聽視者近，而所聞見者遠。是何邪？則操術然也。故千萬人之情，一人之情是也。天地始者，今日是也；百王之道，後王也。君子審後王之道，而論於百王之前，若端拜而議。」

非相篇：「故人之所以爲人者，非特以其二足而無毛也，以其有辨也。夫禽獸有父子而無父子之親，有牝牡而無男女之別，故人道莫不有辨。辨莫大於分，分莫大於禮。禮莫大於聖王，聖王有百，吾孰法焉？故曰：文久而息，節族久絕，守法數之有司，極禮而禡。故曰：欲觀聖王之跡，則於其粲然者矣。」

後王是也。（楊倞注後王近世之王也。言近世明王之法，則是聖王之跡也。夫禮法所興，以救當世之急，故隨時設教，不必拘於舊聞，而時人以爲君必用堯舜之道，臣必行禹稷之術，然後可，斯惑也。孔子曰：「殷因於夏禮，所損益可知也。」故荀卿深陳以後王爲法，審其所貴君子焉。司馬遷曰：「法後王者，以其近已而俗相類，議卑而易行也。」……劉台拱注中王念孫皆謂後王指文武。俞樾曰：劉汪王三君之說，皆有意爲荀子補弊扶偏，而實非其雅意也。據下文云：「彼後王者，天下之君也；舍後王而道上古，譬之是猶舍己之君而事人之君也。然則荀子生於周末，以文武爲後王可也。若漢人，則必以漢高祖爲後王，唐人則必以唐太祖太宗爲後王，設於唐之世而言三代之制，是所謂舍己之君而事人之君矣。豈必以文武爲後王乎？蓋孟子言法

先王而荀子言法後王，亦猶孟子言性善而荀子言性惡，各成其是，初不相謀。比而同之，斯惑矣！呂氏春秋察今篇曰：上胡不法先王之治？非不賢也，爲其不可得而法。又曰：世易時移，變法宜矣。譬之若良醫，病萬變，藥亦萬變，病變而藥不變，鄉之壽民，今爲殤子矣。蓋當時之論，固多如此。其後李斯相秦，廢先王之法，一用秦制，後人遂以爲荀卿罪。不知此固時爲之也。後人不達此義，於數千年後，欲晉先王之道而復之，而卒不可復，吾恐其適爲秦人笑矣。彼後王者，天下之君也，舍後王而道上古，譬之是猶舍己之君而事人之君也。故曰：欲觀千歲，則審今日；欲知億萬，則審一二；欲知上世，則審周道；欲知周道，則審其所貴君子。故曰：以近知遠，以一知萬，以微知明，此之謂也。

楊倞注君子謂已之君

儒效篇言道德之求，不下於安存；言志意之求，不下於士；言道德之求，不二後王。（楊注後王，後世之王。夫隨當時之政而立制度，是一也。若妄引上古，不合於時，制度亂矣。故仲尼修春秋，盡用周法。又云：道德教化也，人以教化來求，則言當時之切，所宜施行之事，不二後王，師古而不以遠古也。舍後王而言遠古，是二也。）道過三代謂之蕩，法二後王謂之不雅。故諸侯問政，不及安存，則不告也；匹夫問學，不及爲士，則不教也；百家之說，不及後王，則不聽也。」

王制篇：「王者之制，道不過二代，法不貳後王。（楊注論王道不過夏殷周之事，過則久遠難信，法不貳後王，言以當世之王爲法，不離貳而遠之。）道過三代謂之蕩，法貳後王謂之不雅。」

成相篇：「凡成相，辦法方，至治之極，復後王。」楊注：後王，當時之王。言欲爲至治，在歸復後王。謂隨時設教，不必拘於古法。

按王先謙集解本脫不字，今依久保愛增註本。

荀卿所以法後王之故，則非相篇之言，可明其理。其言曰：「五帝之外無傳人，非無賢人也；久故也。五帝之中無傳政，非無善政也；久故也。禹湯有傳政，而不若周之察也；非無善政也；久故也。傳者久則論略，近則論詳；略則舉大，詳則舉小。愚者聞其略而不知其詳，聞其小而不知其大也。是以文久而滅，節族久而絕。」

荀子所主張，可謂能持之成理矣。而考其所行，則每與其夸大之言不合。試略述之。儒效篇曰：「用百里之地，而不能以調一天下，制強暴，則非大儒也。彼大儒者，用百里之地，而千里之國，莫能與之爭勝。筭極暴國，齊一天下，而莫

能傾也。是大儒之徵也。」又曰：「用俗儒則萬乘之國存，用雅儒則千乘之國安，用大儒則百里之地久而後三年天下爲一，諸侯爲臣。」君道篇曰：「大用之則天下爲一，諸侯爲臣；小用之則威行鄰敵，縱不能用，使無去其疆域，則國終身無故。」議兵篇曰：「且仁人用千里之國，則將有百里之聽；用百里之國，則將有千里之聽；用千里之國，則將有四海之聽。」荀子爲春申君所尊禮，兩爲蘭陵令，爲時殆三四年之久。據胡元儀說，史記張守節正義，蘭陵縣屬東海郡；漢書地理志，東海郡縣二十八，蘭陵縣居其一，則其地在荀子之時，即非百里，至小亦應有十里，三四年中，既未著天下爲一，諸侯爲臣之效，亦未聞有百里之聽也。且身方爲蘭陵令，不特未去楚之疆域，而春申君竟至於橫死，豈得有所謂終身無故哉？夫苟卿居楚，既不能答極暴國，以六千里之楚，而爲仇人役……

……仲尼篇：「而徒譏秦四世有勝，縣以王者之功名，倜倜然不及者遠。由於無儒。」疆國篇：「不知秦之所以能四世有勝者，正以其無儒耳。若其用儒，故未必至於王，而或不免至於亡矣！儒者多空言，觀荀子所稱大儒仁人，似用之皆可坐收奇效，而一考其成績何如？則殊令人失望。此亦猶稱仲尼爲魯司寇，敢沈猶氏不朝，飲其羊，公慎氏出其妻，慎潰氏踰境而走，魯之粥牛馬者不豫賈；儒効篇其政績亦僅可與子產治鄭、徒師沼治魏同功。正不見爲大成至聖之所獨異。儒者浮夸粉飾，多盜虛聲，誠足恥也。況乎持寵固位之說，致禍李斯，而開張禹、孔光輩之誤國哉……」仲尼篇：「持寵處位，終身不厭之術。」又曰：「擅寵於萬乘之國，必無後患之術。」又曰：「能而不耐任，且恐失寵，則莫若早同之。推賢讓能，而安隨其後。如有寵則必榮，失寵則必無罪，是臣事君之寶。」

而必無後患之術也。」楊倞注「荀卿門人，多仕於大國，故戒以保身推賢之術，與大雅既明且哲，豈云異哉？」盧文昭曰「推賢讓能，人臣之正道也。以此爲固寵之術，亦不善於持說矣。注曲爲之解，非是。」荀卿講禮之人，而卒乃出於主持寵固位之說，此尤可證虛文縟禮徒增矯僞。終致刑罰日繁，禮文空設。所謂大儒之效，「爲天地立心，爲生民立命，爲萬世開太平者」，竟至今而不一睹也。嗚呼！

荀子之政治論

荀子講學，不僅其論性與孔孟異也，其論政治，亦多不同。孔子祖述堯舜，憲章文武，非先王之法，服不敢服，非先王之法言，不敢言，非先王之德行，不敢行，言必則古昔，稱先王，述而不作，信而好古。故慕古風，則從先進，欲行道，則慕周公。尙古之心，昭然可見。而荀子則排斥尙古之風，獨以現世爲其政治主義之標準。

儒教篇：道過三代，謂之蕩，法二後王，謂之不雜。

不苟篇：千萬人之情者，一人之情是也；天地始者，今日是也；百王之遺後主是也。

非相篇：欲觀聖王之跡，明於其粲然者，後王是也；彼後王者，天下之

君也。舍後王而道上古，是猶舍己之君而事人之君也。故曰：欲觀千歲，則數今日；欲知億萬，則審一二。欲知上世，則審周道；欲審周道，則審其所貴之君子。

君子謂君也。

荀子思想，既立於實際見地之上，則其理勢之所趨，必認尚古思想之弊，而歸重於現世之實用。固當然之結果也。

孟子言性善，荀子言性惡。孟子鄙夷管仲晏子而不屑爲，荀子則以平原信陵爲輔拂，與伊尹比干同稱。孟子論政，以仁義爲先，而不取富國強兵之利。荀子則以禮義爲首，而於富國強國之說，不憚著爲專篇。曰：不富無以養民情。孟子言言親親貴貴，與尊賢並重，爲政不得罪於巨室。荀子則言雖王公士大夫之子孫，不能屬於禮義，則歸之庶人；雖庶人之子孫，積文學，正身行，能屬於

禮義則歸之卿士大夫。又言王者之論，無德不貴，無能不官，無功不賞，無罪不罰。又言以族論罪，以世舉賢，雖欲無亂得乎哉？孟子言仁義，往往約之以仁，荀子言禮義，往往約之以分。故荀子儒者，而其言論當近於法家，前之韓非李斯所由生後之賈誼晁錯得其似也。至於孟子與荀子，其見解尤有極端不同者，則孟子倡民主主義，而荀子則唱君主主義者也。

孟子曰：君之視臣如手足，則臣視君如腹心；君之視臣如犬馬，則臣視君如國人；君之視臣如草芥，則臣視君如寇讎。

又曰：聞誅一夫紂矣，未聞弑君也。

又曰：民爲貴，社稷次之，君爲輕。得乎丘民而爲天子。

孟子闢楊墨，雖以其無君比之禽獸，然於君之無道者，則仍可視爲寇讎。

比於一夫。故伍員可以鞭平王之墓，項羽可以誅虎狼之秦，人民之權，不致爲專制之威所壓抑。而民貴君輕，得乎丘民爲天子之義，尤合乎民主之說者也。孟子固學孔子，慕堯舜，一尙古之儒家，顧於此則獨標新義，斯亦異矣！

荀子則持君主主義，與孟子恰相反。

正論篇：天子者，勢至重，形至佚，心至愉，志無所詘，而形不爲勞，尊無上也。

致士篇：君者，國之隆也；父者，家之隆也。隆一則治，二則亂。自古至今，未有二隆爭重，而能長久者也。

富國篇：人生不能無爭，羣而無分則爭，爭則亂，亂則窮。故無分者，人之大害也；有分者，天下之大利也。人君者，所以管分之樞要也。

比於孟子民貴君輕之說，全然反對。蓋荀子以禮爲道，禮之制定者爲君主；其對於君主如此重視，毫不足怪也。然荀子雖主張君主，而於君主之道德，亦非常重視。

君道篇：君者，儀也。儀正而景正，君者，槃也。槃圓而水圓，君者，孟也。孟方而水方……君者，民之原也。原清則流清，原濁則流濁。

正論篇：王者，民之唱也；上者，下之儀也。彼將聽唱而應，視儀而動……

……上者，下之本也；上宣明，則下治辨矣。上端誠，則下履譽矣。上正公，則下易道矣。

由是可知荀子對於君主道德之要求，極爲嚴格。再本此見解，而分君至爲王者，霸者，亡者，三項，而以理想中之王者爲適合於君主。

王制篇王者富民，霸者富士，僅存之國富大夫，亡國富筐篋，實府庫。
王霸篇用國者義立而王……湯武是也；信立而霸……齊桓晉文楚
莊吳闔閭越勾踐是也；權謀立而亡……齊閔薛公是也。

疆國篇人君者隆禮尊賢而王，重法愛民而霸，好利貪詐而危，權謀
傾覆幽險而亡。

荀子對於君主道德之見解略如此。故於世俗以桀紂有天下，湯武篡弑
而奪之說，反覆駁斥之。

正論篇天下謂在桀紂則不然……內則百姓疾之，外則諸侯叛
之。近者境內不一，遙者諸侯不聽，令不行於境內，甚者諸侯侵削之，攻伐
之。若是，則雖未亡，吾謂之無天下矣……誅暴國之君，若誅獨夫……天下

歸之之謂王，天下去之之謂亡。故桀紂無天下，而湯武不弑君，由此効也。湯武者，民之父母也；桀紂者，民之怨賊也。今世俗之爲說者，以桀紂爲君，而以湯武爲弑；然則是誅民之父母，而師民之怨賊也，不祥莫大焉……以桀紂爲有天下，而臣湯武，豈不過甚矣哉！譬之是猶偃巫跛匡，大自以爲有知也……武王伐商，誅紂斷其首，懸之赤旆，夫征暴誅悍，治之盛也。

荀子於無道德之君，深惡而痛絕，若此，其與孟子之說，竟若合符節。在荀子雖重視君主主義，推尊太過，致多流弊，而於民權之論，亦常著於其書，茲試略述之：

大略篇：天之生民，非爲君也；天之立君，以爲民也。故古者列地建國，

非以貴諸侯而已；列宿職，差爵祿，非以尊大夫而已。

王制篇：庶人安政，然後君子安位。傳曰：君者，舟也；庶人者，水也。水則載舟，水則覆舟。

蓋儒家主禮於尊卑貴賤上下等差，辨之極嚴。然一面推崇君主，以爲總攬統治權之人，而一面又主張放弑君主之不道德者，比之獨夫，俾上下調和。不知階級制度既立，則天王之神聖尊嚴，豈小民所敢侵犯？後世既無湯武之諸侯，有所憑藉以起而誅獨夫，則雖如洪秀全、楊秀清，終歸失敗，故當日未嘗不揭公平之理，而民貴君輕之旨，立君爲民之義，莫不被淘汰而湮沒。此則制度不真，仍不能不歸於學說之未善矣！

荀子談政治，其所見亦有命於近世國家成立要素之說者：

致士篇。川淵者，龍魚之居也；山林者，鳥獸之居也；國家者，士民之居也。川淵枯，則龍魚去之；山林險，則鳥獸去之；國家失政，則士民去之。無土則人不安居；無人則土不守；無道法，則人不至；無君子，則道不舉。故土之與人也，道之與法也，國家之本作也。君子也者，道法之總要也。

荀子亦以土地、人民、統治權爲搆成國家之本作。而以君主爲統治權之總攬者；故極力推崇君主，使居至高無上之地位，以便於行使其權；而後紛爭可制，秩序可保，人民生活，乃可維持。故言人生不能無羣，羣必以君爲之主。而其話羣字之義，最爲明著者，則莫如君道篇之所言。茲並錄之。若其尊君說之卑陋者，已別見於禮論篇。（如王霸篇富國篇所舉者是也。）不復再及。

富國篇：人之生不能無羣，羣而無分則爭，爭則亂，亂則窮矣，故無分

者，人之大害也；有分者，天下之本利也；而人君者，所以管分之樞要也。

王霸篇：上莫不致愛其下，而制之以禮。上之於下，如保赤子。政令制度，所以接下之人。百姓有不理者，如毫末，則雖孤獨鰥寡，必不加焉。故下之親上，歡如父母。可殺而不可使不順。君臣上下，貴賤長幼，至於庶人，莫不以為是為隆正。然後皆內自省，以謹於分。是百王之所以同也。而禮法之樞要也。

大略篇：有夫分義，則容天下而治；無分義，則一妻一妾而亂。

君道篇：道者何也？君之所道也。君者何也？曰：能羣也。能羣也者，何也？曰：善生養人者也。善班治人者也。善顯設人者也。善藩飾人者也。……省工賈，衆農夫，禁盜賊，除姦邪，是所以生養之也。天子三公，諸侯一相，大

夫擅官士保職，莫不法度而公。是所以班治之也。論德而定次，量能而授官，皆使其人載其事，而各得其宜。上賢使之爲三公，次賢使之爲諸侯，下賢使之爲士大夫，是所以顯設之也。修冠弁衣裳，黼黻文章，瑯瑑刻鏤，皆有等差，是所以藩飾之也。……善生養人者，人親之；善班治人者，人安之；善顯設人者，人樂之；善藩飾人者，人榮之。四統者俱，而天下歸之。夫是之謂能羣。不能生養人者，人不親也；不能班治人者，人不安也；不能顯設人者，人不樂也；不能藩飾人者，人不榮也。四統者亡，而天下去之。故曰：道存則國存，道亡則國亡。

君主既總攬統治權，而管分之樞要，對於人民能生養之、班治之、顯設之、藩飾之，於是各安其分，各守其職，則天下可治平矣。

榮辱篇：夫天生蒸民，有所以取之；志意致修，德行致厚，智慮致明，是天子之所以取天下也；上則能順天子之命，下則能保百姓，是諸侯之所以取國家也；志行修，臨官治，上則能順上，下則能保其職，是士大夫之所以取田邑也；循法則度量，刑辟圖籍，不知其義，謹守其數，慎不敢損益也。父子相傳，以持王公。是故三代雖亡，法治猶存，是官人百吏之所以取祿秩也。孝弟原慤，餉錄疾力，以敦比其事業，而不敢怠傲，是庶人之所以取煖衣飽食，長生久視，以免於刑戮也。飾邪說，文姦言，爲倚事，陶誕突盜，惕悍僑暴，以偷生反側於亂世之間，是姦人之所以取危辱死刑也。

王霸篇：農分田而耕，賈分貨而販，百工分事而勤，士大夫分職而聽，建國諸侯之君分土而守，三公總方而議，則天子共己而止矣。出若人若

天下莫不平均，莫不治辨；是百王之所同，而禮法之大分也。

富國篇：君子以德，小人以力。力者，德之役也。百姓之力，待之而後功；
（楊原注）百姓雖有力，待君上所使，然後有功。百姓之羣，待之而後和；百姓之財，待之而後聚；百姓之勢，待之而後安；百姓之壽，待之而後長。

蓋當時學者，皆以爲上古無君，其民聚生羣處，知母不知父，無親戚兄弟，夫妻男女之別，無上下長幼之道，無進退揖讓之禮，無衣服履帶宮室之便，無器械舟車城郭險阻之備，皆無君之患也。故君臣之義，不可不明。自上世以來，天下亡國雖多，而君道不廢者，天下之利故也。故有君爲政，則人民父子可親，兄弟可順，夫婦無失合之憂，老少有長養之利，宮室乃得而居，送迎不至無禮。此儒家所以重君臣之義，以爲大倫，而竭心力以主張之也。然吾讀淮南王書

有曰：「君數易世，國數易君；人以其位達其愛憎，以其威勢供其嗜欲；而欲以一行之禮，一定之法，應時偶變，其不能中權亦明矣。」葛洪之書亦曰：「使夫桀紂之徒，得燔人，辜諫者，脯諸侯，殖方伯，剖人心，破人脛，窮驕淫之惡，用炮烙之虐，若令斯人並爲匹夫，性雖凶奢，安得施之？使彼肆酷恣欲，屠割天下，由於爲君，故得縱意也。君臣既立，衆慝日滋；而欲攘臂乎桎梏之間，愁勞於塗炭之中；人主憂懷於廟堂之上，百姓煎擾乎困苦之中；閉之以禮度，整之以刑罰；是猶闢滔天之源，激不測之流，塞之以撮壤，障之以指掌也。」其言之沈痛，可以爲一部膿血充塞二十一史之提要矣。儒家主張人治，故必以統治之權，奉之君主；而絕不知三權分配之法，卒之養成專制。堯舜不世出，桀紂接踵興；人既不存，法又不立。天下治日少而亂日多；以闖獻而冒放伐之行，操莽而飾揖讓。

之跡，弑君亡國，史不勝書。帝王子孫，不免於屠滅；天下戶口，亦爲之虛耗。豈非儒家學說之偏，堦之厲哉？漢順帝謂樊英曰：「朕能生君，能殺君，能貴君，能賤君，能富君，能貧君，君何以敢慢朕命？」嗚呼！專制君主，暴戾恣睢之言，至今尙如聞其聲也，可畏哉！可畏哉！

儒家皆重德治主義，故子產鑄刑書，孔子傷之曰：「導之以德，齊之以禮，有恥且格；導之以政，齊之以刑，民免而無恥。禮樂不興，則刑罰不中。」此儒家主德禮與禮樂而不貴法治之證也。然杜佑引孔子之言曰：「大罪有五，而殺人爲下。逆天地者，罪及五代；誣鬼神者，罪及四代；逆人倫者，罪及三代；亂教化者，罪及二代；手殺人者，罪止其身。」又曰：「析言破律，亂名改作，執左道以亂政者，殺；作淫聲，造異服，設怪伎，奇器，以盪上心者，殺；行僞而固，言僞而辯，學非而

博，順非而擇，以惑衆者殺；假於鬼神時日卜筮以疑人者殺；此四誅者，不待時，不待聽。」觀此五罪四誅，規定之嚴酷，又近於法治。荀子雖主禮義，而尤以名分爲重要，故其論刑，罰亦出入於儒法之間，宜其門徒竟成爲法家也。

王制篇聽政之大分，以善至者，待之以禮；以不善至者，待之以刑。兩者分別，則賢不肖不雜，是非不亂。賢不肖不雜，則英傑至，是非不亂，則國家治。

又曰：王者之論，無德不貴，無能不官，無功不賞，無罪不罰；朝無幸位，民無幸生，尙賢使能，而等位不遺；析廩禁悍，無刑罪不過，百姓曉然皆知夫爲善於家，而取賞於朝；爲不善於幽，而蒙刑於顯也。夫是之謂定論。富國篇不教而誅，則刑繁而邪不勝；教而不誅，則姦民不懲；誅而不

賞，則勤屬之民不勸；誅賞而不類，則下疑俗險，而百姓不一。

致士篇：賞不欲僭，刑不欲濫。賞僭則利及小人，刑濫則害及君子。若不幸而過，寧僭無濫，與其害善，不若利淫。

君子篇：刑當罪則威，不當罪則侮。爵當賢則貴，不當賢則賤。古者刑不過罪，爵不踰德，故殺其父而臣其子，殺其兄而臣其弟。刑罰不怒罪，爵賞不踰德，是以爲善者勸，爲不善者沮。亂世則不然，刑罰怒罪，爵賞踰德，以族論罪，以世舉賢。故一人有罪，而三族皆夷，德雖如舜，不免刑均，是以族論罪也。先祖當賢，子孫必顯；行雖如桀紂，列必從尊，此以世舉賢也。以族論罪，以世舉賢，雖欲無亂，得乎哉？

就上所舉觀之，則荀子主以禮刑並用，教而後誅，析愿禁悍，寧僭無濫，固

不失儒家之矩矱。若乃自漢至明，不廢族誅；由魏至隋，競爭門閥；而荀子反對以族論罪，既中罪人不孥之義，排擊以世舉賢，尤合春秋譏世卿之旨。夫布表將相之局，戰國雖開；九族十族之刑，歷史恆見；而後知荀子之識，度越儒家諸子；更深惜後世湮沒之久，而未之能表彰也。雖然，荀子主張人治者也；人治則必尊君，尊君則必隆王制。而刑罰者，王制之所規定；其輕重是非，一本人之君，而非人民所得參預。此儒家之言，所以雖往往見其公平；而考之事實，適得其反，而入於專制也。

榮儒篇門者，忘其身者也；忘其親者也；忘其君者也。行其少頃之怒，而喪終身之軀，然且爲之，是忘其身也。室家立殘，親戚不免乎刑戮，然且爲之，是忘其親也。君上之所惡也，刑法之所大禁也，然且爲之，是忘其君

也。憂忘其身，內忘其親，下忘其君，是刑法之所不舍也。

王制篇：才行反時者，死無赦。

大畧篇：國法禁拾遺，惡民之串以無分得也。

宥坐篇：孔子爲魯相，朝七日而誅少正卯。門人問曰：「夫少正卯，魯之聞人也，夫子爲政而始誅之，得無失乎？」孔子曰：「居吾語汝其故。人有惡者五，而竊盜不與焉：一曰心達而險，二曰行辟而堅，三曰言僞而辯，四曰記醜而博，五曰順非而澤。此五者有一於人，則不得免於君子之誅，而少正卯兼有之。故居處足以聚徒成羣，言談足以飾邪營衆，強足以反是獨立，此小入之桀雄也，不可不誅也。是以湯誅尹諧，文王誅潘止，周公誅管叔，太公誅華仕，管仲誅付里乙，子產誅鄧析，史付此七子者，皆異世

同心不可不誅也！」

人君之所惡，即爲刑法之大禁。而孔穎達曰：刑之輕重，不可使人知。通考引

清康熙帝亦曰：刑法正不欲其明白易知。通考引夫但以一人之所惡爲刑法之

大禁，安在能得其平！況刑之輕重，不使人知，讀律者且認爲觸冒刑罔，民之蚩蚩，將何所措其手足？宜其流弊至於酷吏之傳，代有其人。周興來俊臣之徒，不絕於世。蓋徵之事實，國家旣不能去刑，而儒者立言，偏於德化，則對於立法之事，恒無列舉之條文，於是刑法之任，委之法吏。故中國政治，表面用儒家禮教之虛言，內容行法家刑罰之專制，吏例利之天下，遂爲中國專有之名詞。此諸葛亮手寫申韓其治績，所以反勝於趙普之半部論語也。才行反時，至死無赦；則少正卯等及後世稽康李贄諸人，宜皆不得其死。荀子宥坐篇此說，韓非外

諸說亦紀之。足爲儒家法家主張合一之徵。而商鞅傳言秦民初言令不便者。有來言令便者。鞅曰。此皆亂法之民也。盡徙之於邊。皆屬反時不赦之懲罰。若國法禁拾遺。則又與商鞅傳道不拾遺之治合者也。而荀子刑罰論。尤與法家相近者。莫切於正論篇之言。蓋反駁象刑。固是爲反駁德治之一證也。

正論篇世俗之爲說者曰。治古無肉刑。而有象刑。澡嬰。共艾。畢。菲。紲。屨。殺赭衣而純。是不然。以爲治邪。則人固莫觸罪。非獨不用肉刑。亦不用象刑矣。以爲人或觸罪矣。而直輕其刑。然則是殺人者不死。傷人者不刑也。罪至重而刑至輕。庸人不知惡矣。亂莫大焉。凡刑人之本。禁暴惡惡。且徵其末也。殺人者不死。而傷人者不刑。是謂惠暴而寬賊也。非惡惡也。故象刑殆非生於治古。竝起於亂今也。治古不然。凡爵官職賞慶刑罰。皆報

也。以類相從者也。殺人者死，傷人者刑，是百王之所同，未有知其由來者也。刑稱罪則治，不稱罪則亂，故治則刑重，亂則刑輕。犯治之罪固重，犯亂之罪固輕也。

斑固本魯語大刑用甲兵之說，以甲兵列入刑法志。杜佑曰：黃帝以兵定天下，此刑之大者。孔子稱軍旅之事未學，而以兵爲可去。孟子謂善戰者服上刑，此外如墨子非攻，宋鉗寢兵，皆於兵事加之反對，亦德治主義當然之結果也。荀子於刑之外，其論兵亦不異於儒家。

議兵篇陳鬯問孫卿子曰：「先生議兵常以仁義爲本，仁者愛人，義者循理，然則又何以兵爲？凡人所爲兵者，爲爭奪也。」孫卿子曰：「非女所所知也！彼仁者愛人，愛人故惡人之害之也。義者循理，循理故惡人之亂。」

之也。彼兵者，所以禁暴除害也；非爭奪也。故仁人之兵，所存者神，所過者化；若時雨之降，莫不說喜。

又曰：「李斯問孫卿子曰：『秦四世有勝，兵強海內，威行諸侯，非以仁義爲之也，以便從事而已。』」孫卿子曰：「非女所知也。女所謂便者，不使之便也；吾所謂仁義者，大便之便也。彼仁義者，所以修政者也；政修則民親其上，樂其君，而輕爲之死。故曰：凡在於軍，將率末事也。秦四世有勝，謂然常恐天下之一合而軋已也；此所謂末世之兵，未有本統也。故湯之放桀也，非其逐之鳴條之時也；武王之誅紂也，非以甲子之朝而後勝之也。皆前之行素修也。此所謂仁義之兵也。今女不求於本，而索之於末，此世之所以亂也。」

王制篇人之城守，人之出戰，而我以力勝之也，則傷人之民必勝矣！傷人之民甚，則人之民惡我必甚矣！人之民惡我甚，則日欲與我鬥；人之城守，人之出戰，而我以力勝之，則傷吾民必甚矣！傷吾民甚，則吾民之惡我必甚矣！吾民之惡我甚，則日不欲爲我鬥；人之民日欲與我鬥，吾民日不欲爲我鬥，是強者之所以反弱也。地來而民去，累多而功少，雖守者益，所以守者損，是以大者之所以反削也。

又曰：暴國之君，案自不能用其兵矣！何則？彼無與至也。彼其所以至者，必其民也。其民之親我也，歡若父母，好我芳若芝蘭，反顧其上，則若灼黥，若仇讎。彼人之情性也。雖桀跖豈有肯爲其所惡，賊其所好者哉？

孟子對梁惠王曰：「王如施仁政於民，省刑罰，薄稅歛，深耕易耨，壯者以

暇日修其孝悌忠信；入以事其父兄，出以事其長上，可使制梃以撻秦楚之堅甲利兵。」荀子之理想，殆與之相同。儒者徒記空言，挾持無具，以視墨子非攻，即有備城門，備梯，備水，旗幟，號令諸篇，皆可見之行事；而公輸盤竟爲之輟攻者，大異矣！觀於齊人築薛，孟子勸滕文公効大王去邠，曰：「苟爲善，後世子孫必有王者。」夫不能救當時之禍，而以杳冥不可知之後世爲期，迂闊之言，有同兒戲。後來叔孫通謂弟子曰：「漢王方蒙矢石，爭天下，諸生寧能鬥乎？」儒者之於兵事，其効可睹，無怪李卓吾譏天下後世之儒皆爲婦人矣！

孔子論政，既庶之後，加以富教。孟子對梁惠王曰：「五畝之宅，樹之以桑，五十者可以衣帛，雞豚狗彘之畜，無失其時，七十者可以食肉，百畝之田，勿奪其時，數口之家，可以無饑，謹庠序之教，申之以孝悌之義，頒白者不負戴於道，

路矣。七十者衣帛食肉，黎民不饑不寒，然而不王者，未之有。」對齊宣王曰：「五畝之宅，樹之以桑，五十者可以衣帛；雞豚狗彘之畜，無失其時，七十者可以食肉；百畝之田，勿奪其時，八口之家可以無饑。謹庠序之教，申之以孝悌之義，頒白者不負戴於道路矣！老者衣帛食肉，黎民不饑不寒，然而不王者，未之有。」仲尼之門，五尺之童，羞比嬰晏與夷吾。孟子曰：「管仲晏子曾西之所不爲，而謂爲我之乎？」然而孔孟之論王政，仍折而入於管子。「倉廩實而知禮節，衣食足而知榮辱」之經濟範圍。荀子亦有與孔孟相同之點。蓋儒家除高談仁義之外，一言及事實，則近於策論。不免雷同勸說，非如管商蘇張之法制縱橫，確有研究與規畫也。

富國篇：量地而立國，計利而畜民，度人力而受事，使民必勝事。事必

出利，利足以生民，皆使衣食百用，出入相揜，必時臧餘，謂之稱數。自天子通於庶人，事無大小多少，由是推之，故曰：朝無幸位，民無幸生，此之謂也。輕田野之稅，平關市之征，省商賈之數，罕興力役，無奪農時，如是，則國富矣。夫是之謂以政裕民。

大略篇：家五畝宅，百畝田，務其業，而勿奪其時，所以富之也。立大學，設庠序，修六禮，明十教，所以道之也。詩曰：飲之食之，教之誨之，王事具矣。自來儒家，惟坐而論道，志在二公。其於覘國之術，未常厝意。故使於四方，不過誦詩三百，若值趙匡胤，用指揮使，以待徐鉉之法，恐亦無所施之矣。荀子生當戰國時，勢已遷，雖書中每禮法並舉，亦漸流於法家。故其覘國之言，上接管子，下開韓非，在儒家中，實可謂能馳域外之觀者也。

富國篇觀國之治亂臧否，至於疆易而端已見矣！其候徼支繚，其竟關之政盡察，是亂國已入其境，其田疇穢，都邑露，是貪主已。觀其朝廷，則其貴者不賢；觀其官職，則其治者不能；觀其便嬖，則其信者不慤；是闇主已。凡主相臣下百吏之俗，其於貨財取與計數也，順孰盡察；其禮義節奏也，芒輒優措，是辱國已。其耕者樂田，其戰士安難，其百吏好法，其朝廷隆禮，其卿相調議，是治國已。觀其朝廷，則其貴者賢；觀其官職，則其治者能；觀其便嬖，則其信者慤。是明主已。凡主相臣下百吏之屬，其於貨財取與計數也，寬饒簡易；其於禮義節奏也，陵謹異察，是榮國已。賢齊則其親者先貴，能齊則其故者先官，其臣下百吏汙者皆化而修，悍者皆化而愿，躁者皆化而慤，則是明主之功已。又曰：觀國之強弱貧富有徵，上不隆禮則

兵弱，上不愛民則兵弱，已諾不信則兵弱，慶賞不漸則兵弱，將率不能則兵弱，上好功則國貧，上好利則國貧，士大夫衆則國貧，工商衆則國貧，無制數度量則國貧，下貧則上貧，下富則上富，故田野縣鄙者，財之本也，垣窰倉廩者，財之末也，百姓時和，事業得叙者，貨之源也，等賦府庫者，貨之流也，故明主必謹養其和，節其流，開其源，而時斟酌焉，潢然使天下必有餘而不憂不足，故田野荒而倉廩實，百姓虛而府庫滿，夫是之謂國蹶，伐其本，竭其源，而并之其末，然而主相不知惡也，則其傾覆滅亡，可立而待也。以國持之，而不足以容其身，夫是之謂貪，是愚王之極也。（參看管子八觀篇韓子亡徵篇）

荀子論爲政之要，則以誠爲本，其施政之次第，乃分爲二級：

不苟篇：天地爲大矣，不誠則不能化萬物；聖人爲知矣，不誠則不能化萬民；父子爲親矣，不誠則疏；君上爲尊矣，不誠則卑。夫誠者，君子之所守也，而政事之本也。

致士篇：臨事接民而以義變應，寬裕而多容，恭敬以先之，政之始也。然後中和察斷以輔之，政之隆也。然後進退誅賞之，政之終也。故一年與之始，三年與之終，用其終爲始，則政令不行，而上下怨疾，亂所以自作也。書曰：「義刑義殺，勿庸以即女，惟曰未有順事。」言先教也。

夫不教而殺，謂之虐。故爲政之始，寬裕多容，三年政成，然後進退誅賞，必先教而後刑也。孔子曰：「政者正也。」又曰：「苟有用我者，三年有成。」蓋與荀子不殊矣！

荀子之天論與辟讖祥

中國人之於天，或疑爲神祕而不可測，或認爲有絕大權威之主宰者；如詩之「皇矣上帝，臨下有赫；監觀四方，求民之莫」，「皇矣」，「上帝臨女，無貳爾心」，「大明」書之「天命有德，天討有罪」，「皋陶謨」，「天佑下民，作之君，作之師」，「泰誓」有夏多罪，天命殛之」，「湯誓」之類，皆可表現古代人對於天之觀念。茲更舉莊周屈原之說證之：

莊子天運篇：「天其運乎？地其處乎？日月其爭於所乎？孰主張是？孰綱維是？孰居無事而推行是？意者其有機緘而不得已耶？意者其運轉而不能自止耶？雲者爲雨乎？雨者爲雲乎？孰隆施是？孰居無事，淫樂而勸是？風起北方，一西一東，有上彷徨，孰噓吸是？孰居無事，而披拂是！」

屈原天問曰：「遂古之初，誰傳道之？上下未形，何由考之？冥昭瞢瞢，誰能極之？馮翼惟象，何以識之？明明闇闇，惟時何爲？陰陽三合，何本何化？圜則九重，孰營度之？惟茲何功，孰初作之？幹維焉繫？天極焉加？八柱何當？東南何虧？九天之際，安放安屬？隅隈多有，誰知其數？天何所沓？十二焉分？日月安屬？列星安陳？」

南方之莊周屈原，其對於天，頗致疑難之辭，蓋視爲有不測之神秘也。而北方之儒家，如孔氏孟軻，其對於天之觀念，則仍治襲詩書之舊，而莫能外。試詳述之：論語記孔氏之言曰：「獲罪於天，無所禱也。」〔八佾〕「天將以夫子爲木鐸。」〔同上〕「予所否者，天厭之，天厭之！」〔雍也〕「天生德於予，桓魋其如予何？」〔述而〕「天之將喪斯文也，後死者不得與於斯文也；天之未喪斯文也，匡人其如予何？」〔子罕〕「固天縱之將聖，又多能也。」〔同上〕顏淵死，子曰：「噫！天

喪予，天喪予！〔先進〕「不怨天，不尤人；下學而上達，知我者其天乎？」〔憲問〕「君子有三畏：畏天命，畏大人，畏聖人之言；小人不知天命，狎大人，侮聖人之言。」〔季氏〕「咨爾舜！天之歷數在爾躬，敢昭告於皇皇后帝，有罪不敢赦，帝臣不蔽，簡在帝心。」〔堯曰〕

孟子記孟軻之言曰：「以大事小者，樂天者也；以小事大者，畏天者也。樂天者，保天下；畏天者，保其國。」〔詩云〕畏天之威，于時保之。〔梁惠王〕「書曰：天降下民，作之君，作之師，惟曰其助上帝寵之。」〔同上〕「吾之不遇魯侯，天也。」〔同上〕「夫天未欲平治天下也！如欲平其天下，當今之世，舍我其誰也？」〔公孫丑〕「天下無道，小役大，弱役強，斯二者皆天也！順天者存，逆天者亡。」〔離婁〕「舜有天，下，孰與之？」曰：「天與之……天子能薦人於天，不能使天與之……使之主祭而百」

神享之，是天受之。使之主事而事治，百姓安之，是民受之也。天與之，人與之，故曰：天子不能以天下與人。舜相堯二十有八載，非人之所能爲也，天也。」〔萬章〕

「天與賢，則與賢；天與子，則與子……其子之賢不肖，皆天也，非人之所能爲也。」〔同上〕「知其性，則知天矣；存其心，養其性，所以事天也。」〔盡心〕

就孔孟之言觀之，則凡天下之治亂，帝王之傳授，強弱之相役，斯文之興喪，人事之是非，遭遇之通塞，子孫之賢愚，門徒之生死，疾病之愈否，心性之存養，無一不歸之於天；天之權威，乃普遍於社會，貫徹乎幽顯。孔孟之說，人人童而習之，於是「樂天知命」「委天任運」之見解，沈浸於數千年中國之人心，而莫能自拔。甚至甲自以爲「奉天承運」，乙自爲「天與人歸」，而「天地君親師」之五字牌，至中華民國十二年不廢也。「天尊地卑，乾坤定矣；卑高以陳，賤貴

位矣」之意義，即約法規定一律平等之條無改也；學說之流毒；至於如此；學者立言，可不慎哉！

孟軻學孔氏者也；孟軻已後，有功於孔學者，厥爲董仲舒。仲舒之賢良對曰：「諸不在六藝之科，孔子之術者，皆絕其道，勿使並進。」那辟之說滅息，然後統紀可一。劉歆曰：仲舒承秦滅學之後，六經離析，潛心大業，令後學者有所統壹，爲羣儒首。今試詳仲舒之說，其於孔孟之傳，蓋滴滴眞乳，雖呂步舒以爲大愚，章太炎比之藥大，實愈足以證明仲舒講學之眞際也。仲舒爲羣儒首，故但舉仲舒之言，即可代表羣儒對於天之見解，而弗用旁及矣！

春秋繁露，「春秋之道，奉天而法古……故聖者法天，賢者法聖，此其大數也。」楚莊王「春秋之法以人隨君，以君隨天……故屬民而伸君，屈君而伸

天，春秋之大義也。」〔玉杯〕「春秋之序辭也，置王於春正之間，非曰上奉天施而下正人，然後可以爲王也。」〔云爾〕「〔竹林〕」郊祀致敬，共事祖禰，舉顯孝悌，表異孝行，所以奉天本也。」〔立元神〕「百禮之貴，皆編於月，月編於時，時編於君，君編於天。天之所棄，天子弗祐，桀紂是也。……泰伯至德侔天地也，上帝爲之廢適易姓而子之。」〔觀德〕「天地人主一也。然則人主之好惡喜怒，乃天之暖清寒暑也。」〔王道通〕「王道之三綱，可求於天。」〔基義〕「天子父母事天，而子孫畜萬民，民未徧飽，無用祭天者，猶是子孫未得食，無用食父母也。言莫逆於是，先貴而後賤，孰貴於天子？天子號天之子也，奈何受爲天子之號，而無天子之禮？天子不可不祭天也，無異人之不可以不食父。……天者，百神之天君也，事天不備，雖百神猶無益也。」〔郊祭〕「父者，子之天也；天者，父之天也。天者，萬物

之祖。……天子受命於天，諸侯受命於天子，子受命於父，臣妾受命於君，妻受命於夫，諸所受命者，其尊皆天也。雖謂受命於天亦可。〔順命〕

仲舒之言天，原本於孔孟，獨三綱之說，創於仲舒。班固於白虎通曰：三綱謂「君臣」「父子」「夫婦」。〔合文嘉遂謂君爲臣綱，父爲子綱，夫爲妻綱。此後揚雄亦云。〕「三綱得於中極」。〔谷永亦云。〕「動二綱之嚴」。〔蓋皆本於此。〕三綱之禍，流毒天下，後世何啓論之詳矣。賢良對策，又爲「天不變，道亦不變」之說，遂爲迂儒小夫之所竊據，以爲守舊之護符，進化之障礙，其爲害尤烈。且因天人相與之際，甚可畏之謬見。於遼東高廟災，高園便殿火之對，妄引兩觀桓僖，亳社火災，以釋經意，而導武帝以果於誅殺。武帝之馭下，以深刻爲明，張湯之決獄，以慘酷爲忠。仲舒乃以經術附會之。王何以老莊釋經，昔人猶謂其罪深。

於桀紂，仲舒以經術緣飾淫刑之具，導人主以忍誅，其罪豈止與王何同論哉！其對策所言「天任德而不任刑，正其誼不謀其利，明其道不計其功」，皆徒虛語耳！儒家稱天而治之效，亦可睹矣。

由仲舒以來，儒家之言天，大抵一邱之貉！於此黃茅白葦之中，而荀子崛起。不特道家由天之說，墨家天志之義，皆在所排斥；即向來儒家相承之舊解，亦悉摧陷掃蕩而無餘。其識量之偉，魄力之雄，殆非餘子所敢望。此不僅爲儒家之路德，實可爲中國學術界之培根也。彼惟拾儒家之唾餘，而其著述在社會生活思想上，全不發生些微之影響者，則雖醇乎其醇，亦終不過爲專制時代玩弄之具而已。何足數哉！何足數哉！今請舉荀子天論以正之。

榮辱篇自知者不怨人，知命者不怨天，怨人者窮，怨天者無志。

君道篇其於天地萬物也，不務說其所以然，而致善用其材。

天論篇：天行有常，不爲堯存，不爲桀亡。應之以治則吉，應之以亂則凶。疆本而節用，則天不能貧；養備而動時，則天不能病；脩道而不貳，則天不能禍。故水旱不能使之饑，寒暑不能使之疾，祲怪不能使之凶。本荒而用侈，則天不能使之富；養略而動罕，則天不能使之全；倍道而妄行，則天不能使之吉。故水旱未至而饑，寒暑未薄而疾，祲怪未至而凶。受時與治世同，而殃禍與治世異，不可以怨天，其道然也。故明於天人之分，則可謂至人矣！不爲而成，不求而得，夫是之謂天職。如是者，雖深，其人不加慮焉；雖大，其人不加能焉；雖精，不加察焉。夫是之謂不與天爭職。天有其時，地有其財，人有其治，夫是之謂能參。舍其所以參，而願其所參，則惑矣！列星隨旋，日月遞炤，四時代

御陰陽大化，風雨博施，萬物各得其和以生，各得其養以成，不見其事而見其功，夫是謂神。皆知其所以成，莫知其無形，夫是之謂天功。唯聖人不求知天；天職既立，天功既成，形具而形生，好惡喜怒哀樂藏焉，夫是之謂天情。耳目鼻口，形能各有接，而不相能也，夫是之謂天官。心居中虛以治五官，夫是之謂天君。財非其類，以養其類，夫之謂天養。順其類者謂之福，逆其類者謂之禍。夫是謂天政。暗其天君，亂其天官，棄其天養，逆其天政，背其天情，夫是之謂大凶。聖人清其天君，正其天官，備其天養，順其天政，養其天情，以全其天功。如是，則知其所爲，知其所不爲矣！則天地官而萬物役矣！其行曲治，其養曲適，其生不傷，夫是之謂知天。故大巧在所不爲，大智在所不慮。所志於天者，已其見象之可以期者矣；所志於地者，已其見宜之可以息者也；所志

於四時者，已其見數之可以事者矣；所志於陰陽者，已其見知之可以治者矣。官人守天，而自等守道也。

又曰：治亂天邪？曰：日月星辰瑞歷，是禹桀之所同也；禹以治，桀以亂，治亂非天也。時邪？曰：繁啓蕃長於春夏，畜積收藏於秋冬，是又禹桀之所同也；禹以治，桀以亂，治亂非時也。地邪？曰：得地則生，失地則死，是又禹桀之所同也；禹以治，桀以亂，治亂非地也。詩曰：「天作高山，大王荒之；彼作矣，文王康之。」此之謂也。

又曰：天不爲人之惡寒也，輟冬；地不爲人之惡遼遠也，輟廣；君子不爲小人之匈匈也，輟行。天有常道矣，地有常數矣，君子有常禮矣。君子道其常，小人計其功。詩曰：「禮義之不愆兮，何恤人之言兮。」此之謂也。

又曰：楚王後車千乘，非知也；君子啜菽飲水，非愚也，是節然也。若夫志意脩，德行厚，知慮明，生於今而志乎古，則是其在我者也。故君子敬其在己者，而不慕其在天者；小人錯其在己者，而慕其在天者。君子敬其在己者，而不慕其在天者，是以日進也；小人錯其在己者，而慕其在天者，是以日退也。故君子之所以日進，與小人之所以日退，一也。君子小人之所以相懸者，在此耳！

又曰：大天而思之，孰與物畜而制之？從天而頌之，孰與制天命而用之？望時而待之，孰與應時而使之？因物而多之，孰與騁能而化之？思物而物之，孰與理物而勿失之也？願於物之所爲以生，孰與有物之所以成？故錯人而思天，則失萬物物之情。

解蔽篇：莊子蔽於天而不知人……由天謂之道，盡因矣！

儒家自子思言「天命之謂性，率性之謂道，修道之謂教。」以道德爲本於天命之自然，非由外鑠，與荀子禮義出於人爲之說，大相刺繆，不惟以人事附會五行已也。孟子承之，遂道性善，稱堯舜，尤與荀子之「性惡論」「法後王」極端相反。故荀子於非十二子篇，直攻子思孟子。蓋荀子主人爲，則不得不攻天命之自然；辟禳祥，則不得不攻五行之附會；言性惡，則不得不攻性善。固當然之勢也。荀子由此而創爲「戡天」之學說，其卓識直踢過自來儒家所主張一步。不但謂人當能治天時地財而用之，並且當能制裁天之所命而爲我用，裁非其類，以養其類，其對於向來之尊大天者，頌美天者，皆在所攢斥；而認人之貧富疾病，世之吉凶治亂，由悉人事，實與蒼蒼之天，板板之上帝，無毫髮

之關係故曰：「聖人不求知天。」曰：「道者，非天之道，非地之道，人之所以道也。君子之所道也。」荀子之主張，在修人事以征服天行而已矣。列子書有可與荀子相發明者，附述之。

說符篇齊田氏祖於庭，食客千人，中坐有獻魚膾者，田氏視之，乃歎曰：「天之於民厚矣！殖五穀，生魚鳥，以爲之用。」衆客和之如響。鮑氏之子，年十二，預於次，進曰：「不如君言！天地萬物，與我並生，類也；類無貴賤，徒以小大智力而相制，迭相食，非相爲而生之；人取可食而食之，豈天本爲人生之？且蚊蚋嚼膚，虎狼食肉，非天本爲蚊蚋生人，虎狼食肉者哉？」

班固白虎通曰：「經所以有五何？經常也；有五常之道，故曰五經。樂仁，書義，禮禮，易智，詩信也。人情有五性，懷五常，不能自成，是以聖人象天五常之道。」

而明之，以教人成其德也。」据此言之，五經乃聖人象天五常之道而作。

（楊氏注：五行，五常：仁、義、禮、智、信也。見非十二子篇。）天之五行爲金、木、水、

火、土，人之五常爲仁、義、禮、智、信，五經之教，本舉五行，傳會人事，故易道陰陽。

（白虎通：象易失理，則陰陽萬物失其性而乖。六藝論：易者陰陽之象，天

地之所變化，政教之所生。讀之可知吉凶消長進退存亡之道，故易爲智也。）

書著五行，詩言五際。（六藝論引春秋緯演孔圖云：詩含五際六情，鄭以汎歷

樞云：午、亥之際爲革命，卯、酉之際爲改正，辰在天門，出入候聽，卯，天保也，酉，祈

父也，午，采芑也，亥，大明也。然則亥爲革命，一際也；亥又爲天門，出入候聽，二際

也；卯爲陰陽交際，三際也；午爲陽謝陰興，四際也；酉爲陰盛陽微，五際也。）禮

載月令（陸德明曰：月令，蔡邕王肅云，周公所作。黃憲曰：秦漢諸書，多以先王

遺說爲本，而雜以後世煩碎爲博，亦不特月令一書然也。湯三才曰：不韋去古未遠，傳聞有在，其書雖成於諸子，實摭列代之遺文。春秋詳災異，有由然也。自孔氏有鳳鳥河圖之言，子思爲父子水火之說，於是後之儒者，莫不益加討論，推波助瀾。而張蒼主五德之運，董仲舒作五行之篇，劉向成洪範之傳，王莽之符瑞，光武之圖讖，班彪爲王命之論，孟堅撰五行之志，曹褒以讖定漢禮，鄭立有讖律之註，儒家之業，居然與燕齊迂怪之方士同流。至於董仲舒之求雨止雨，劉向之鑄僞黃金，妖氣殆彌漫於儒家之領土。由是流而爲新垣平公孫卿，衍而爲張道陵寇謙之，而極於清末之豬八戒黃蓮聖母，近日之關壯繆呂洞賓，直觀止矣。陰陽五行殃祥禍福之說，其勢力支配吾全國上下流之社會，醫藥之要，婚喪之重，極於一切瑣瑣之事，莫不從之。阻碍文化，淆亂觀聽，關係

至大；而推原禍始，首屈儒家；律以作俑無後之例，究將何說？然後知荀子之非子思，辟禳祥，其功真不在禹下。乃王應麟之徒，強謂荀卿之非子思，孟軻爲李斯諸人所增益，何其淺也？今再列荀子之說於下：

儒效篇：道者，非天之道也，非地之道也，人之所以道也，君子之所道也。

（楊倞注重說先王之道，非陰陽山川怪異之事，是人所行之道也。）

又曰：武王之誅紂也，行之日以兵忌，東面而迎太歲，至汜而汎，至懷而壞，至共頭而山隧。霍叔懼曰：出三日而五災至，無乃不可乎？周公曰：劓比干而囚箕子，飛廉惡來知政，夫又惡有不可焉？遂選馬而進，數之而紂卒，易鄉，遂乘殷人而誅紂。

天論篇：星隊木鳴，國人皆恐，曰：是何也？曰：無何也。是天地之變，陰陽之

化物之罕至者也。怪之可也，而畏之非也。夫日月之有蝕，風雨之不時，怪星黨見，是無世而不嘗有之。上明而政平，則是竝世起無傷也；上闇而政險，則是雖無一至者無益也。夫星之際，木之鳴，是天地之變，陰陽之化，物之罕至者也。怪之可也，而畏之非也。物之已至者，人祆則可畏也；楛耕傷稼，耘耨失歲，政險失民，田蕪稼惡，糶貴民饑，道路有死人，夫是謂人祆。政令不明，舉錯不時，本事不理，夫是之謂人祆。禮義不脩，內外無別，男女淫亂，父子相疑，上下乖離，寇難竝至，夫是之謂人祆。祆是生於亂，三者錯無安國，其說甚爾，其蓄甚慘。勉力不時，則牛馬相生，六畜作祆，可怪也，而不可畏也。傳曰：萬物之怪，書不說，無川之辯，不及之察，乘而不治。若夫君臣之義，父子之親，夫婦之別，則日切嗟而不舍也。

又曰：雩而雨，何也？曰：無何也，猶不雩而雨也。日月食而救之，天旱而雩，卜筮然後決大事，非以爲得求也，以文之也。故君子以爲文，而百姓以爲神。以爲文則吉，以爲神則凶也。

司馬遷荀卿列傳曰：「孫卿疾濁世之政，亡國亂君相屬，不遂大道，而營乎巫祝，信禳祥，鄙儒小拘，如莊周等，又滑稽亂俗，於是推儒墨之道德，之行事，興壞，序列著數萬言而卒。」史公於荀卿列傳，能特舉出荀卿疾營巫祝信禳祥，自非當日目論耳食諸儒之所及；故於封禪書力描摹當時君臣之迷妄，於六國表序深取法後王之說，其以孟子荀卿竝立而作傳，蓋可見其於孟荀固無所軒輊也。劉向叙錄荀卿書，亦知采史公之論，顧其識不足以自立，故終沈溺於儒家之邪說，今說略舉五行志之荒謬者一二，以證明之。

漢書五行志：春秋桓公十四年八月，御廩災。劉向以爲御廩，夫人入妾所舂米之臧，以奉宗廟者。時夫人有淫行，挾逆心，天戒若曰：夫人不可以奉宗廟。

嚴公二十年夏，齊大災。董仲舒以爲魯夫人淫於齊，齊桓姊妹不嫁者七人，國君民之父母，夫婦生化之本，本傷則末夭，故天災所予也。（李奇曰：以爲疫，殺其民人。）

嚴公二十八年冬，大水，亡麥禾。劉向以爲是時夫人淫於二叔，內外亡別，又因凶饑，一年而築臺，故應是而稼穡不成。飾臺榭，內淫亂之罰云。

嚴公七年秋，大水，亡麥苗。董仲舒劉向以爲嚴母文姜與兄齊襄公淫，共殺桓公，嚴釋父讎，復取齊女，未入先與之淫，一年再出會於道，逆亂，臣下

賤之之應也。

二十四年大水。劉向以爲哀姜初入，濬於二叔，公弗能禁，臣下賤之，故是歲明年仍大水。

釐公二年冬十月，不雨。三年春正月，不雨。夏四月，不雨。六月，雨。先是者，嚴公夫人與公子慶父濬而殺二君，國人攻之；夫人遜於莒，慶父奔莒，有炕陽之應。

嚴公十七年冬，多麋。劉向以爲麋之言迷也，蓋牝獸之濬者也。是時嚴公取齊之濬女，其象先見。天戒若曰：勿取齊女，濬而迷國。

桓公八年十月，雨雪。周十月，今八月也，未可以雪。劉向以爲時夫人有濬齊之行，而桓有妬媚之心，夫人將殺其象見也。凡雨，陰也。雪，又雨之陰也。

出非其時，迫近象也。

嚴公二十九年，有蜚。劉向以爲非中國所有，南越盛暑，男女同川澤，淫風所生，爲蟲臭惡。是時嚴公取齊淫女爲夫人，旣入，淫於二叔，故蜚至。天戒若曰：今誅絕之尙及，不將生臭惡，聞於四方。

嚴公十八年秋，有蜮。劉向以爲蜮生南越，越地多婦人，男女同川，淫女爲主，亂氣所生，故聖人名之曰蜮。蜮猶惑也，在水旁能射也，甚者至死，近射妖，死亡之象也。時嚴將取齊之淫女，故蜮至。天戒若曰：勿取齊女，將生淫惑篡弒之禍。

十七年十月朔，日有食之。劉向以爲魯夫人淫佚於齊，卒殺桓公。据上所觀之，文姜之淫行，天爲之「災御廩」「大災」「大水亡麥苗」「雨

雪」「日食」「哀姜之淫行，天爲之，大水亡麥禾」「大水」「不雨」「多麋」「有蜚」「有蛾。」一二失行婦人，其所爲致屢勞天戒，已殊怪其何不憚煩如是？且災「御廩」「雨雪」「日食」，尙與人民無涉；至「大災」「大水亡麥苗」「大水亡麥禾」「大水」「不雨」之類，皆累及人民；夫人之淫亂，非人民之過也；天乃不罰夫人，而反以大疫大水炕陽之禍，以殺害此不相干之人民；是爲惡者不懲，無辜者被罪，天豈以人民爲夫人之裝飾品哉？何憤憤顛倒之甚也！此足證其藏謬者一也。

定公十年五月，雉門及兩觀災。董仲舒劉向以爲定公即位，旣不能誅魯氏，又用其邪說，淫於女樂，而退孔子門闕，號令所由出也。今舍大聖而縱有罪，以出號令。

四年六月，毫社災。董仲舒、劉向以爲天生孔子，非爲定哀也。蓋失禮不明，火災應之，自然象也。

定公十五年正月，鼯鼠食郊牛，牛死。劉向以爲定公知季氏逐昭公，罪惡如彼，親用孔子爲夾谷之會，齊人來歸鄆、龜陰之田，聖德如此，反用季桓子，潘於女樂，而退孔子，無道甚矣。詩曰：「人而無儀，不死何爲？」是歲五月，定公薨，卒死之應也。

哀公元年正月，鼯鼠食郊牛。劉向以爲天意汲汲於用聖人，逐三家，故復見戒也。

十五年八月朔，日有食之。劉向以爲孔子終不用。

據上所說觀之，定公不用孔子，天爲之「災雉門及觀」、「災毫社」、「又命」

鼯鼠食郊牛死，以申其警戒，卒乃爲之「日食」。天之於孔子，不可謂無雅意矣。夫天未喪斯文，天生德於予，固天縱之，孔子子貢之言也。天與賢則與賢，孟軻之說也。天意旣汲汲於用聖人，則何不竟授之天位而徒災雉門兩觀，令鼯鼠食牛，費許多無味周折？夫一門之災，一牛之死，其細已甚，亦豈足以爲大成至聖進退用舍之應？且孔子之再逐於魯，削迹於衛，窮於齊，圍於陳蔡，致發匏瓜之歎，天爲之耶？人爲之耶？夫天旣不能竟用孔子，而乃責之於愚庸之定哀，斯尤可怪其夢夢也。此足證其荒謬者二也。

故歷觀儒家之說，而後知荀子之獨立一世，卓出千載，爲難能而可貴也。其有高瞻遠覽，繼荀子而起者，有唐之劉知幾，宋之鄭樵，今附錄其言，以作此篇之結論。

史通書志篇當春秋之世，其在於魯也，如有旱暵舛候，螟螣傷苗之屬，是時或秦人歸襪，或毛伯賜命，或滕邾入朝，或晉楚來聘，皆持此恒事，應彼咎徵，昊穹垂譴，厥罰安在？且每叙一災，推一怪，董京之說，前後相反，向歆之解，父子不同，遂乃雙載其文，兩存厥理，言無準的，事益煩費。若乃前事已往，後來追證，課彼虛說，成此游詞，多見其老生常談，徒煩翰墨者矣！嗚呼！世之作者，其鑑之哉！

通志災祥略序：仲尼既沒，先儒駕以妖妄之說，而欺後世；後世相承，罔敢失墜者，有兩種學：一種妄學，務以欺人；一種妖學，務以欺天。凡說春秋者，皆謂孔子寓褒貶於一字之間，以陰中時人，使人不可曉解，三傳唱之於前，諸儒從之於後，盡推己意，而誣以聖人之意，此之謂欺人之學。說洪範者，皆

謂箕子本河圖洛書以明五行之旨。劉向創釋其傳於前，諸史因之而爲志。於後，析天下災祥之變，而推之於金木水火土之域，乃以時事之吉凶，而曲爲之配，此之謂欺天之學。豈晉厲公一視之遠，周單公一言之徐，而能關於五行之沴乎？豈晉申生一衣之偏，鄭子臧一冠之異，而能關於五行之沴乎？如是，則五行之繩人甚於三尺矣！嗚呼！天地之間，災祥萬種，人間禍福，冥不可知，奈何以一虫之妖，一氣之戾，而一一質之以爲禍福之應，其愚甚矣！荀子於天論辟禳祥之外，又以當時儒者多惑於相術，視人骨相，以知吉凶貴賤，復著非相篇極論之，以爲世俗所稱學者不道，與辟禳祥同一精神者，也。並著於此。

非相篇：相人古之人無有也，學者不道也。古者有姑布子卿，今之世

梁有唐舉，相人之形狀顏色，而知其吉凶妖祥；世俗稱之，古之人無有也。學者不道也。故相形不如論心，論心不如擇術，形不勝心，心不勝術，術正而心順，則形相雖惡而心術善，無害其爲君子也；形相雖善而心術惡，無害爲小人也。君子之謂吉，小人之謂凶，故長短大小善惡形相，非吉凶也。古之人無有也，學者不道也。蓋帝堯長，帝舜短，文王長，周公短，仲尼長，子弓短。昔衛靈公有臣曰公孫呂，身長七尺，面長三尺，焉廣三寸，鼻目耳具，而名動天下。楚之孫叔敖，期思之鄙人也，突禿長左，軒較之下，而以楚霸。葉公子高，微小短瘠，行若將不勝其衣，然白公之亂也，令尹子西、司馬子期皆死焉。葉公子高入據楚，誅白公，定楚國，如反手耳。仁義功名，善於後世，故士不揣長，不楔大，不權輕重，亦將志乎心耳。長短大小美惡形相，豈論也哉！且徐偃王之狀，

目可瞻馬；仲尼之狀，面如蒙俱；周公之狀，身如斷菑；皋陶之狀，色如削瓜；閔天之狀，面無見膚；傳說之狀，身如植鱗；伊尹之狀，面無須麋；禹跳湯偏，堯舜參牟子。從者將論志意，比類文學邪？直將差長短，辨美惡，而相欺傲邪？古者，桀紂長巨姣美，天下之傑也；筋力越勁，百人之敵也。然而身死國亡，爲天下大僂；後世言惡，則必稽焉。是非容貌之患也。聞見之不衆，論議之卑爾。今世俗之亂君，鄉曲之僂子，莫不美麗姚冶，奇衣婦飾，血氣態度，擬於女子。婦人莫不願得以爲夫，處女莫不願得以爲士，弃其親家而欲奔之者，比肩並起；然而中君羞以爲臣，中父羞以爲子，中兄羞以爲弟，中人羞以爲友。俄則束乎有司，而戮乎大市，莫不呼天啼哭，苦傷其今而後悔其始。是非容貌之患也。聞見之不衆，論議之卑爾，然則從者將孰可也？

帥淨民諸子學者列傳序

談諸子之學者，其言最古，觀莊子天下篇，稱墨翟禽滑釐宋鈡尹文彭蒙田駢慎到關尹老聃惠施，而「別墨」又有相里勤苦獲己齒鄧陵氏之屬，荀子非十二子篇，舉它囂魏牟陳仲史鱣墨翟宋鈡慎到田駢惠施鄧析子思孟軻韓非顯學篇，稱孔丘墨翟及子張子思顏氏孟子漆雕氏仲梁氏孫氏樂正氏之儒，相里氏相夫氏鄧陵氏之墨，淮南要略舉太公周公孔子墨子管子晏子縱橫申不害商鞅司馬談六家要旨稱陰陽儒墨名法道六家，蓋自周末百家爭鳴，故言諸子之學者益衆。莊周以談仁義禮樂者爲君子，次於天人神人至人聖人之下，而以明詩書禮樂者屬之鄒魯一隅之士，弗與所論諸家同科，固甚輕之也。荀子以子思孟軻與比於禽獸之墨翟同非，淮南則以管子申不

害商鞅與太周公孔子皆應時世之適然而成其學初無軒輊韓非以稱先
 王藉仁義之學者列爲五蠹又謂儒以又亂法俠以武犯禁則孔墨均非所取
 司馬談謂道家因陰陽之大順采儒墨之善撮名法之要推道家在諸家之上
 由此觀之漢武以前諸子之學與儒家平等自董仲舒推明孔氏罷黜百家之
 策行而後孔學獨尊諸子之學日就銷沈觀漢書藝文志謂劉向校經傳諸子
 詩賦經傳始列於諸子之前阮孝緒七略序曰「劉歆撮別略之旨要著爲七
 略有六藝略諸子略」王儉七志改六藝爲經典諸子降居其下然則別諸子
 於經傳經典實向歆諸人承董仲舒之說而創爲尊崇也班固藝文志即刪取
 向歆之作故於揚雄傳贊著諸儒譏雄非聖人而作經猶春秋吳楚之君僭稱
 王號蓋誅絕之罪自是以來經之名殆不復再見於後儒之著述而道德南華

渙槃般若之名經。在儒家視之，比於趙陀之妄竊帝號，聊以自娛而已。蓋仲舒之說大行，而儒家竟以春秋誅亂臣賊子之法，施之於學術矣！然國語、戰國策、太史公書，入於春秋；爾雅、小爾雅、弟子職，入於孝經；孟軻入於九流；賈生、秦議，編入新書；相如詞賦，但記篇目；經史子集之畛域，漢志尙未甚嚴也。苟勗因鄭默中經簿，更著新簿，分經子史集爲四部，諸子乃退居於乙。阮孝緒七錄、子錄，又次於史；隋書經籍志因之，定爲經史子集。後世相沿，竟爲成例。諸子之地位益卑，儒家視之，同於異端外道。故漢以後無子書，而孔子以後無聖人。吾國學術人才之積墮，是誰之過哉？唐庚曰：「近世士夫爲學者，牽引經以自強。夫挾天子以令諸侯，不可謂尊君；挾六經以令百氏，不可謂知經也。」高似孫曰：「六經而後，士以才藝自聲於戰國秦漢間，往往騁辭立言，成一家法，觀其跌宕

古今之變，發揮事物之機，智力足以盡其神，思致足以殫其用，其指心運志，固不能盡宗於經。其論偉矣！清代學者，於六經以外，並及諸子，思想蛻變，諸子竟躋於羣經之列，而徧爲之注焉。帥君淨民，近於自漢迄隋之爲諸子學者，搜其事蹟，編爲諸子學者列傳，都若干卷，而索予爲序。因略言諸子學之升降如此。中華民國十八年七月二日，成都吳虞又陵序。

國文撰錄自序

劉君申叔，昔年游蜀，不佞曾請其選文數十篇，用資法式。凡分「明德」、「徹立」、「衡往」、「揆今」、「議禮」、「辨物」六類，都爲六卷。劉君時在客中，書籍弗備；其闕略者，則不佞爲補足之。國文選本，以姚氏古文辭類纂、曾氏經史百家雜鈔、黎氏續古文辭類纂三書爲最有名。然姚氏所錄，始自戰國策，訖於劉才甫；曾氏所錄，始自周易，訖於姚惜抱；黎氏所錄，始自周易，訖於生存之江叔海。上下數千年間，兼收並蓄，不便誦法，而學者沿習，莫悟其非。則其他若吳曾祺之涵芬樓文鈔、林紓之中學國文讀本，更可知矣。善乎梁漱溟之論曰：「雜取古今各代之文，氣體各異，上起三代，下逮現世，相去數千載，氣體愈遠，摹習不專，都無麻類。一篇之中，舉詞如此，構句如彼，至是異體，故取材莫若限於一二」

代時不相遠，氣體彷彿，學者耳目所染，不出乎此；行文吐詞，不期而成規矩矣。劉君是錄，多采後漢以至六朝之文，氣體不甚相遠，深合梁氏之說。一掃「選家」之謬，其可貴一也。諸家選本，偏重文詞，依附縱橫，游談恣肆，持論辨理，每多不根，終日發言，無所凝止，甚乃自詡風神，妄標宗派，而濫腔俗調，僅同時藝矛盾互陷，陋劣彌著。章太炎曰：「雅而不核，近於數誦；漢人之短也。廉而不節，近於彊鉗；肆而不制，近於流蕩；清而不根，近於草野；唐宋之過也。其有利無弊，莫若魏晉。」劉君是錄，徹立一類，尤合斯旨。章劉所見，儼若符契。辨析精微，窮極攻守，汗漫錯謬之病，孰此可免矣。其可貴二也。自昭明文選以詩賦策論分類為編，後之選家，如姚鉉、呂祖謙、蘇天爵諸人，胥同其例。概由形式，莫辨文心。至曾氏古文四象，以陰陽剛柔分類，益迂誕不經。劉君是錄，以明德徹立衡

往揆今議禮辨物六門，該其所選，由性質而定，實出昭明滌生諸家之上，其可貴三也。不佞所補，悉依劉君之例，且於章氏平日爲其弟子所講授，著述所標舉之文，多爲采入。學者孰讀是錄，擴而充之，則其所得必有出於姚曾黎吳林諸氏所選之外者矣！

中華民國八年六月，吳虞又陵書於成都愛智廬。

愛國英雄傳

二二〇

附劉申叔與吳又陵論文書

又陵先生文有恒范，翰藻斯符；欲副立言，持論斯貴。昔賢持論，弗廢翰藻；六代僉然，臻唐迺鮮。文弗逮昔，斯其一焉。夫民非蠢憤，率諳諦物；宿道嚮方，趣拾或貸。然弟課殿最，燥量直枉；冀想所屆，此辨實均。故文之爲用，匪弟臚情，佞實所以顯示鑒識，綜錯理跡也。爰稽厥類，是必恒討情要，怵服夙疑，掄穎摧鋒，匪義弗發。非夫睇式羣品，眴跡六合，洞深靈矩，游精典素者，孰能颺慧津之崇風，轉萬情之形表；極證愬於迴逖，闔立瑩於邃窈乎？前賢之文，持各有故；希志凌昔，弗事擬怯。揚摧獨鑒，言必盡意；譬倪恒理，以期諄曉。遮迥郭郭，巨別惟三；明德徹立，斯曰析理。衡往揆今，斯曰論事；議禮辨物，斯曰考覈。以言軌式，則論事之體易規；若黜品程，則析理之篇滋尙。何則？考覈之

文惜有依倚。譬若蔽囚。管詞兩曹。稽繒弗愆。柯瀨斯孚。論事流失。弟病撫虛。孰知臆實。便副良構。故翰藻之艱。惟析理。俾无陷實。異家別解。諍評頻數。詆詰所施。側抵旁擊。挑發隙間。冀仲已執。是以轉丸之辯。智浮於炙輶。摧堅之健。勇險於徹札。猶復摛舒葩華。纏飾彬彬。終始翊復。情無原洊。鑄鐘律於朱絃。彰玄黃於尺素。文綜衆媿。斯爲臻極。茲體陵遲。寢傷妍巧。近則延陵吳汝綸文派。間侈奇佻。秋廣體勢。樊駟寡要。增增綱條。數以爲紀。隸典乖違。譴護支引。是猶稽天侈譽。婁嬋俯媿。方之於昔。又朱公所謂璧澤相如。倍薄異價者也。竊以情藻誼情。兩析斯暢。有實無文。焉資行遠。華而弗實。鞏悅庸殊。足下該洞衆籍。華芬尤臧。用虛不盈。酬咨文則。用是輟楮往製。揆驗精粹。篇目別詳。冀資傲則。臨書鯁塞。不知所裁。師培啓。

秋水集自叙

孟軻稱盡信書不如無書，於「武成」僅取二三策而已。孔氏作春秋，著爲尊者諱，爲親者諱，爲賢者諱之例。蓋中國之無信史舊矣！不佞年十五六，始學爲詩；壬辰以來，畧有存稿。絲纈見背，漂泊流離；飲泣墜心，生人道盡；履霜之禍，極於辛亥。於時偉人大儒，支離跋扈；造作黑白，淆亂是非。所好生毛羽，所惡成瘡痍。植黨睥睨，跳梁社會。卒至山嶽黯然，江湖潛沸；棟折榱崩，殆幾弗免。誰之咎歟？不佞辟地空山，讀書論世。於教化之文野，風俗之隆污，法律之囚革，政治之損益，人羣之蕃變，物有所見；而於當時偉人大儒之言行，文告報章之論議，詳爲審校。又皆知其去事實之眞際，人民之心理，絕遠而不可信。感慨憤懣，悉寄之於詩。辛亥十月歸成都，杜門自養；壬子營居少城，薄游嘉定。荒亂之餘，無

意文學。今者，偉人多爲危人，

丁義華語

大儒亦或叛黨。道德文章，掃地頓盡。東方朔

曰：時移勢易，顏延年曰：感今懷昔，乃知學貴自得，無取於譁世。名由已立，不關

於輿論。偉人大儒虛懦之名，須臾消滅。又何足道耶？班固曰：「春秋」之後，周道

寢壞，聘問歌詠，不行於列國。學詩之士，逸在布衣，而賢人失志之賦作。不佞非

賢，顧離讒憂國，差同古人。司馬遷曰：詩三百篇，大抵賢聖發憤之所爲作。嗚呼，

諒矣！於是仿湘潭王氏夜雪集之例，次第所作，付諸剞劂，名曰秋水集，則竊取

莊子秋水篇之義也。

中華民國二年九月，愛智廬主人吳虞又陵叙。

駢文讀本自序

昔莊卿珊謂李申耆駢體文鈔，選司馬諸葛之作，乃古文，非駢體，當改名。申耆復書論之曰：僕之意頗不滿於今之古文家，但言宗唐宋，而不敢言宗兩漢。所謂宗唐宋者，又止宗其輕淺薄弱之作，一挑一剔，一含一詠，口牙小慧，謏陋庸詞，稍可上口，已足標異。於是家家有集，人人著書。其於古則未敢知，而於文則已難言。竊以後人欲宗兩漢，非自駢體入不可。今日之所謂駢體者，以爲不美之名，而不知秦漢子書無不駢體也。竊不欲人避駢體之名，故因流以溯其源。豈第屈司馬諸葛以爲駢而已。將推而至老子管子韓非子等，皆駢之也。其言於駢體之文，可謂窮原竟委。而其論當日古文末流之弊，則讀其與高雨農書，尤徵孤懷宏識。其言曰：古文義法之說，自望溪張之，私謂義充則法自具。

不當歧而二之。文之有法，始自昌黎，蓋以酬應投贈之義無可立，假於法以立之，便文自營而已。習之者遂藉法爲文，幾於以文爲戲。宋之諸儒矯之以義，而講章語錄之文出焉，則又非也。荀子曰：多言而類，茲母乃不類乎？八股義取語錄法，即古文之流弊，今又徒存其法，則不類之尤者也。蓋當時世論盛推歸方崇散行而薄駢偶，申耆病之，故特輯駢體文鈔，以匡古文詞類纂之失，而其意義則於其二書發之。不佞於申耆斯惜，嚮所服膺。顧駢體文鈔卷帙繁重，弗便誦習，且不佞欣賞之文，亦不免有所漏畧。九年前曾綜平昔所嗜之文，共一百五首，都爲四卷，命曰駢文讀本，取備諷覽。以詠王志堅四六法海之燕雜，許懋六朝文繫之纖麗，似微有別裁。昔蘇子瞻譏文選去取之謬，而張戒則謂子瞻文章長於議論，而乏奇麗，其弊正坐不留意文選。共和草創，日不暇給，陸沈聾

替，滋世詬詈。國華消喪，文獻零替。至乃詞不達旨，文而無彩；或則競撫賦律，妄稱駢體。流別罕存，雅鄭相冒。詞章家宋玉揚雄軌轍，邈難踵武；非詞章家如樂毅莊辛之華藻精蘊，彌弗能望之於偉人政客。此則修飾之美，搖曳之筆，如桐城派古文者，已同鳳毛麟角之足寶；而駢文讀本雖陋，或亦有合於申耆之言者也。樊君將取以付之印刷，遂過而存之，以俟博雅君子之論定云爾。甲寅冬月，愛智廬主人，成都吳虞又陵序。

附廖季平駢文讀本序

七略無史學，故太史公書附於春秋。班范乃爲史，兩京無文苑，馬揚發源道德。建安諸子乃爲集，屈宋變子家爲辭賦。作者嗣音，莫不鋪張皇猷，刻鏤帝係。上征下降，逍遙四荒。雖曲正遲速，工拙不同，然皆發原詩易模範，列莊學有淵源，語非詭寓。故湘潭王氏論文，以爲儒術不及道家，非如後人流連光景，求工章句，不闕學術，徒矜文藻者也。新繁吳子幼陵，澹於希世，不事科舉，顧從吾友名山伯竭吳氏，問鄉人卿雲之學。蜀處奧壤，風氣每後於東南，自中外互市，官局士夫，譯刊西書，間有流布。吾鄉老宿，因宗教指其政治輿地兵械格致各學爲異端，厲禁綦嚴，不啻鳩酒漏脯。幼陵不顧鄙笑，搜訪奔藏，博稽深覽，十年如一日。蓋成都言新學之最先者也。乙巳秋，有東洋之

游將以徵驗舊聞，出所選駢文讀本八卷，擬攜以付印。編中去取繁簡，與別家頗殊。蓋本其獨往之意，以選文也。或以駢體浮靡，古譏俳優，中公爲詩學大師，以爲政不在多言，願力行如何耳。幼陵既欲研求法政，何以小技雕蟲，自耗時力。然吾師南皮張尙書以兵爲諸學之精，間嘗以文易之，所謂文以載道。尼山垂教，科學有四編，中樂毅李斯之文，則政事科也；淳于莊辛之文，則言語科也；揚雄王逸之文，則文學科也；屈原宋玉之文，則德行科也。仲子政事專門，何必讀書，然後爲學。不立言語，仲尼譏老子成救敵，改周質而已矣。何以文爲？菲薄文藝，卜子惜焉。文武之政，布在方策，是不但行人外交，首重辭命。天王庶績，亦非文不行。當今四表會歸，大同樂利，近在旦暮。孔子爲古大思想家，假借文字，盡範新經，落黃泉，不聞不覩，乃以草木鳥獸，雌雄

驪黃九疇五土託興無方。諛話繆文，言近旨遠。故治大同之學者，尤當鈎索舊文，推求旨意。統古今，括中外，所以談天雄辨，徵驗在乎坤輿；曳綸元言，禮失求諸鄙野。政之興文，不且異曲同工乎？要在讀者之善悟耳。或以「八家中興，專宗史漢，切理中情，功在起衰，駢文體格萎靡，穠豔纖冗，君子無取。然典謨非盡單行，風疋尤多離句。魏晉以降，凡修史注書，論事論理，習用駢言，同能達意。韓柳號稱復古，不過義緣經術詞，削繁冗，實則全集各體皆備。此選沿襲舊名義，取從衆，有無實用。由於才識，豈在體格哉！下編近賢著作，或以晚近爲嫌，不知疋俗之分，非因古今而別。蓋攷古則高文重典，以輿疋爲宜；用世則指事言情，以明達爲貴。舍舊圖新，變通不倦。此仿誥擬詩，見譏塵土。約章公法，兼用臘丁者，以古今分貴賤，豈通達之言乎？用書簡端，以當凡

例。時光緒三十一年秋八月初六日，則柯居士井研廖平序。

附劉申叔駢文讀本序

駢文讀本四卷，成都吳虞撰。上起戰國，下訖周隋；計文百有五首。序其端曰：物成而麗，交錯殺形，分動而明，剛柔象也。參伍罄伍，奠模形也。率由仇匹，威儀極則也。在物僉然，文亦猶之。自言文典祭，讀詞陳信，銘頌譎弔，於焉其滋。行人喻詞，文以行遠，詔冊書檄，斯其薈蕪，俊髦所肄，於古爲經。其在易曰：雲雷屯，君子以經綸。雲雷昭象，則是旋回；經謂經綸，比緒從成。經籍之名，臬紛製錫，故必偶類齊音，以資習誦。若夫直言論難，衆說是眩，揜欲通噓，惟資辭達。言語同科，離文製軌。觀文言，可伺十翼，則知文衍經餘；觀論語，弗儼六經，則知語非文媿。易大傳曰：物相雜，故曰文。論語曰：郁郁乎文哉。由易之說，則青白相比，玄黃厝雜之謂也；由論語之說，則會集衆彩，含物化光之謂。

也。准萌製字之基，顧題正名之指；文匪一端，異出同流。必重明麗正，致飾盡亨；綴兆舒疾，周旋矩規。然後考命象以極性情，觀形容以況物宜。故能光明上下，劈相萬類。未有志曰賁而訖翰如，騰素功以該績事者也。惟是音泮輕軒，象昭明兩。比物醜類之規，切響浮聲之眇。後賢斯開，古或未昭。則以清濁周疏，間世斯密；抒撫罄儲，致殊科臬。何則？人性之能，別聲被色而已。聲弗過五，而生變比音，不可勝奏；色弗過五，而成文不亂，不可勝宣。故舞溢在庭，方員自形；蕤賓偶攜，左鐘還應。因物而作，或秉自然。至若龍璪齊輝，上下異昭；笙鏞節律，間代而嘖。彰彩諧音，率由是巧。由是而言，前哲因情以緯文，後賢截文以適軌。故沉思翰藻，今古斯同；而美婉黃裳，六朝臻極。輓近論文，恆以後弗承前爲詬。然六朝之位，皆錄左右；剪偶隆奇，曷云成列。况周冕玉藻，前

後遽延，驟易復收，必乖俯仰。至於律呂宮商，雖基沈論；然錫鑾失和，雖有金輅樊纓，未由昭其度；雙璜錯鳴，雖有韞韞幽衡，未由俯其媚。故文而弗儷，治絲以焚之說也；儷弗和律，琴瑟持一之說也。二惑既蠲，文則斯准。又著誠去僞，俗儒拘錄，執謂舍文從質，春秋所譽。至以太圭不琢，譬方不知說而麗明，物睽斯頽，明不可息，冥升奚貞。古人公門，必彰列彩；雜復是習，不愆安禮。火龍可賦，於昔蔑聞。夫算席之平，素衣之褻，必鈍綵兼其華，朱綃緯其褐。況於記久明遠，經緯天地者乎？孔崇先進，旨主刺時。故有質有文，葛廬垂貶，質果可復，則是彪蒙匪吉；虎物匪孚，子羽未可休，棘成未足黜也。又隋書以前，便章文筆；五代而降，桴類翕觀。襁褐在躬，蒙襲袞裳之名；土匭是飯，因云雕俎可齊。董仲舒有言，名生於真，非其真不以爲名；各背其真者，萬民所由喪祭。

也。吳君所撰，篇僅盈百，然決拾有常，宿離不貸。信然所資，獨先科律。雖文體周流，迭更匪一；油引緒崑，間及周季。譬之大饗，丹漆絲繡，庭實旅陳，蒲越麇，鞅兼昭貴本。於禮有然，庸傷翩反。若夫講名實以昭矩矱，究古始以宣流衍，頰結象以顯燿焯，眈咸韶以詮癰協，則抱朴擢才之篇，彥和知音之論，粲列本編，取則匪遠。率迪之士，義有依歸，理無異詮，無假揚摧，因物述往昔論文之旨，以質吳君儀徵劉師培申叔序。

附謝無量駢文讀本文

輓近以來，伯竭踔發名山，陳宋攀聲富順，健卿華穎不苗，姚琴後挺西陽，並蘊思成韻，放言爲綺，連鑣蜀都，擢譽區內，成都吳君林閱墳素，攷心雅言，博咨鄉臺，窮流得准，因茲暇豫，權衡曩哲，品析羣作，機見殊標，賞悟鱗襲，同夫子駿領書，始傳輯略，仲洽棲山，兼綜藝志，上起周漢，下迄近代，撰爲總集，以唐宋暨明，但弄雜筆，每露偶語，音響猥陋，爰自隋代，直接清世，錄文二百餘首，豈惟等績披玉，夷視掇英，直表良懸於國中，灼隱寶於帳後，夫立聖立言，操詞無方，斯固然矣！經綸之外，詞賦肇興，金石文札，鋪張爲主，甄其高致，正當論調鹽梅，取滑榆槿，雖靈均九歌，閻符麗則，子建洛神，漸別餘體，僅用闢動致，而清濁舛節，故知子雲壯天，不侈彫刻，張葵沈閱，未融音適，士衡

因之遺恨。韓卿所爲抗書。至於厥協律呂。比數五色。要及永明。茲論才顯。沈
謝王周。模楷臻備。文采便美。遂跨前代。齊後唐前。斷多眇作。談林極推。匪假
異喻。尤均貞幹勁標。聲義字鬯。徐庾旣謝。遽效爾弱。陳韓謹於復古。橫加謀
訶。猶之考鍾擊鼓。而羞清泰之唱。水耕火耘。而薄鬱單之稻。有清文彥。閒趣
縛軌。巧心輪輳。非對不發。亦或引借失義。迂迴構誚。張蔽承流。期懲蔽翳。持
顛續末。襲質革華。暨陽著錄。曲援斯譬。思泯文筆之殊科。齊古今於一範。詎
審浮切。頓乖陰陽。康衢夙陳。反徑崎欹。夷施在前。獨御嫫媧。工捐章辨。妍媸
粲然。坐此膏盲。目眩紅紫。吳君深本齊梁。兼拾周漢。已繁洞越之章。不忘明
水之味。篇區條綴。約而不夸。規矩誠設。用倏取法。僕牽繫隆命。更爲造序。輒
誦諛詞。粗挾愚抱。云爾。陽夏謝朓景序。

復王光基論韓文書

僕少讀蘇子瞻潮州韓文公廟碑，稱其文起「八代」之衰，道濟天下之溺。宋子京唐書韓愈傳贊，亦稱其以六經之文爲諸儒倡。其原道原性等數十篇，皆奧衍宏深，與孟軻揚雄相表裡，而佐佑六經，竊怪其揄揚過差，懷疑靡定。及年事漸長，瀏覽載籍，始曉然於「八代」之固未常衰，而軻雄六經之說，於天下後世之事理，誠弗足以囊括殫盡。蓋斐度與愈，並世者也。觀其寄李翱書曰：「愈恃其絕足，往往奔放，不以文立制，而以文爲戲。今之作者，不及則已，及之者，當大爲防焉爾。」劉煦唐書於愈傳論曰：「時有恃才肆意，亦有戾孔孟之旨。南安人妄以柳宗元爲羅池神，而愈譏碑以實之。李賀父名晉，不應進士，而愈爲作諱辨，令舉進士，又爲毛穎傳，譏戲不近人情。此文章之甚純繆者，時謂愈。」

有史筆，及撰順宗實錄，繁簡不當，叙事拙於取舍，頗爲當代所非。至若抑揚墨，排釋老，雖於道未宏，亦端士之用心也。此則當時於愈之文，推崇猶弗甚。至即其辭關「二氏」，且譏其於道未宏，良以魏晉以還，文拘對偶，愈則務反近體，抒意立言，自成一家新語。後學之士，多相師法者。一殆亦喜新奇之心所驅遣而已，非必如蘇宋之尊爲泰斗也。近世李中耆與高雨農書言文之有法，始自昌黎，蓋以酬應投贈之文，義無可立，假於法以立之，便文自營而已。習之者遂藉法爲文，幾於以文爲戲。則又本裴度劉煦之說而深究韓文末流之失。原道等篇，自宋迄今，奉仰無異議。迨嚴復闢韓之論出，而腐儒門面，瓦裂不全。千年霾霧，一朝開闔。雖屠仁守輩，尙竭力嘶聲爲之撐拒，而儒家之學，江河日下。况愈撫拾一二道德仁義之談，詎能遠軼軻况而保其殘喘乎！王壬秋曰：「八

家之名起於八比。其所宗者韓，其實乃起承轉合之法，固無足論。退之自命起衰，首倡復古，心摹子雲，口誦馬遷，終身爲之，乃無一似。最名者記張巡，傳毛穎，遊戲之作，宜可優孟，乃亦是凡近之詞。其述睢陽，便似小說，反不及侯朝宗馬伶傳爲能起予。一章太炎曰：「韓目劉柳自任雖夸，其意豈誠薄齊梁邪？有所歆於徐庾，而深悼北人之效法者，失其軼麗而祇黨莽，不就報章，欲因素功以爲絢乎？自知雖規陸機，摹傅亮，終已不能得其什一，故便旋以趨彼耳。議事確質，不能如兩京；辨智宣朗，不能如魏晉。局促儒言之間，未能自遂，如毛穎黔驢諸篇，荒繆過甚，故是唐人小說之體。」劉申叔曰：「宋代蘇舜欽、穆伯長、尹師魯諸人，效法昌黎與歐陽修相唱和，而曾王三蘇咸出歐陽之門，故莫不法歐而宗韓，即兩宋文人亦以韓歐爲圭臬。試推其故，一以兩宋鴻儒喜言道學而

昌黎所言，適與相符，遂目爲文能載道，既宗其道，復法其文。一以宋代以降，習於空疏，枵復之徒，以韓歐之文，便於蹈虛，遂羣相效法，因而韓歐之文，遂爲後世古文之正宗。世有正名之聖人，知言之君子，其惟易古文之名爲雜著乎？

田北湖曰：「愈固弗習二氏之書，尤未聞君子之道。故執詞發難，局蹙不寧；前後援引，漫與駁詰，理不足敵，且曲且窮；矛盾自苦，迷不知歸。迄乎終篇，則曰：『人其人，火其書，廬其居。』其所武斷，莫非遁詞，猶之決盜發奸，未有左證，竟以己意爲信讞，鞭笞斧鑕，橫加其身，無理足喻，殊可笑也！」

一日人某曰：「韓愈雖自言希聖希賢，而號寒啼饑，急功近名，或以龍馬自況，或以海濱怪物自喻，甫以闢佛見斥，卽上封禪之疏，絕無高尚之理想，獨立之性質；後之學者，往往讀其文而化之，文未工，而江湖名士之習，已浸染而不可滌洗。昔人詩云：『平生

最愛韓夫子，宰相三書不忍看。『誠知言也！』舊聞吳伯竭先生，廖季平丈之餘論，亦甚薄八家，深非所取。綜覽諸家之說，則韓文之是非深淺，粗有可尋；而世俗弗察，貿然推許。至謂一言爲法，百世爲師。障川挽瀾，起衰「八代」譽美失實，毋亦以耳代目之蔽歟？然則蘇宋之言，固不可奉爲定論，認爲文章之真源；而八家之後，更有所謂天下文章，莫大乎桐城者，則真不免徒便於空疏枵腹之輩矣！乙卯三月。

復某君書

某君執事伏讀惠書，詳言學校之興廢利弊，博深切明。於滄海橫流之日，聞風雨如晦之音，循誦再三，曷勝欽慕。不佞常謂國家盛衰，關於學校之興廢。由今而論，新舊兩說，微有異同。吾國學校之制，三代最備。家塾黨庠序國學，胥造就人材之地。當日四民雖分，而一國之內，受教者多。故兔置野人，小戎女子，販牛之商，斲輪之工，俱有知識。春秋戰國之間，人材特盛。此則諸子並立，教學未定一尊。學術爭鳴，智識發展之效也。秦火已後，炎運代興，太牢雖優，儒冠見溺。「百家」罷黜，儒學一統。然而馬遷作傳，致慨而記大官；孟堅著書，竟歸原於祿利。斯實專制君主極盛之時，藉爲粉飾太平之具。見遇俳優，貽譏猗曲。是豈以盛時而興學校，非以學校而致太平。韓非謂「所學非所用，所用非所養」。

「方苞謂「儒之途開，儒之道亡已久，而天下之生，遂循一治一亂之定軌。」兩漢之隆，不得盡功於歸學校也。夫讀老莊之書，識禮刑之本，等君位於胥篋，哀民生之多艱，在宥徒期，立談自放，寄意田成，以民爲主，未可競陳儒理，繩諸道法，弗探脈絡，橫事箴砭，詰責主人，忠於盜賊。蕭子顯之論楮淵，蓋粗得其髣髴矣。此則正始凋落，典午廢替，何預清言？謝安所謂秦用商鞅，二世而亡，豈亦清言致患，斯誠明論。且信如執事所說，則孝文修學，北魏轉衰，濂洛大明，南渡不復，又將何以解得。毋劉彥和所譏東向而望，不見西牆者乎？有明末葉，天下爭爲講章語錄之學，君子以高論爲賢，庸流以道聽成習，業病於空疏，功廢於苟簡。然賢才輩出，氣節功業，頗多卓然，是何也？蓋當時學者，實踐躬行，志趣高尚，故學雖不足，而行道無媿。滿清自康乾以來，號稱文治，詳於名物度數，略於

義理是非。獵奇好異之習興。躬修心得之事廢。志惟進取。意切趨時。外慕紛華。中藏利欲。人才衰蔽。不克振起。天下之士。能取科第。獵美官。廣納交游。奔走形勢。位高多金。則認爲賢矣。知有官階而不知有人品。知有貴賤而不知有賢愚。謬種流傳。殆成通理。孫鼎臣至比漢學諸人爲洪水猛獸。謂洪楊之亂。皆所釀成。此又極盛之時。已蘊極衰之象。故以近代教學言之。即使禮部不開。舉官不冷。實行會典。盡用儒宗。要亦無與國家之興廢。何則。其根本差誤。不適於生存。競爭之世也。若夫變通學制。模範東鄰。未得精神。粗餘形式。以言學術。則浮向。若今日欲改革學制。提倡教育。似當以校實具有相當之學術爲第一要義。此又必待留學有完全之人。而後學校有振興之望。吾輩傳之序。儒林。當學問之學。者。雖在吾中。今之學。去國於。明達之人。未肯濫於。以。

以儒罕通人，學多鄙俗。是知易學移風，必由上之所好，非旦夕可以振斯頹運。矣！文明諸國，教育普及，是爲要務。學科以適事爲先，智識以專門爲貴。教既有方，學求應用，固殊於負牀之子，洛誦中庸，勝衣之男，侈言「大學」，不關實際，徒務虛華。國家旣未以教育國民爲心，士夫亦未常以國家之事爲學，此今之學校所以異於古也。執事經術湛深，文章爾雅，荀卿勸學，早已名篇；董相下帷，夙傳大義。斯文所託，無得而稱；不佞自媿空疎，久荒學問，談言不中，貽笑大方。伏望弗吝教言，俾除茅塞，幸甚幸甚。

讀邵振青教育論

夏雨生涼，荒庭岑寂，萬綠垂蔭，幽趣自深。靜焚鑪香，獨啜茗，蕭然塵垢之外。雖坐臥一斗室中，覺天地固甚寬矣。案有新聞一紙，試取閱之，則見邵振青氏譯外交上所得之教訓文一篇。其論教育改進之大綱，則須順世界潮流之大勢，絕對廢除分耗腦力而無益於實用者。如讀經一科，其言曰：經之有用無用，曾讀經者必能知之。彼主張讀經，欲以此揣摩當局之心理者，吾知其必未讀經矣！日本之強，而敢無理於我，實其教育之認真爲之。日本教育，有取於我國，有取於西洋。我國文學，如史也，子也，各大家之文集也，學校皆講誦之，而獨棄我之經，可謂善於取舍矣。顧邵君之言，雖明白深切，合乎世界之趨勢，足以箴膏肓而起廢疾，然吾國儒教之國而專制者也，儒家者流，於復辟謬說之

外方盛唱經存則道德存，經亡則道德亡之譎言，以肆其簧鼓之詞，而張其虛橋之焰，其說誠悖於論理。東向而望，不見西牆，在今日固無可抨擊之價值。然亦正不妨姑引矛，以試其盾之弗堅也！夫自今日世界潮流觀之，經之當讀與否，及經之存亡，與道德之存亡，究有關係與否，是乃別一問題。余則僅就余管闕蠡測之見而略言之，不爲繁證曲說也。蓋今世所讀之經，皆傳於荀子；見注中荀

子通

論 中更戰國暴秦之亂，散佚凋殘，彌失孔氏之舊。如歐陽修言，易自繫辭文

言說卦而下皆非聖人之作。古文尙書爲梅頤僞撰，詩序范曄以爲出自衛宏，周禮則林存孝以爲周官末世瀆亂不經之書，作十論七難以排棄之，何休亦以爲六國陰謀之書。甚者或謂劉歆附益以佐王莽者也。禮記之作，或謂俗儒馬融所益，凡三篇；中庸爲孔伋所作，緇衣爲公孫尼子所作，月令爲呂不韋所

作王制爲漢文時博士所作，祭法取諸國語，淆亂莫甚明堂。故魏徵常以禮記綜彙不倫，更作類禮二十篇。春秋左傳末記晉知伯反喪於韓魏，在獲麟後二十八年，去孔子沒亦二十六年，又其書稱虞不臘矣，及秦庶長，皆戰國後制，其非與孔氏同好惡之左邱明，昔人早言之。故釋經義例，多未盡當於理。孝經來歷，出於漢儒，不惟非孔氏作，併非周秦之言。姚際恒僞書考辨之詳矣。略據所舉觀之，則經之真僞糅雜，依託叢殘，古人多已議之，而欲據荀卿所傳，呂不韋王莽劉歆馬融梅賾諸人之說，遂謂與國之道德存亡，有莫大之關係，實未敢抹殺一部二十四史中聖哲賢豪之言行，而獨崇拜此荀卿劉歆諸人所流傳尊崇之殘編斷簡也。

且古之信經尊經者，宜莫如玉莽劉歆張禹孔穎達之徒，而其道德何如？

曹操孝廉，黃巢進士，下至秦檜危素嚴嵩馬士英錢謙益等，亦非不讀經之人，則謂讀經而即可以維持道德於不敝，是真半面之論也。況所讀僅節本禮記選批左傳也哉！

五代馮道，儒者也，身事四朝十一帝，其對唐明宗既師孟軻，答以仁義，當時諸經舛謬，道與同列李愚委學官田敏等，取西京鄭覃所刊石經，雕爲印板，流布天下。吾國之刻書自道始。道鎮同州，出已俸重修郡中宣聖廟，其講述仁義，傳播聖經，崇敬孔廟，殆非今之儒者，徒欺世盜名，營私牟利，空談道德，毫無實際者可比。時人稱歎，至謂道與孔子同壽，何其盛哉！然毆陽修於道傳論曰：禮義廉恥，國之四維，四維不張，國乃滅亡。蓋不廉則無所不取，不恥則無所不爲，爲大臣而如此，天下其有不亂，國家其有不亡者乎？予讀馮道長樂老叙，見

其自述以爲榮，其可謂無廉恥者矣！以孝於家，忠於國，尊仰孔子之馮道，乃不免於無廉恥，則讀經果足以維持道德乎？抑廉恥之外，別有所謂道德也？夫四維不張，國乃滅亡，此管子之言；管子固未常讀孔子刪述之經，更無論荀卿呂不韋諸人所傳之經也。而禮義廉恥之道德，殊不見其亡。孔子且稱微管仲，吾其被髮左衽，較之讀經而被髮左衽，以仕夷狄之許文正輩，何如哉？故謂讀經而尊卑貴賤階級之制明，便於帝王之專制，則可；若謂讀經關於道德之存亡，則誠敢未冒昧以決。試觀滿清康熙戊午特開制科，其就試之士一百八十六人，皆高才博學，經傳淹通；而獨李容黃宗羲魏禧應撝謙顧炎武諸人，以死拒得免試。傅山歎爲自秦政以來，未有辱士若是之甚者。夫士而可甚辱，則必馮道之流，尙何道德之可言，而讀經之效，益可睹矣！况吾國四萬萬人中，能識字

讀經者固十無一二乎？

歐陽子於道傳又云：予於五代得全節之士三，死事之臣十有五，而怪士之被服儒者以學古自名，享人之祿，任人之國者多矣！然使忠義之節獨出於武夫戰卒，又載王凝妻李氏事而論之曰：士不自愛其身，而忍恥偷生者，聞李氏之風，宜少知愧哉！蓋所以深譏道也。嗚呼！讀歐陽此文，知武夫戰卒，婦人女子，其立身行己，無愧幽明。既未常讀經，亦不必世知其爲道學，惟率其秉彝之性，以行其心之所安，而國之四維，或賴愚夫愚婦而不墜。世之好言道德者，其亦知所取法，而不必沾沾於讀經不讀經也哉！大抵吾國儒者之議論，長於圖圖，而拙於分疏。雷同吠聲，寄人籬下，動以道德賢聖之名，劫持人，而往往不深明其所以方，且意氣悍然，覲覲兩廡，謂天下舉不足當其一眛，亦何醜也。若邵

君從外交上立論，則非周知四國有世界知識者，不足以語此！茲弗具論。蚊鳴如雷，貪饗可厭，擾人清興，余於是亦止得輟筆酣臥入夢，游於華胥矣。

真
經
定
論

一
九
六

康有爲君臣之倫不可廢駁議

莊子胠篋篇曰：「田成子一旦殺齊君而盜其國，所盜者，豈獨其國邪？並與其聖知之法而盜之，故曰竊鈎者誅，竊國者爲諸侯，諸侯之門，而仁義存焉，則是非竊仁義聖知耶？」嗚呼！讀莊子斯言，而知聖人利天下少，害天下多之說，爲不虛矣！余常閱滿清一代野史，記康雍乾間文字之冤獄，令人髮指皆裂，而其上諭，方且根據經傳，假借聖哲，宣布海內，視爲天經地義，堂堂正正之文字，非今日孟德斯鳩、盧梭、甄克思、穆勒、約翰斯賓塞爾之著述，及歐美憲法、民法之輸入，可用以與吾國之六經、五禮、通考、唐律、統義、滿清律例比較對勘，明其得失，幾無以判其是非黑白。而吾人且將惑於康氏之說，畢生顛倒於專制之聖賢經傳，帝王威勢之下，而認爲當然之正義，沉淪於階級之制度，奴隸

乏生涯，不敢妄想脫其羈絆，殊可悲也！茲試畧舉當日上諭所徵引者，以證明竊聖知仁義者之多，而聖人利天下之果少也。雍正查洞庭之獄，上諭曰：「普天率土，皆受朝廷恩澤，咸當知君臣之大義，一心感戴。若稍萌異志，即爲逆天之人，豈能逃於誅戮？」又曰：「既誦法聖賢，讀書明理，當知君臣之大義。」又曰：「誹議聖祖，用人行政，大逆不道之言，不可勝舉，實共工驩兜之流也。」雍正陸生柵之獄，上諭曰：「其論封建之利，言詞更屬狂悖，顯係非議時政。今六合成大一統之天下，東西南朔，聲教所被，莫不尊親。而陸生柵云，以郡縣之故，至於今禍害深烈，大凡叛逆之人，如呂留良、曾靜、陸生柵之流，皆以宜復封建爲言，所謂執左道以亂政，言僞學非以疑衆者，王法之所不宥也。」雍正曾靜、呂留良之獄，上諭曰：「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濱，莫非王臣。呂留良於我朝食

德服疇，以有其子孫者數十年，乃不知大一統之義，天經地義之大閑，泯沒淪棄，幾使人人爲無君無父之人矣！」又曰：「呂留良動以理學自居，謂己上繼周程張朱之道統。夫周程張朱，世之大儒，豈有以無父無君爲其道，以亂臣賊子爲其學者乎？此其狎侮聖儒之教，敗壞人士之心，眞名教中之罪魁也！」又曰：「無父無君，著書顯爲謗訕，於本朝之大一統，肆爲詆斥之詞。中外臣民，既共奉我朝以爲君，則所以歸誠效順，盡臣民之道者，尤不得以華夷而有異心。此揆之天道，驗之人理，海隅日出之鄉，普天率土之衆，莫不知大一統之所在。悉子悉臣，罔敢越志。」又曰：「詩言戒狄是膺，荆舒是懲者，以其僭王滑夏，不知君臣之大義，今逆賊等於一統之世，而判中外，謬生忿戾，豈非逆天悖理，無父無君？」又曰：「從來爲君上之道，當視民如赤子；爲臣下之道，當奉君如父。」

母如爲子之人，其父母卽待以不慈，尙不可以疾怨忤逆，況我朝之爲君，實盡父母斯民之道？又曰：「明繼元而有天下，明太祖卽元之子臣也，以綱常倫紀言之，豈能逃篡竊之罪？且如中國之人，輕待外國之人，承大統者，其害不過妄意詆譏，蠱惑一二匪類而已；原無損是非之公，倫常之大。況撫之則后，虐之則仇，人情也。若撫之而不以爲后，殆非順合天理人情也。孔子曰：君子居是邦，不非其大夫，况其君乎？」又曰：「夷狄之有君，不如諸夏之無也。夫以春秋時百里之國，其大夫猶不可非，况我朝奉天承運，大一統太平盛世，而君上尙可謗議乎！且聖人之在諸夏，猶謂夷狄爲有君，况爲我朝之人，親被教澤，食德服疇，而可爲無父無君之論乎？韓愈有言：中國而夷狄也，則夷狄之；夷狄而中國也，則中國之。夫人之所以爲人，而異於禽獸者，以有此倫常之理也。故五倫謂之

人倫，是闕其一，則不可謂之人矣。君臣居五倫之首，天下有無君之人，而尙可謂之人乎？而懷無君之心，尙不謂之禽獸乎？且天命之以爲君，而乃懷逆天之意，焉有不遭天之誅殛乎？乾隆胡中藻之獄，上諭曰：「凡爲臣子，自乃祖乃父以來，食毛踐土，宜其胥識尊親大義。」又曰：「其詩曰：『其夫我父屬，君父一體焉。』得漠然爲夫君，父人之通稱，君應冠於父上。曰『父君尙不可，而謂不過其父之類而已，可乎？』喪心病狂，一至於此！是豈覆載所可容乎？」又曰：「滿洲未經讀書，素知尊君親上之義，即孔門以詩書垂教，亦必先以事君事父爲重。」凡上所引上諭，莫不緣飾經義，淵源孔孟。在當日習非勝是之時，未常不以爲持之有故，言之成理。康氏所得知也。考上諭所條舉諸人詩文，在無論何人集中，皆不能免，而竟坐是責及宗族，豈非尊君親上，君親無將，將而必誅，諸說皆

之厲誅少正卯殺侏儒之故事，導其先乎？龔定菴謂積數百年之力，以振盪摧鋤天下之廉恥。嗚呼！其所從來者遠矣！霸主民賊，既利用經傳，盜竊聖知，以遂其私，而鉗制天下，而儒者亦利用霸主民賊之力，以擴張其勢而行其學。二者蓋交相爲用。梁任公復曾剛甫書曰：「自魏文侯師子夏，而魏有六藝博士，是爲孔教得國力第一關鍵。秦始皇以李斯爲丞相，斯知六藝之歸，故能如是。是爲孔教得國力第二關鍵。漢武用董子之言，表章六藝，罷黜百家，天下之士靡然向風，班孟堅以爲祿利之路。然祿利者，國力之謂也。於是孔教之根址乃定。此爲孔教得國力第三關鍵。」

由此觀之，儒教不藉君主之力，則其道不行；故於信教自由之國家，而必爭定孔教於憲法；君主不假儒教之力，則其位不固。故洪憲建元之皇帝，而首

制祭天祀孔之大典，儒教與君主，蓋相得而益彰者也！康氏謂古時王臣公云云，臣人者亦可臣於人，自下之義也。就縣署言之，縣長卽君，僚屬卽臣；就商店言之，店主卽君，司事卽臣，其言辯矣！不知古者尊卑貴賤階級最嚴，其曰臣曰僕曰妾，皆由尊卑上下之義而衍，如婦人對人稱妾，不必卽爲其人之妾；男子對人稱僕，不必卽爲其人之僕。蓋卑以自牧之意，不可與君臣之臣相提並論也。夫天威不違顏咫尺，司事對於店主無此也；君親無將，將而必誅，僚屬對於縣長無此也。康氏之說，不免強詞！無論其與儒教所主三本之說不相應，卽證以雍正乾隆上諭所歷引之君臣大義，亦豈如康氏之寬泛乎？嚴幾道曰：「君臣之倫，蓋出於不得已，而豈不可廢哉！」莊子曰：「善人不得聖人之道不立，跖不得聖人之道不行。」夫孔子已歎善人不得面見，則行聖人之道者，固以盜

跖之徒爲多，而君臣之倫，恐亦不免爲盜跖之徒所利用！則聖知仁義之美名，今日正可供康氏張勳自娛，而殊未可用以籠罩天下之士也！

書某氏社會惡劣狀況論後

吾讀某氏社會惡劣狀況論，謂自中日交涉發生，迄於結果，舉國騷然，無引亡國之罪以自責者。竊以其說於理尙有未盡，試引申之：夫人之所以重有國家者，以能保其生命財產之安全穩固也；所以貴爲國民者，以既盡其應負之義務，即可享其當得之權利也。今日之民，不凶終於匪，卽枉死於官，刑罰僅以治愿良，威武不能禦強暴，藉煙勒罰，動及萬元，違令驗契，酷致人命，或認以匪徒，或指爲亂黨，吏胥矜爲發財之秘，閭閻橫被誅求之冤。觀曾先午身任知事，猶死於匪，情同炮烙，仇及枯骸，慘目傷心，殆無人理。居上且然，在下可想。視息天壤，幾不聊生。加之賦歛繁苛，徵收迫急，法定之外，屢增無已。鄉愚寡識，畏法吞聲，公吏到門，何求不得？雞豚既盡，賣妻子以納捐，薪米俱空，食灰泥以圖

活既生命財產之多危，亦權利義務之未識；亡國之罪，小民寧任咎乎？若乃身列士夫，家際榮祿，仕非爲國，進止謀生。雖曰爲民設官，實則爲當事者疏通親舊之地。甲升乙降，此往彼遷。奉此等因寧關國計？嘉禾文虎，何與民生？蓋由專制之學說歷史，沈浸人心；階級之尊卑貴賤，儼成國是。爲君主者，可以犧牲一國；爲家長者，可以犧牲一家。有上下之分，無是非之準。法律命令，出入自由；生殺與奪，談笑而定。人懷私利，則口頭之道學無靈；民鮮恒心，則人間之公理奚恤？且尊主愚民，其來已久；鑿井耕田，能事斯畢。社會之事，國家之事，惟君若吏，可以問之。使吾民而圖社會國家之事，乃爲不安本分之小人。雖中危法，將無以解；自私之外，靡有他營。斯實法制教化使然。既以奴隸待人，自無國士之報。蚩蚩之氓，詎甘歸獄。且夫道德墮落，風紀敗壞，人心險惡，時局凌亂，躁妄之行，

污穢之習，卑鄙之智識，虛誕之言語，所以致此。則履霜堅冰，由來者漸，非一朝一夕之故。蓋人無常識，則莫辨是非。縱借理學之門面，拾宋儒之唾餘，可以盜名一隅，不足施諸四海。故所謂道德，不過專制之道德；所謂風紀，不過儒教之風紀。誦詩三百，不達中外之情；志在春秋，惟彰復辟之謬。而縈情好爵，不恥素餐；製錦操刀，挾持無具。紆青拖紫，競爭彌烈。於是險惡躁妄，污穢卑陋，種種現象，相緣而生。秦鏡溫犀，莫窮怪狀；此固自然之勢矣！若詳爲推論，則此種種現象，又多由吾國習慣，輕公罪重私罪而演成。何以言之？夫共產通財，無非能忍；櫛縫視膳，遂等天經。勃谿之罪，事極人倫；居喪丸藥，頓關清議。夫理極一家，事惟私室。苟非防衆，何待橫攻？若乃誤國殃民者，反列於搢紳；貪贓枉法者，高視於都邑。虧公帑以廣田宅，掠閭里以肥身家。植黨營私者，翱翔冠蓋；假公報怨

者，號稱明哲，鼓數人之臆，說爲輿論，逞一己之愛憎，爲褒譏，而士庶不敢貶，禮教所不及，口侈名教之言，躬行妖孽之實，跳梁社會，不可究詰，輕重倒置，黑白混淆，重視私罪，而於國無補，輕犯公罪，而世不爲非，故貪贓捲逃之案，層見於文牘，賄賂虧空之罪，屢登於報章，局所既侵蝕把持，公司亦壟斷糾結，吏治所以弗澄清，實業所以難整頓，影響之大，殆莫與京國家之敗，罪有攸歸，元惡大憝，良無以解，此則好惡失所，遂成世風，惡劣多端，原非猝至，而欲以臥薪嘗膽，自同勾踐，則誰爲范蠡文種之儔，復仇枕戈，竊希法國，則敵皆威廉俾公之輩，時移勢易，今昔事殊，若非自營四海，高掌遠蹠，掃數千年之錮蔽，采五大洲之新制，徒刻舟求劍，膠柱鼓瑟，竊享敝帚，自詡千金，空言仁義，冀以圖存，此何異誦孝經以退賊，藉佛典以救亡，適見其爲無聊之極思耳。生於科學時代，固非

虛僥頑固，可以自立。枚乘曰：「福生有基，禍生有胎。」社會狀況之惡劣，豈偶
然哉！豈偶然哉！

人才

余頃讀報章，載當道以川中獨立，地方治理，亟需羣策；而在野遺才，初非甚乏；徵聘汲引，頗有意焉。余惟人才之界說，至難精確；虞卿曰：人固不易知，知人亦未易；故孔尼失之於子羽，信陵失之於魏齊。今欲得傳說於胥餘，出夷吾於囚虜，識甯戚於車下，舉膠鬲於魚鹽，殆非尋常之人所能及也。荆山之璞，非卞和不能識；柯亭之材，非蔡邕不能辨。智有所局，分有所限，不可以勉彊也。然則當如曹魏陳羣立九品之制，以評人才之高下；所謂德行以立道本，理才以研事機，政才以經治體，學才以綜典文，武才以御軍旅，農才以教耕稼，工才以作器用，商才以興國利，辨才以長諷議者。九品量才，各宜其用，亦今日之急務矣！然人各異德，士各擅長；真偽朱紫，轉變難知；辱而言高，貪而言廉，賊而言仁，

怯而言勇，詐而言信，濞而言貞。設似以亂真，多端以疑闇。此常人之所惑，達者之所嗟。諒有由也。是以世人慕古之多賢，患今之寡士，退不三思，坐語一世。如魯哀之近舍孔公，遠希稷契，齊景之高羨管仲，弗睹晏嬰。則雖立九品之格，亦未足以得人才矣。况乎者好每殊，愛憎迴別。鼂錯不坐袁絲之處，衛公不讀居易之詩。性有所偏，則舉措倒置。是以軒皇愛嫫母之貌，不易落英之麗；陳侯悅敦洽之狀，弗近陽文之美；文王嗜菖蒲之菹，魏帝喜槌鑿之響。於是周人寶其死鼠，以爲玉璞；楚人珍其山雞，以爲鳳皇。燕噲以子之爲大舜，胡亥以趙高爲忠臣。棄周鼎而寶康瓠，遺高才而進不肖。此亦歷史之故事，世上所恒有也。雖然，此僅就其不相知，不相得者言之耳。若乃雖知舉賢之美，而富抑才之心，即有所知，務使沈滯。鄒陽有言：女無美惡，入宮見妬；士無賢不肖，入朝見嫉。故臧

文仲不進展禽，甘被仲尼之譏；公孫宏不引董生，坐受汲黯之誚。李斯之不容韓非，龐涓之加刑孫臆，自古已然。欲求如黔息碎首以明百里，北郭剔頸以申晏嬰爲國荐士，非因蒙賞者，殆曠千載而一遇矣！賢才旣難進而易退，不肖則愈黨而營私。游揚季布，罕值曹邱之儔；登進叔敖，不遇樊姬之笑。瓦釜雷鳴，駑駘騰蹕，亦何常之有乎？然則今日之所號爲人才者，亦可睹矣！若輩在滿清之世，口誦朱注，手撫白摺，習輕華之詩賦，作割裂之文章，嘔心瀝血，窮老盡氣，以求一第。幸而帖括有靈，居然顯聖，則掇巍科，躋權要，覩然以人才自命；而人亦以人才推之，黃金之屋，如玉之顏，求無不獲。曾文正曰：不信命，信運氣，實指此也！然而詞館之英，有問日本之在東，在四川之近海，不近海者，外部之要有言澳門在星加坡之外者，親藩之貴，有問安南去廣西近否者，甫離乎小楷試。

律之間，即責以錢穀兵刑之任；已覺學非所用，任違其才。矧當此玄黃絕續之秋，風潮浩蕩之日，拿坡崙梅特涅無以善其後者，乃以屬於舉業正軌，律賦大觀，頭童齒豁之徒，寧克有濟？夷齊之餓死西山，不食周粟者，非謂西伯之不能養老，自知其老而無補於時也。四皓之老而強出，意在安劉，而不悟其適以滅劉也。然若輩以腐敗老大之資格，蒙昧頑陋之學識，既用以亡滅二百六十餘年之滿清，又用以亡成立四年之民國，且用以消滅忽而總統忽而皇帝之袁氏；乃既享權利於滿清，復享權利於民國。國家有興亡之局，人民有塗炭之災；而若輩之資格之權利，絲毫無損。斯亦中華之妖孽，大陸之怪事矣！始知嗜鮑魚之味，不近芝蘭；爲海上之夫，慣於逐臭。眞龍欲下，方駭夫葉公；濫竿競吹，足悅於齊石。明珠觸於按劍，幽谷朽其美材。此莊周所由自放於泥中，孔氏所欲

乘桴於海外。人才乎！人才乎！其將覓之於桂樹小山之幽，窟穴巖巖之中，或庶幾其一遇也乎！

圖書集成

卷一百一十五

情勢法

吾國之法律，根本於儒家，不重成文之法典。以爲古代聖王，準理以制義，卽用理以止刑。賈誼曰：禮禁未然之前，法施已然之後。荀子曰：禮者法大之分，禮運篇中以禮爲人君之大柄，皆其義也。儒家制禮，首重等差，因親疏貴賤之不同，而恆異其制，以禮定分，以分爲理，凡犯分卽爲犯律，故出乎禮者入乎刑。蓋儒家所謂法典者，不外禮制之文而已。其禮既重尊貴而輕卑賤，於是八議之文，本之周禮，標之唐律，議親議貴，取決宸衷，曹司奏裁，不敢與奪，法爲勢屈，刑以情淆。治獄之吏，上下其手，因緣爲奸，錘楚鍛鍊，飾詞周內，因以遍於天下。蓋既不貴成文法典，又以尊卑貴賤階級之制，有所左右於其間，與人以弄法舞文之隙，其弊乃過於法家之慘礪少恩，而大悖乎人道。夫法者，天下之大命

也。苟無一定依據之法律，而隨情與勢為移轉，則情有厚薄，勢有強弱，人各應其情與勢而利用之，將有法律與無法律等。民無所措手足，而大亂且屢隨其後。是豈可忽也哉！立憲國家，三權分立，司法為獨立之機關，我國三權不分，混合已久。人不讀法，惟俯仰於情與勢之間，自無公平之結果，故專制國家，黔首既愚，空言仁義，而不諳法律。每一事發生，則憑其風俗習慣及情與勢為判決之標準，反置法律之規定于不問。人民於法律既不尊重信仰，獨夫民賊，遂利用此心理，而常以兵強馬大之勢鎮之，愛國憂民之語誑之。而吾民亦竟顛倒於其術中，以圖苟安於一旦。試觀民國成立於今五年矣，不惟無根本之憲法，雖已成之民律，與吾人生命財產有重要密切之關係者，亦不肯頒行。即暫行刑律，亦屢經刪改補充，務失其原有之精神效力而後快。然吾民固熟視無睹，

未有起而議之者也！今夫藉詞於北部秩序問題，以爲一己若去，則軍隊譁變，無人維持，必致攻使館，掠商場，立召外兵，促瓜分之禍；此惟就勢之一方面言耳。又以爲大局擾亂之際，若決絕辭職去國，乃一不愛國之行動，故應盡其責任，仍居元首地位，控制大局。此亦止就情之一方面言之耳。至於臨時約法第四十一條。臨時大總統受參議院彈劾後，由最高法院全院審判官互選九人，組織特別法廷審判之之規定，則法律也。蓋民國總統，無異於平民，故行政上之處分，有妨害人民之權利者，一經法院彈劾，必受法院制裁。一八七五年，法國改定憲法，大總統爲國事犯時，代議院有彈劾權，元老院有審判權。故吾國臨時約法，關於彈劾臨時總統之規定，以組織特別法廷爲審判總統之預備，庶民賊獨夫，有所懲懼，全國民權，不遭蹂躪；民國基礎，不致動搖，其意深矣！夫

違憲行爲，雖君主且不敢冒此不韙，而況於總統？且已動天下之兵乎？今對於背誓叛國之人，拋棄法律之規定，不加以制裁；而惟就情與勢之輕重利害言之，是直無法律之國也。且今日既拋棄法律，而以情與勢爲前提，則後之繼任者，倘復有背誓叛國之舉，更不能以法律相繩，而止得仍以情與勢之如何定之，則吾國將永陷於無法律之境。各逞其勢之所至，各用其情之所推；戰鬥紛爭，當無寧日。吾民真不知稅駕之所矣！民國成立以來，吾民常處於朝令夕改，法如牛毛之中，但受其痛苦，未獲其利益。自帝制問題發生，而全國生命財產，有形無形之損失，雖巧歷不能算，然項城善後之要，求一則其個人及子孫族戚等，應如何維護，不使生危險之虞；二則一切財產，除國有外，不得有絲毫損害；三則同事官僚，不得仍受處分。觀上所列，項城之自爲謀，何其周密。而吾民

徒以非項城之族戚，非項城同事之官僚，遂宛轉顛沛於水深火熱之中，而不知所屆，何其狼狽乎？雖然，此非項城一人之過也，吾國聖人立法之原，本不爲尊貴而設，尊者貴者，獨處乎情與勢之間，而超乎法律之外。法律固僅以管束壓抑卑賤爲原則者也。嗚呼！吾民而欲求真正之共和，其各於法律加之意而已。毋徒徘徊瞻顧於情與勢之迷途，以造萬劫不復之惡因，困子孫於牛馬，而反歸咎於共和之不適用於吾國也。

公論日報祝詞

天下有公是非，有真是非，二者常不能相合。真是非必立靜澹定者乃能默喻。國中不過少數人而已。公是非則芸芸衆生之所謂是，所謂非也。公是非不必卽爲真是非，而公是非常勝，真是非每被其淹沒，或數十年或數百年而後伸。蓋夏虫不可以語冰者，囿於時也；井蛙不可以語海者，拘於虛也；曲士不可以語道者，束於教也。夫下里巴人，國中屬而和者數千；陽阿薤露，國中屬而和者不過數十人；引商刻羽，雜以流徵，國中屬而和者不過數人。其曲彌高，其和彌寡。故老子曰：知我者希，則我貴矣。宋玉曰：聖人瑰意崎行，超然獨處，世俗之民安知其所爲！鳳凰上絕雲霓，蕃籬之鷦笑之；鯤魚遠游江海，尺澤之鮒苦之。是故蘇喀拉第爲歐洲道德格致不祧之宗，而當其身，則國人衆推廷鞠，被

以惑衆傾邪慢神不道之罪而戮之。耶穌倡博愛平等之教，爲人類所尊親，而當其時，則以爲逆天裂法衣而磔之，此豈非屈原所謂邑犬羣吠吠所怪，非俊疑傑固庸態乎？孟德斯鳩曰：民智未開之國，一事之興，能知其實際者，不過數人。一般人雖盲從景附，實不識其事之所由然，則輿論常爲數人所利用，以成個人之榮祿，不足取矣！不佞一二年中，浮沈里閭，閉就身所經驗，益證明所謂輿論者，去社會之實際絕遠而歎孟氏之說爲不虛。彌勒約翰曰：豪傑不世出，即出常爲其羣之少數，自事實言之，則世界固庸衆人之世界也。萃千百之庸人，彙一時輿論之名，於一切有劫持籠罩之勢，往往一二非常之人，束縛拘攣，湮鬱遏禁，或排之爲狂妄，或詆之爲奇衰，一一以其俗之所謂名教宗教者，範圍抹殺之，必覆一國之人，皆歛狂泉而後已。蓋非常者，固常者之所不能喻，其

摧挫而鋤剗之固其宜也。雖然此尙可委爲庸衆之所行也。昔者武王夷齊孔孟固皆聖人而夷齊之論武王曰父死不葬，爰及干戈，可謂孝乎？以臣伐君，可謂忠乎？又曰以暴易暴，不知其非，是故自夷齊一方面觀之，武王固不忠不孝。其暴與紂無異。孔子雖稱武王盡美而未許其盡善。孟子謂武王以至仁伐至不仁，而又曰紂之不善不如是之甚。以聖人論聖人及衆惡皆歸之紂，其是非異同又如此。由此觀之，眞理之難明而衆論之無定可見矣。今日者瑰琦諸君有公論日報之刊，意在本眞理以昌言爲斯民之先覺，解破墮表，扶微燭幽，一破舊循樂守之陋，黨同妒眞之習，譬之黃帝張樂，震動萬靈；夏禹治水，疏鑿九淵。庶幾稱義之明達，爾不忘殷浩復仇之心，讀蘇洵辨奸而能明荆公政學之義。後汲汲乎以復傳之天資，負剛健之志氣，具絕勝之思理，馭穠至之感情，明

德新民，矯常拂衆，發聾振聵，鼓舞張皇。視夫孔子以辨言亂政而戮少政卯，呂望以高尙不仕而誅華士之純乎私意，不惟大背眞理，且亦不符輿論者，自有天淵之別。然則眞理之明，公論之伸，文明之進，胥於斯報之出世覘之矣。豈不懿歟！豈不懿歟！

愛智廬隨筆

乙巳八月，廖季平丈過余，談甚久。季平丈去後，余將所言錄於日記。茲特選載入隨筆。其有益學子，正不淺也。其言曰：「陳蘭甫調和漢宋，王湘潭謂之漢奸；近日朱蓉生（一新）繆小珊（荃孫）即其一派。蓋略看數書以資談助，調和漢宋，以取俗譽。（東塾讀書記是也）又多藏漢碑數十種，以飾博雅。京師之爛派頭，大抵如此也。昔年游廣東，居廣雅書院室，與朱蓉生屠京山（寄）陶心雲（濬宣）諸人僅鄰。一日，聞蓉生言，講學問須自作主人，勿爲人奴隸。因亟往問如何方能作主人，而蓉生所言，則仍奴隸之奴隸也。高郵王氏，惟談校勘，但便學僮，實不知學。故其所著之書，牽引比附，望文生義，絕不知有師說。俞蔭甫尙知穀梁一家，喜用某字；王氏則不知也。陳左海（壽祺）父子（喬樞）所著書，

皆今學。陳卓人（立）所著書有八分今學，二分古學。張南皮常囑予看卓人公羊義疏，何如？予云：專心講禮制，不知經例，以注白虎通之法注公羊，故凡傳中言禮制者，必詳徵博引，至言經例，處則承用舊說，凡考據家不得爲經學家。真正經學家，即當以經爲根，據由經例推言禮制。凡禮之條例，必由經而生，此乃爲專門經學。蓋十四博士所言，皆由經文而生，彼此不同，若不言經證（謂由經文而生之證也），但詳典禮，如說公羊而牽涉詩易舊說，則於本經爲贅說，每至予盾矣。漢學乃惠戴出死力探求而得者，如尋美洲之哥崙布也。清初諸老，皆宋學而參漢學者耳。清代今學，無成家者。孫淵如（星衍）以今古文尙書疏證合而爲一，此必不可通之說。晚年自悟其非，於是將原著今古文尙書申古文家說，別提出爲一書，曰尙書古文說。而今古文之說始分。陳左海父子則

集爲今文尙書歐陽夏侯師說考此本乃專爲今學特其書又於文字專詳聲音訓詁不知今古典制之別。又其書但鈔古說不能推考融爲一片所謂明而未融。至於張皋文魏默深龔定菴妄詆康成爲操莽實則於經傳少有心得。王湘潭於經學乃半路出家所爲春秋例表至於自己亦不能尋檢世或謂湘潭爲講今學真冤枉也。康長素本講王陽明學而熟於廿四史九通蓋長於史學者於經學則門外漢。章太炎文人精於小學及子書不能謂爲通經也。

胡安瀾爲余言「季平丈游湖北見張南皮歷指書日答問之謬誤。書日答問爲莫子偲底本或言謬小珊也。」南皮爽然久之曰「予老矣豈能再與汝遞受業帖子耶？」是後南皮頗言高郵派之非（湘潭即高郵一派南方人士知受季平之影響謂廖說若行南方經學罕能立足遂授意吳郁生而叅劾季

平丈之事發生矣。趙啓霖爲湘潭弟子，以廖學與湘潭參商，亦大不治。故南皮之亡，同學公祭，季平丈獨痛哭，蓋感南皮之相知也。余常謂蜀學孤微，不僅受南方人士之排抑，（正續兩經解，正續碑傳集，文苑儒林，皆不收蜀人）即蜀中士夫，亦未常有崇拜維持之事。且於一代不數見之人才，淡漠視之，傾陷及之，務使其沈埋困頓，而後快其所標榜者，皆虛僞不學之輩也。而後生之繼起者，於前輩爲學之本末，用心之深苦，毫無所見，亦復雷同訾訾。予智自雄，意氣甚盛，浮薄淺陋，罪過尤甚。余書至此，不能不爲蜀學前途悲也。

季平丈雖不屑爲詞章，然所言無不精到。常爲余言：「白虎通爲十四博士專門之說，實諸經精之華。此書即十四博士之講義，而錄講義者爲班孟堅，文筆尤妙。當時招集十四家博士講說，其事體重大，用度繁巨，非皇帝之力量，

殆難辦到。且此書皆今學，極爲難得。眞現在中國少有之書。詞章家不能深研經學，能精此書，殆可橫行天下。專精之書，一部已足，豈在多乎？然看白虎通宜先看陳左海五經異義疏證，方易了晰。今人讀書，務博而不求精，不知精之中自有博。即如史記兩漢書，注中人跡不到之地正多。老僧寸鐵殺人，豈在多也！一部楚詞，所用事實，不出山海經。昔年看文選，每日看文一篇，請湘潭講之，湘潭喜謝詩，通蔽互相妨一篇，尤所酷好。文選之佳勝，在每一文，李善必詳註其作此文之原因，及其關係。唐以來之選本，未有佳於文選者。欲爲有才識之文，宜從史書中所錄文觀之，然後能詳其此文之關係何在，而其文之妙處始可求。但看選本則不能，如屠京山爲文專學宋書，是其例也。（余按史書所錄之文非於當時有關係之作，必當時最有名者，讀之增人才識，視姚鼐林紆吳曾

「棋選本自有天淵之異。」屈宋揚馬諸人皆出道家，觀大人賦可見。故詞章有源於道家者，有源於儒家者，易與詩所衍一派是也。觀大招篇後半，實具皇帝之學術，而有撥亂世反之正之理想。則詞章一道，何可輕哉！一部文選，不用道家之意，必用道家之詞。讀文選之作，觀其注，必係老莊列文之語，可悟殆直可以文選合於道家也。」余按如劉孝標辨命論，全本淮南俶眞訓，是其證也。

（余問）「湘潭重徐而不滿於庾，後學深信其特識，文以爲何如？」答曰：「學徐可上合於任沈諸家，學庾則不能，因庾既自立一幟，與古人大異，不能復合也。後來學庾者多不再向上求，故從而尊庾。猶李杜並稱，而後人尊杜是矣。學汪容甫洪雅存文者，宜熟於文心雕龍水經注列子注淮南子世說新語宋書。」

（志尤好）至桐城派古文，天分低者可學之。桐城派文，但主修飾，無眞學力。

故學之者，無不薄其欲求亂頭粗服之天姿國色，於桐城派文，不可得也。吳伯錫、宋芸子兩先生，其文實出淮南，但自諱之耳。故其文多紆徐漫衍，須多看數行，乃能知其意之所在也。曾季碩（名彥，華陽人，著有桐鳳集）詩爲四川第一。季碩伏案旣勤，且未讀唐以後書也。沈雄壯邁，不及男子，則會朋友閱歷少之故。凡人伏處山林，詞章斷難造成，蓋人闢然後詞章乃得佳也。季碩在四川時，篆書并未寫成，出游後始工矣。凡讀書當專求恩人與仇人合於我之學者，恩人也；反對我之學者，仇人也；無恩無仇之人，置之可也。一文言「居蜀時，未敢自信其說，出游後，會俞蔭甫、王霞舉諸公，以所懷疑質之，皆莫能解，膽乃益大。」於湘潭之學，不肯依傍，故湘潭與陳完夫書，謂楊度但以慕名之心，轉而慕利，暗爲梁煥奎所移而不自知。前之師我者，亦以名也，非求益者也。與夏時濟

同與廖登廷異。（登廷季平丈榜名）廖登廷者，王代功類也。思外我以立名，楊夏思依我以立名，名粗立，則棄予如遺矣。故康廖猶能自立，楊夏則隨風轉移。丈祭湘潭文，亦有避水盡火之語，蓋學貴自立，無與感情，依傍既空，方觀眞識，依人以立名，奴隸之學也。不依人以立名，豪傑之士也。夫以湘潭之才學，自好者猶不屑依之以成名，況才學出湯度下遠甚者，乃急於依之而不知所擇，斯亦可哀憫之尤者矣！

章太炎王湘潭皆一代之怪人也。太炎國學既深，又富於世界知識。在日
 本時，讀其高等師範講義，悉能理解。高等師範生與之談，恆爲所窘。常評嚴幾
 道之知識深，梁任公之知識寬，則自負可知矣。故其學說去國家社會最近。湘
潭長於文學，而頭腦極舊，貪財好色，常識缺之，而自待甚高。唇吻抑揚，行藏狡

猶善釣虛譽，故其學說去國家社會最遠。遠則遨遊公卿，不爲所忌；依隱玩世，以無用自全。近則影響政治，易惹波瀾，激切人心，引起贊成與反對。其力至偉，而常不免於賈禍。蓋王怪屬於舊，章怪屬於新，要皆有以自成其學而獨立。與夫近來口談名教，依草附木，毫無新舊學之可言者，誠有鳳皇雞鶩之別矣！

吳虞文別錄

成都吳虞又陵

愛智慮同香祖玩月詩序

月建丁巳日惟戊戌朱曦斂明素魄含曜予乃挈壺殤薦肴錯於愛智慮爲家人之讌焉藉綠陰之餘涼揭青霞之奇意竹林荒徑迹陋王猷楊柳閒庭懶同嵇叔棄形骸若土木視輜幘如地芥蓋攜弄玉便可成僊偕孟光即甘長隱矣於時涂涂之露覆瓊葉以流輝穆穆之波映金華而耀采萬籟初寂雙情轉幽物我兩忘是非均遺遂乃從靜得悟因定生空始知陵谷變遷等須彌之現彭殤修短霄壤曇之開雖堯桀之難齊固聖狂之莫度夫東山女伎感絲竹於中年蘭渚賓游愴風流於今昔斯實味苦縣之微言損姑山之宏趣豈非七情未滅則有觸斯悲百世靡遙則無涯終殆必將混戚歎於一致明金石之同

歸庶乎沈碑杜預，能忘身後之名；造峴羊公，弗發無聞之歎。郭子玄云：悲生於累，累絕則悲去；悲去而性命之情不安者，未之有也。諒哉言矣！是以釋迦譚法四部皆空，楊居著書，百年亦死，誠當虞耳目之好，肆性情之安，奚貴以仁義爲關鍵，禮教爲矜帶？惟予與香祖，喻濠梁之云樂，信纓窵之忘懷，無取劉安自解毀玉之理，寧待鄒陽方識投珠之感。流連風月，栖息煙雲，楊子幼趙瑟秦聲，三年得罪，淳于髡遣簪墮珥一石，何妨終老是鄉，意良足矣！若夫俛仰張霍之室，遨遊梁竇之家，歸玉堂之暫榮，冀銅陵之餘潤，使孟軻致妾婦之誚，桓譚興闌闐之譏，固異康輒生之撰也已。酒闌燈炧，星稀漏沈，賦詩若干首，爰爲之序云爾。

王聖游遺集序

嗚呼！此虞友聖游王君之遺集也。聖游幼通諳，志恢奇，負性高伉，與俗謹杵。少當意者，顧獨與虞善。尹敏所識，無過班彪；江淹神遊，止有袁炳。既好爲詩，尤長於倚聲。其書於篆，分眞草，靡不兼擅。又工鏤鏤之技，爲人白晳而頎，妙於言語，於書無所不讀。金樓蕭繹，雅尙風流；絳帳馬融，頗精音樂。虞嘗以比黃仲則，聖游亦不以爲繆也。愛智廬者，虞之所寓也。梁伯鸞會稽之墅，自足臥游；陶宏景華陽之居，即堪高隱。聖游每至，嘗主其中。春風秋月，同志偕來；各負所襲，睥睨歎傲。有俯仰千古之槩，談謙或至盡夜漏。南皮之遊，婁從吳質；西堂之會，先問伏滔。無車屑則尠歡，有謝莊而始韻。可謂極一時意氣之盛矣！虞嘗語聖游曰：章實齋謂千歲之神仙，不聞勝於百歲之通儒。劉孟涂亦併曩哲，多中歲

成就雅不欲多壽，以衰老貽世譏；於君之意云何？聖游爾時，深致慨於斯言。種蕭生之白楊，喻蘇子之桐葉。賈傅少年，好言神鬼，莊休齊物，頓悟彭殤，撫今襲昔，誠可哀也。友人某君，因虞而識聖游，既乃過虞而辟聖游，過聖游而辟虞。聖游告虞曰：某君，織人也，夫樓君卿敖遊五侯，李德公並交二子，情無適莫，今人所難，宜漸遠之。後某君交誼，果不克終，感劉峻麋鹿之思，憶葛洪猩猩之誠，始歎破羣之論，可比於春秋。獨行之編，惟取乎狂狷。聖游之明，夔哉邈矣！聖游既歿，其尊甫宅仁先生錄其所撰，都爲一集，而命虞爲之校理。昔孔融長逝，曹丕募其文，朱穆云亡，蔡邕寫其論。矧虞與聖游有縞紵之雅，此則桓譚不樂，宜成閔友之篇。庾信同時，更多思舊之作，能無彈琴學鍛，念嵇叔而心悲，斗酒雙雞，慕橋公而腹痛乎？夫身無媚骨，虞翻所以轆軻於當時；書就文心，劉勰所以表

揚於後世。司馬子長云：詩三百篇，大抵聖賢發憤之所爲作。王仲壬有言：天朗則星辰燦爛，人奇則文采彪炳。聖游往矣，讀說難孤憤，願與同游。賦子虛上林，幸其並世，則聖游此集，雖屬蟬蛻之殼，騰蛇之灰，方乎古人，要無愧矣。揚子雲曰：閔言崇議幽微之涂，蓋難與覽者同。是以論衡詩細，學士辨其短長；遊山九吟，大雅自然歎異。虞校理旣訖，不加論定，以竢知者，而畧撫聖游疇昔風槩，以爲之序云。庚子二月初一日，吳虞又陵作於愛智廬。

重印曾季碩桐鳳集序

勝清之世，文學丕興，遠軼前古。康乾嘉道之際，作者如林，而吾蜀之士，乃闕然莫預。至同治十三年，始建尊經書院於省城，以造士。張香濤、譚叔裕、朱肯夫先後督學，振拔淹滯，宏獎風流；而吳仲宣、丁稚璜、易笏山諸當道，愛才樂士，以左右之。又得王壬秋先生，高才碩學，爲之師表。於是蜀士彬彬向學，同風齊魯矣！其時則有若吾師名山吳伯錫先生，并研廖季平、德陽劉建卿、富順陳元叟、新津周雨人、酉陽陳子京、華陽顧印愚、成都胡念孫、漢州張子馥、綿竹楊叔嶠、靡不洋洋炳炳，蔚然竝著。其他瓌璋淹雅之材，不可勝數。於時王壬秋先生之女帥芳、易笏山之女王俞，俱擅才藝。季碩乃起而與之相應和，直出其右。嗚呼！盛已季碩通經術，工文辭，篆書仿鄧石如，秀氣靈襟，獨得天然之嫩。畫尤妍

麗傳其家法；風流文采，爲一時之冠。吾觀近世女士如王采薇、金五雲、席道華、歸珮珊，皆最有名，比於季碩，遠不逮矣。夫何地無才，左思所歎，巴蜀文雅，文翁始興，羅居上者之教養，何如爾！吾頃用暇日，游於尊經閣下，覽其題名碑記，睹縹帙之凋殘，悼蒿萊之勿剪。朋徒息散，風景頓殊。念益部之耆舊，慕華陽之士女，未常不眷眷於懷，悵吾生之不及見也。季碩是集初刻於吳中，蜀中罕見，故重爲印行。在昔蔡琰之作，僅附於范書，徐淑之詩，不登於蕭選。季碩方之，斯爲優矣。後之覽是集者，其亦將有感於斯文盛衰之故，而爲之掩卷三歎歟？成都
吳虞又陵序。

鄧壽遐鐙賦序

壽遐常爲鐙賦，以寫其身世之感。余乃爲之序，以廣其意云。

在昔騷人之義，緣惻隱而喻志；賢士之思，感哀樂而振藻。故宋玉之詞，極於華錯，而惟欲復其精神；淳于之歡，窮於燭滅，而惟期行其諷諫。以及孫卿箴賦，鄒陽几篇，王褒之謚洞簫，馬融之頌長篴，靡不因物造端，暢其瑰意。吾友壽遐，鄧君鎔，成都閔衍佚麗之君子也。王慈八歲，便取素琴；謝瞻數齡，卽贊紫石。幼傳夙惠，客咸慕夫奇童；壯勵修名，衆並欽夫魁士。讀崔儵之書五千卷，閉何休之戶十七年。是以學業並崇，質文俱劭焉。而乃惜去日之苦多，悵索居之靡樂。固異鄭康好學，自起精廬；正如陳平讀書，尙鄰窮巷。用是見紅蘭之受露，則怨極於蕭辰；頰青苔之隕霜，則情淒於玄夜。望公子而鬲綠水，念佳人而阻碧

雲。此其鑑賦之所由作也。夫楚臣求友，而橘頌入騷；趙王念娃，而茗顏見夢。固知意有託而彌顯，思以積而愈靈矣。若其爲賦之大略，可得言焉。想夫柘觀塵棲，桂宮秋晡。班姬遲莫，惑絆縈於紅羅；陳后彷徨，照淒清兮明月。玉階葉落，聽處處之哀蟬；金殿草萋，望迢迢之征雁。頽蘭床而引咎，攬菱鏡以迴腸。於是擘玲瓏之絳穗，空救飛蛾；睹窈窕之翠葩，生憎鳴鶴。此賦中之一境也。至若君居塞北，妾住江南。贈芍藥以增憐，採麝蕪而寄恨。人非孫壽，慣作愁眉；嬌比湘靈，恒成淚臉。嫦娥暗笑，長垂玳瑁之簾；織女羞看，倚遍珊瑚之枕。致繁欽之金薄，漫結恩情；執徐淑之寶釵，但懷髣髴。伴銅葉其誰語，悼瑤華之易闌。於是當璇房之闕曜，則怯照羅裳；對玉帳之餘榮，則嬾薰紅氍。此又賦中之一境也。况崔駰善恨，地下宵埋；庾信多悲，人問何世。揚雄寂寞，自寫其牢愁；孫綽荒唐，俗傳

其穢行。蕭惠開白楊徒種，莫遂胸懷；趙臺卿青石曾刊，但嗟時命。屈原操潔，非無薜荔之衣；任昉家寒，僅有桃華之米。彈茂陵之焦尾，詎足移情；譔慧地之文心，空勞序志。宜乎掩芙蓉之障，遙愧錫安；敝鸛鷖之裘，寄情蘇季。張衡邂逅，難忘重戶之歡；陶令徘徊，不徒爲燭之願。此則君神思以之銷礪，風懷因而惻愴者焉。總厥三端，就斯新製，故能宛轉附物，綺靡傷情。鏗鏘競奏，悽響繁紘。藻蔚並陳，麗均妍唱。昔錫歆孫惠，齊玉軼於前；庾江淹信，馳金羈於後。班固曰：賦者古詩之流。陸機曰：賦體物而瀏亮。以君當之，誠無愧已。雖然，僕則更有說矣。蓋張儀出仕，鬼谷用以遺書；李斯相秦，荀卿爲之不食。蓬蒿溷逕，何妨蔣詡之貧；金石爲聲，奚損原思之樂。富貴者，身之韁鎖；功名者，世之糾纏。達生結集，當無懺悔之文；莊子稱經，唯得逍遙之趣。爲爾寂寂，非所以自廣也。僕多年學道，見

笑文人終歲潛遊，虛吟梁父。覽范滂之傳，王寂傷心；誦樂毅之書，蒯通流涕。驪黃牝牡，慨弗遇夫方甄；鳳凰麒麟，感獨深夫鳴犢。同門之雅，不謂逢君；鍾期辨伯牙之志，繆許賞音。曹植訂敬禮之文，敢稱知己；輒獻筮言，物明遠旨。雖爲左思作叙，有慙皇甫之才；庶好班固之文，竊比蔡邕之注。云爾。成都吳虞序。

請褒揚黃君文翰文

竊以齊桓進士，必以鄉里爲先。許邵論才，尤重州閭之品。符融高簡，亦薦郡人。韋叡風規，鬱爲鄉望。夫窮則獨善，達用兼濟。雖出處之道，其揆不同。而用捨惟時，明哲是尙。某等伏察縣人前清廩生黃君文翰，現年六十二歲。隱不違親，貞不絕俗。愛人如己，孝友於家。撫養弟妹，親恤嫠黨。孝義之烈，比文楚而靡慚。窮乏之家，待晏嬰而舉火。周捨儉素，以道德自持。徐勉風徽，以清白傳世。文宗儒肆，兼擅其長。清節雅裁，並居其美。中管公務，多歷歲時。創設學校，修理樂器。排難解紛，興利除弊。苞苴自絕，絃誦日新。王通講道，播禮樂於河汾。魯連高蹈，却縱橫於談笑。彌衡爲椅桐梓漆，袁粲乃栝柏豫章。欒巴在郡，山鬼潛移。張禹居州，江濤不起。以方黃君，得其髣髴。偃息丘樊，遨遊里閭。甘茲橡艾，擺落風

塵馬游下澤，衆稱爲善人。郭泰危邦，益徵其有道。年逾六十，神明不衰。美意延年，仁者必壽。婆娑同於庾亮，矍鑠齊於伏波。龐士元冠冕於一州，李元禮模楷於多士。斂跡康衢，久蘊瑚璉。明德弗曜，邦人之恥。某等伏讀大總統教令頒布，褒揚條例，中列凡有特著義行，可稱揚者。至提倡勤儉及其他善良風俗，化行鄉邑，有事狀可稱舉者，皆得受褒揚。考之黃君行誼，與上列各條，實均符合。昔譙元道義，特表於桓溫；謝朓風標，見推於蕭衍。賢爲國寶，才實世資。以今擬古，後先同揆。導俗化民，旣貴先覺。若弗加旌異，何以勵善。某等與黃君生長同縣，見聞較真。素行篤慎，非敢冒濫。謹依褒揚條例，開具黃君事狀，請爲查照。依例褒揚。庶鄭康儒素，人高通德之門；王志名家，世重馬蕃之巷。悚惶干冒，不任下情。乙卯三月十五日。

復倡修北京先烈紀念祠諸公書

代陳廷傑

諸先生執事。伏讀賜書，將建修北京先烈紀念祠，使諸先烈偉像永作紀念，以垂不朽。義高績茂，欽佩無任。某束髮受書，服膺節俠，義烈之士，尤所傾慕。經延陵之廟，異代論交；過大梁之墟，英風如在。矧諸先烈當專制方張之日，犧牲小己，爲民請命；決胸斷脰，視死如歸。化黃弘之碧，寧待三年；作伍胥之濤，長號八月。卒能還漢代之官儀，復神州之文物。創共和之政，周召功卑；倡革命之先，商容不死。是宜仿武梁之造像，圖麟閣之英姿；鑄范蠡之像，自有黃金；傳趙勝之名，無妨絲繡。庶幾握拳透爪，留可識之顏；怒髮衝冠，切猶生之面。在昔白璧銷沈，卞生泣血；黃鍾毀棄，屈子離憂。故羊祜興峴首之悲，范曄紀獨行之傳。諸先生廣求死義志士名藉事實，用闡幽潛，藉昭風槩。著臧洪地下之烈，揚杜

預身後之名。將使寒雲喬木，流連野史之亭；落日空山，如聽迷陽之曲。後死之責，誠可無辭。文獻足徵，允推南董。某巴蜀小儒，政無可述。然慕張良如好女，而破產椎秦；念魯連之玉貌，而蹈海存趙。未常不蒼茫懷古，想見其人。諸先生熱心竺舊，崇德報功，顯彼光榮，從事興築。楚雖三戶，長留憤王之祠；齊雖九世，竟復紀侯之怨。宏漢京之美，慰黃帝之靈。某自當勉竭涓埃，期附驥尾。謹捐資若干，聊代生芻之獻。他日者，挂冠神武，策蹇蘆溝，弔黃金之臺，撫清流之迹。將見寒風頓起，如聞易水之歌；坐客皆驚，恍擊高堂之筑矣！

呂蕙仙集序

蜀伶呂蕙仙，近抄集平日諸名士投贈詩文，都爲一集，而乞余爲之序。余惟吾國歌舞之興，其來最古。帝王世紀，黃帝使伶倫氏爲渡漳之歌，伶倫爲司樂之官；後世優伶，當即本此。列女傳載夏桀求倡優侏儒狎徒，爲奇偉之戲，斯殆爲優伶之始。左氏春秋記圍人爲優，詩簡兮刺衛之賢者，仕於伶官，優伶固著於經矣。優孟爲孫叔敖衣冠，抵掌談語；優人爲李義山衣服，遺譏擗搯。登臺扮演，其風邈已。蕙仙於中華民國元年入都，從朱霞芬、陳德霖學青衫，三年出演於天樂園。即今之華樂園其時樊樊山、易吳、林畏廬、蒲止水諸公皆有詩歌相贈。七年返渝城，章太炎于右任、杜柴扉亦均以文字掄揚。昔者銀花小印，曾認秦雲，芍藥新吟，艷傳本事。辛孝基詞人雅器，而與裴讓之有龍陽之寵，蕭德茂宗

室文才而與庾闈成有斷袖之歡。馬融經師也而歌舞列於坐前。張禹大儒也而管絃作於堂後。陽春白雪流連宋玉之詞。折揚皇琴聊寄莊休之意。司馬遷謂非獨女以色媚。李燮稱性情生於慾。豈不然。庠余與蕙仙成都邂逅。車子轉喉。繁欽感其頑艷。變童麗質。蕭綱贈以芳華。但識延年之傾城。正不必舉鄂君之繡被也。蕙仙雅嗜翰墨。留意丹青。偶披素女之圖。愛誦麗人之賦。雖成仙曼倩。不免俳優。而好道張良。本如婦女。闢百畝園於成都北城外。以資休憩。傍司馬之琴台。接杜陵之茅屋。玉筍雌霓。每見賞於休文。元亮閒情。庶無譏於蕭統。狂花落葉。是庾信之小園。明月清風。卽謝莊之良友。賢者辟地。此之謂歟。於時山嶽黯然。江湖潛沸。職方如狗。都督滿街。孟陞以蒲萄而得涼州。張汜以雕鏤而居顯位。上車不落。則著作。體中何如。則秘書。未聞王粲之名。詎識韋玄之傳。

碑成沒字，符號論痴。所謂我將媿而入地，彼猶懵然坐雲者也。蕙仙不雜交游，喜親雅素。寇來不上，慷慨優旃之言，我不剝公。沈痛董桶之語，以故杜家小史，謝惠連之佳什偏多；歌者袁綸，蘇子瞻之清游得預，非偶然矣。昔戴法興能爲文章，頗行於世。紀僧眞善隸書，劉係宗少便書畫，施文慶頗涉書史，沈客卿博涉書史，孔範文章瞻麗，善五言詩。斯皆名列佞幸，而性兼風雅，傳其一技，自足千秋。以視今之紆青拖紫，徒來揚子之嘲，傳紛施朱，難免之推之誚者，奚啻霄壤。宜乎蕙仙疏薄之矣。傅玄曰：魏晉之世，有孫氏善歌舊曲，宋識善擊節唱和，陳左善清歌，列和善吹笛，郝素善彈箏，朱生善琵琶。此六人生於上，世越古今，而無儷，何但夔牙同契哉？是知玉貌必附青雲，蕙仙才藝足擅當時，更託篇章，傳之不朽。王嬙信嫩，勿遭劉白之圖；新磨多才，宜入伶官之傳。後之讀者，或將

與黃旛綽賀懷智李龜年張野狐馬仙期之流並稱於來葉，未可知也。余整不辭而爲之序。

中華民國十三年夏歷正月初二日，吳虞又陵作於北京後門馬神廟西老胡同十二號厲廬。

附贈呂蕙仙

蕙仙蜀之達州人，本姓李，明李研齋先生後也。研齋名長祥，明崇禎時官庶吉士，後佐魯王舉兵於浙，官至兵部左侍郎。翁洲師潰，被羈於江寧，旋逸去。及天下定，隱居毗陵以老。著有天問閣集，唐鑄萬先生，即先生外甥也。蕙仙三歲喪父，民國元年游京師，從朱霞芬陳德霖學劇。民國四年返蜀，於友人座中識之。後居渝城頗久，章太炎先生在渝時，大書「花衫博士」四

字襄之。頃復入都門，訪予客館，爲賦四詩。蕙仙聰慧雅澹，能作四體書。喜近
文士，不妄交游。蓋亦梅畹華程玉霜黃歐碧之流亞也。

愁向朱明問故家，巴渝歌舞付蟲沙。延年樂府龜年曲，莫對東風怨落花。
紅窗日暖寫烏絲，海水羣飛又一時。解道瀟湘蘭蕙艷，原來屈子是蛾眉。

絲竹中年且達生，玉城如海易藏名。風流耆舊今餘幾，怕聽何猷唱渭城。
均逝世，

難向風塵覓妙才，乾坤蕭瑟總堪哀。北方只愛佳人好，不爲黃金到此來。

請楊莘野釋劉綸保狀

蓋聞繁欽名士，猶憐車子之才；張翰高人，亦詠周生之美。惠連佳句，獨贈德靈；休奕新書，弗遺郝素。此所以馬遷好奇，特傳佞幸；孔尼風雅，仍載頑童。豈果男色傾意之深，實乃人情好美之驗。史稱百世可知，非虛語矣！伏查成都劉綸者，幼服儒行，天生好相，慤懃好麗，夙耽揚子之言，窈窕爲心，早悟毛公之學。杜弘治眼如點漆，王逸少矯若游龍。謝覽芳蘭，耐人賞味；王恭春柳，倍覺風流。然而猶靡便妍，未免蕃華流蕩。遂乃分彌子之餘桃，斷聖卿之長袖。章臺走馬，畫張敞之蛾眉；青翰乘舟，覆鄂君之繡被。倚裳坐月，彈箏酒歌；大夫好色，贈芳華。觀察多情，更求脂粉；頓傾漢武之城，累引周郎之顧。招搖過市，福極災生。竟被搜牢，重遭禁錮。某竊謂采蘭贈芍，不見屏於風人；暮雨朝雲，且艷傳夫騷。

客歌翻樂府，爭說櫻桃集。就治城，並編芍藥。此則靖節閒情，何瑗白璧，東山女
伎，猶是蒼生。誠宣父之所哀矜，孟軻之所惻隱。凡具慈悲，應爲開脫。是以摩登
媼女，不墮泥犁。后羿逃妻，許歸天上。某也謝安絲竹，已入中年。庾信江關，方愁
日暮。錯華寶髻，空傳司馬新吟。錦繡瓊瑤，誰識張衡樸學。用是廣平鐵石，偶賦
梅花。和凝俠腸，寄詞帷薄。非魏收而驚蛺蝶，非崔珣而號鴛鴦。宋子京兩行紅
粉，史筆堪傳。徐楚金幾闋清歌，中書不顧。雖云跌宕之懷，正合溫柔之旨。矧我
公同致堯之骨鯁，不廢香奩。比韓愈之文宗，尙傳銀燭。作萬家之生佛，異一孔
之迂儒。必能開殷湯三面之網，栽安仁滿縣之花。馬融帳後，容長笛之頻緩。宓
子堂前，聽鳴琴之竝奏。不削風懷，何傷日月。用敢陳情，懇求恩釋。誦溫舒緩刑
之奏，感激無詞。留宋玉容治之身，銜環知報。從此施朱傅粉，弗希何晏之風。紫

面熏衣，敢背顏推之訓。偷蒙俯準，誓必自新。謹此上陳，曷勝惶悚。伏乞查核賞
準施行。成都吳虞謹。

吳 興 文 別 錄

行 長 刊

鄧守瑕荃察余齋詩文存序

始予年二十歲時，常同陳白完、王聖游、從蒙山吳伯竭先生游。側聞緒論，始知研討唐以前書。顧三人者，所聞於蒙山雖同，其所得則各異也。湘潭王壬秋主講尊經書院，其七言古詩以李東川爲宗，而蒙山則以楚詞、漢郊祀歌、鮑照、吳均、薛道衡、盧思道、李白、杜甫爲宗。其言曰：李杜之體清剛，故罕有長篇；元白之詞鋪叙，故特乏勁氣。惟台二派而融化之，則大或千言，小或數百，兼二派之美，無二派之短矣！予學七言古詩，大抵本於蒙山而稍變耳。湘潭五言古詩以陸士衡、謝康樂爲宗。友人鄒受丞以爲教人學陸謝不如教人學阮、鮑，予極以爲然。故予以曹子建、稽叔夜、阮嗣宗、左太冲、張景陽、郭景純、陶淵明、鮑明遠、謝玄暉、江文通、李太白爲宗。與湘潭頗殊。蒙山不屑爲近體詩，而予五言律詩

崇李太白，杜少陵，王摩詰，孟浩然，劉文房，七言律詩宗杜少陵，劉文房，劉夢得，李義山，溫飛卿，陸天隨，皮襲美，吳子華，韋端已，韓致光，陳臥子，吳梅村，此其大校。固異於今世之言西江派者也。蒙山爲文，出於周秦諸子，故劉中叔謂蒙山人品文學，當於周秦間人求之。湘潭之文，上規範史，下摹徐庾，而予之文，則僅能上法沈休文，蕭子顯二家之書，下逮汪容甫，洪稚存而已。於蒙山門下爲小卒矣！戊戌以後，兼求新學，乙巳東游，習其政法。廿年來，所講學術，劃然懸絕。卽爲詩文，亦取達意而止。非復當年謹守師法，刻意爲文，苦心矜鍊矣。鄧君守瑕爲湘潭再傳弟子，予二十年文學之友也。唱酬攻錯，相得甚懽。往在成都，一月必數見。君爲人高朗精緊，堅苦不屈，口挾風霜，與予爭論尤劇。然事過則情誼如舊，蓋猶有杭大宗丁敬身之風者也。君詩才高思巧，精於史事，奄有衆妙，自

成一家。每得句，恒出人意外。予覽之，未常不驚服。劉中叔謝無量，在予許，見君五言古詩，以爲似大謝，而予則尤嗜其七言律詩及絕句，以爲沈雄瑋麗。臥子駿公之儔也。昔年同學東京，讀其全稿，曾僭加圈識，私謂成都詩人，如曾闔君之清麗，君之華壯，靡惟後起者未易幾及，實海內之選也。闔君方從事法學，未遑及此。惟君刊落浮華，長齋繡佛，端居多暇，予數促其刻稿，爲成都留一綫之文獻，而君願以掃除文字爲言。予謂王摩詰、劉夢得、柳子厚、白樂天、蘇子瞻，於佛學精深矣！然未常廢文字。觀夢得送鳴舉法師詩序，言人能離欲，則方寸地虛，虛而萬象入，入必有所洩，乃形乎詞。詞妙而深者，必依於律。故近古而釋，釋子以詩聞於世者，相踵焉。因定而得境，故翛然以清；由慧而遣辭，故粹然以麗。是詩不因學佛而廢，轉因學佛而精。釋子且然，況於居士？若必廢文字而後可。

學佛則迦文不當說經，阿難不當結集也。君爲莞爾，將徇予之意，即以行世而囑予爲之序。予與君文字道義交也，雖不文，固樂得挂名於其集中，且俾世知蝸蟻鼎沸之時，國學凋殘之際，尙有此不知時變，耗精神於語言文字之末，如吾一人者，亦奚異今之魯兩生邪？回憶昔日成都師友論文，高譙清游，宛然心目。今則南城在望，石室依然，而人事代謝，滄桑俯仰，文彩風流，倏忽之間，已成陳跡。湘潭長逝，蒙山高蹈，聖游旣天，天年白完，困於作吏，而君與予今年亦俱四十六歲，駸駸老矣，歲月如流，不堪把玩。誦曹子桓致慨於建安七子之言，君與予更當同一歎也。齊年弟成都吳虞又陵譔。

詞選箋注序

予於詞罕厝意也。顧性獨者東坡稼軒之詞。然陳師道則謂東坡以詩爲詞。如教坊雷大使之舞。雖極天下之工。要非本色。俞彥則謂稼軒爲曹洞旁出。學者不必捧心。四庫提要亦謂稼軒於倚聲家爲變調。蓋世人相習成風。所許爲詞之正宗者。皆不外十七八女郎執紅牙板歌柳郎中曉風殘月之句者也。善乎李尊客之論曰。『今天下之學未墜者。其爲詞乎。蓋其道卑下。其語輕弱。儂薄之士多好之。公卿大夫。稍耆風雅者。又喜其近乎俳優詔諛。而稱重獎借。漸相模仿。於是上下靡然。以爲天下不必讀書而工者。莫此若也。上之可以結歡貴要。爲曳裾吐茵之媒。下之可以說閨襜。狎歌舞。采蘭贈芍。爲蹇修之具。酒邊花間。人爲一集。而世之變遂日亟。詞之雅道。亦遂以亡。』斯言也。誠淋漓痛

快足以箴膏肓而起廢疾矣！夫學不求窺古人之大體，而沾沾於詞，以一支一節，高自矜詡，是何異夸其眉端之一毫，謂過於西施全身之美乎？胡寅曰：詞至東坡，一洗綺羅香澤之態，登高遠望，舉首浩歌，超乎塵隘之外。於是花間爲梟隸，柳氏爲輿臺矣！元遺山自題樂府引曰：樂府以來，東坡爲第一，以後便到稼軒，可謂一洗凡馬空之見，與予意正合。世之以剪綵鏤金，輕鬢嬌喘爲詞者，當亦自悟其蕃華流蕩之可嗤也。當觀詞家之品題，大抵展轉稗販，陳陳相因，一邱之貉。戒律之密，繁於秋荼，不敢稍有出入。性情之妙，反鬱而弗見。學旣空疎，才仍淺劣，徒藉寧可不通，而不可不合律之語，以自飾欺人而已矣。文道希曰：作者雖衆，然論韻遵律，輒勝前人，而照天騰淵之才，溯古涵今之思，磅礴八極之志，甄綜百代之懷，非窘若囚拘者所可語。後人以二窗爲祖，視辛劉若仇。

讎家法若斯庸非巨謬。二百年來，不爲籠絆者，蓋亦僅矣！可謂洞見癥結之言。最近王靜安著人間詞話，掃去游談，獨具隻眼。將向來傳統庸妄之說，摧陷而廓清之。謂東坡之詞曠，稼軒之詞豪，無二人之胸襟而學其詞，猶東施之效顰也。又謂讀東坡稼軒詞，須觀其雅量高致。有伯夷柳下惠之風，而目夢窗梅溪玉田草窗中麓輩爲鄉愿。靜安論詞，標舉境界。於蘇辛特從雅量高致觀之。可

以識其旨趣所在。迥異流俗。胡適之著詞選，分詞爲歌者之詞，詩人之詞，詞匠之詞。以東坡到稼軒後村爲詩人之詞；白石以後，直到宋萊元初爲詞匠之詞。以爲詞至東坡而大變，以絕頂天才，採用新起之詞體，其作詞並不希望給十五六歲之女郎，在紅氍毹下，裊裊婷婷歌唱。詞至東坡，可以咏古，可以悼亡，可以談禪，可以說理，可以發議論。直至稼軒，詞之應用範圍愈大，詞人之個性風

格，愈能表現。不問能歌不能歌，協律不協律。此種詩人之詞，起於東坡荆公，至稼軒而大成。其說將詞家所有鑠鏘鏘鎖，悉行打破。予於詞固未有心解，然每竊觀古人之論，多奴隸之見，而於以上數公之言，深有所契。特未知於此間所謂正統派及行家之說，果有合乎否也！夫開風氣者能傳，趨風氣者難傳。夫貴有以自立，又何必求爲奴隸之奴隸乎？范君成都大學高才生，於求學之暇，取張臬聞詞選爲之箋注，而請序於予。因略舉予之取舍以質之，即用以代序云爾。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七月六日，成都吳虞序於宜隱堂。

黃毓荃文序

南方文學，首推老莊。史稱老子楚苦縣人，苦縣春秋時屬陳，陳亡入楚。老子蓋江北產，固非南人也。莊子爲宋之蒙人，齊楚魏滅宋，三分其地，而蒙入於魏。莊子當梁惠王齊宣王時，宋尙未亡，是莊子固宋人，亦非南人也。唯屈原產於荆楚之歸州，爲純粹之南方文學者。其文發揮秀雋，優雅之神趣，別於老莊散文之外，開創韻文之新生面。衣被兩漢，其體制之自由，思想之高遠，韻律之幽邃，決非北人所能夢見。南方之楚詞，與北方之詩三百篇，猶道家之與儒家，各爲對抗之發展，斷非受輔助因襲影響而然也。蓋楚人承接殷人文化，自熊以來，藏書至富，或爲中原所未有，多出儒家所見之外。故天問中人名地名等之不著於儒家記載者，山海經穆天子傳呂氏春秋淮南子諸書，每得見之。

此其所以異於北方之文學也。屈原楚人，民族之見最深，國家之念尤強，其一
 瞑不視，蓋不忍觀其民族與國家之沉淪覆滅。觀司馬遷於信陵君傳，書信陵
君卒後十八年，秦虜魏王假屠大梁；於韓世家，書韓王安五年，使韓非使秦，秦
留非，殺之。九年，秦虜韓王安，韓遂亡；於屈原傳，書屈原死後，楚日以削，數十年
 後，竟爲秦滅。司馬遷之視屈原與信陵君，韓非并重，實關於民族與國家之存
 亡。而班固乃以陋儒之見，譏屈原露才揚己，競於羣小之間，謬矣！吾讀屈原遠
 遊曰：『道可受兮不可傳，其小無內兮其大無垠。無滑而魂兮彼將自然。一氣
 孔神兮於中夜，存虛以待之兮無爲之先。』此老子莊周孟軻之所以大過人
 者，而原獨能言之，豈僅以文詞著者乎？司馬遷稱其志與日月爭光，諒矣！黃君
毓荃東南大學畢業士，而鄭賓于之友也。頃以所撰屈原之人生觀一文示予。

予讀之，因爲之序云。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七月，成都吳虞序。

國立四川大學專門部同學錄序

古人治學，道自多塗，佛貴多聞，儒言博學，非素是丹，一隅蔽鑿，陋而非約，通識所譏。觀於孔門，子貢之說四國，近於縱橫，樊須之學稼圃，近於農家，仲弓之居簡，宓子賤之清淨，近於老子，曾點琴張之樂天避世，近於莊列，澹臺漆雕之行爲，近於游俠，宰予晝寢，近於道家之自然，欲行短喪，近於墨翟之節葬，學術思想，無取從同，故韓非著新聖之稱，王充有鴻儒之號，乃或無孟軻之知言，而妄訶楊墨，異呂尙之執政，而亟戮狂華，晞噓正道之衰，慨歎橫流之禍，未能自反，徒攻異端，於是荀卿擬息六說，董相請黜百家，學絕道喪，罪歸專制，斯可爲大息者矣。國學專校，創自民國，其時吳伯瑤師，廖季平前輩，劉申叔，謝先量，諸公聚於一堂，大師作範，羣士響風，若長卿之爲師，張寬之施教，蜀才之盛著。

於一時。是後校長多屬縉紳，名德弗聞，顯宦是尙，專已守殘，莫光前績，黨同妒真，朋徒怠散，文翁旣邈，石室蒿萊，揚雲不歸，玄亭蕪沒，向君來止，旁求俊又，取法師儒，琴瑟更張，煥然丕變。予自去歲，講論於斯，睹學士之多才，幸斯文之未墜，茲逢畢業，共其欣感，深期同志，日進高明，遠紹淵雲，近齊軾轍，儒林文苑，競美前徽，高逸獨行，拔乎頽俗，包舉九流，毋拘於一曲，日營四海，自奮乎百世，斯則華陽之士女，必志乎道，將江漢之英靈，終傳於陳壽矣。成都吳又陵序。

國立成都大學文預科同學錄序

吾國之尊儒，舊矣！然以吾蜀七千萬人計之，科舉時代，應試之秀才，不逾萬人；其餘六千九百九十九萬人，皆未能入孔廟一瞻聖賢之清光者也。而此一萬秀才，其能知孔孟之精義，程朱之理學者，固寥寥無幾，則其僅繙「四經精華」者，豈可即謂之「大成」？讀五經旁訓者，豈可即謂之「建本」乎？而況此一萬秀才，又不盡信儒教，崇釋迦牟尼者有之，崇張道陵呂洞賓者有之，崇耶穌天主，謨罕默德者亦有之；其崇多神之教者，尤指不勝屈。夫國於天地，必有與立；吾國之教化人才如此，以習慣爲法律，以禮教爲門面，乃欲以二千年來宗法之國家，與世界現代之國家，並立競爭，未知其可也。司馬光曰：『今世之士大夫，發言必自稱曰儒，儒者高冠博帶，廣袂之衣，謂之備邪執節伏軾

呻吟不息，謂之儒邪？又况點墨濡翰，織製綺組之文，以稱儒，亦遠矣！至於西漢之公孫宏，蕭望之，張禹，孔光，東漢之歐陽歆，張酺，胡廣，世之所謂大儒者，果足以充儒之名乎？儒之效驗，既可睹，而復盛倡『正誼不謀利，明道不計功』之說，以自飾其陋。『葉水心曰：『李光弼，郭子儀之功，猶未能及李靖，道宗，裴行儉，張仁愿之流，而後世夸大俊特，掩絕前美者，蓋庸情常論，狃於近而忘其遠也。』後世又不止尊李郭而已，如趙普，李沅王旦，皆欲以無功爲功，文彥博以貝州，富弼以議和，狄青以儂智高，韓琦以定策，張浚以苗劉，趙鼎以親征，皆爲元功盛業矣！然則古人之功名，豈終不可及耶？夫儒既弗重功利，而於此區區者，又夸耀震矜之不已，學術人才，狹隘猥瑣，卑怯衰頹，不能振起，宜乎遼金元清之侵入，儒者舉祖宗之國而棄之，而皆甘爲之臣僕也。韓非曰：『善毛嗇西

施之美，無益吾面；用脂澤粉黛，則倍其初；言先王之仁義，無益於治；明吾法度，必吾賞罰，亦國之脂澤粉黛也。『諸君爲法學院之預科生，茲已畢業，則其所挾持以爲國家社會宣力服務者，當以何標準而施之？吾故略述所懷，以發諸君之意。夫諸葛亮之治蜀，本於申韓；管夷吾之霸齊，明於輕重。若所持無其具，徒以聖賢經術，自詡日月，則又止來顏習齋多聖多賢之世，拱手以二帝畀金，汴京與豫之譏，反不如王陽明深於「禪學」，尙有以自得而可縛宸濠也。嚴復曰：學惟申韓，始能救國。願諸君勉之矣！黎明老人吳處序，時年六十。』

國立四川大學文本科同學錄

吾授教成都大學，已滿五載；教授四川大學，又近一載；與諸君遊舊矣！然平日講室授課之外，同諸君譚論之時蓋寡，今諸君當畢業，而以同學錄之序屬吾，吾將以平日所懷，略陳於諸君。昔蘇穎濱記蘇公羣之言曰：『予少而讀書，師不煩少，長爲文，日有程，不中程，不止；出游於途，行中規矩，入居室，無惰容。非獨吾爾也。』凡與吾游者，舉然不然，輒爲鄉所擯。曰：『是何名爲儒？』故當是時，學者雖寡，而不聞有過行。虞道園送趙茂元之言曰：『吾蜀鄉先生之教學者，自論語、孟子、易、詩、書、春秋、禮，皆依「古注疏」句讀授之；「正經」日三百字爲率，若「傳註」「史書」「文章」之屬，必盡其日力乃止。其爲文多尙左氏、蘇子瞻之說，及稍長，而後得專從事於周程之學，故其學者雖不皆至博洽，

而亦無甚空疏。此其大概也。『穎濱道園所舉，皆吾蜀先達讀書爲學之方，其規模次第，實吾輩所堪師法。惟時移世異，吾輩今日所求之學，則有不得不變焉者矣！』易稱乾始，能以美利利天下，備物成器，以爲天下之利，莫大於聖人。其稱庖犧神農黃帝堯舜，皆以致用利天下爲言。固知聖人者，貴能與天下以實利，非徒託諸空言而可謂之聖人也。自孟子主「何必曰利，亦有仁義而已」之說，董仲舒爲「正誼不謀利，明道不計功」之言，宋儒扶持之，深闢功利，爲強之詞，爲學人所大諱。貧弱不振，而遼金元清相繼以傾，吾國生民塗炭，文物淪殘，儒生雖披髮入山，負君蹈海，何補於國家之危亡？而况闕百詩因謂宋史道學傳中人無死節者哉？王充曰：「利有貨財之利，有安吉之利，惠王所問，安吉之利也。」顏習齋曰：「明道不計功。」古本作「明道不急功。」宋人拈謬本

以爲金科玉條，誣矣！葉水心曰：『正誼不謀利，明道不計功。』初看極好，細看全疏闊。古人以利與人，而不自居其功，故道誼光明；既無功利，則道義乃無用之虛語耳。』故吾今之所陳，當以富國強兵保民爲上計，而無取於仁義道德之空言，訓詁章句之末藝，取舊日疲癯殘疾習慣，一大震盪而掃除之，不在乎排陳止齋之功利，辯陳同甫之王霸，呻吟『道學』於殘山賸水之間，咀嚼六經於棟拆榱崩之際也。荀卿曰：『儒者但言堯舜文武仁義之道，而不知興作方略。』此實儒者之病根，不能自解。柳詒徵曰：『李斯從荀卿學帝王之術，爲秦立法，凡秦之政，皆待漢行之。秦人啓其端，漢人竟其緒，亦有秦啓之而漢未竟之者。始皇時代之法制，實具偉大之精神，其能支配秦後二千數百年，豈不偉哉！』韓非以明據「先王」必定堯舜爲愚誣之學，不言今之所以爲治，而道上古。

之傳，譽先王之成功，爲學者之巫祝，而主治內以裁外，皆足傳荀學之精義。吾國自來由六經之理論，制成禮法，由禮法之實行，習爲風俗，風俗旣成，則人由之而不知，積非成是，雖至釀成亡國之禍，亦卒之不悟。葉永心曰：『房玄齡杜如晦，近世名相，所恨者，以其如是之專且久，而做唐風俗不成，死則墜地。』又曰：『唐太宗令撰氏族志，止取今日官級高下作等級，夫今日以詐力相聚，遂居顯位者，豈便爲賢？蓋太宗止是據目前夸耀，念不及遠，予所謂做唐風俗不成者，此類是也。』諸君求學，固求所以經世安人，今旣畢業，自當出其所得，以爲國家社會興利除弊，曠然一大變其俗，而非班固所謂『碎義逃難，便辭巧說，安其所習，毀所不見，終以自蔽』者比也。吾故不揣固陋，即抒其所懷，以爲之序。爾壬申夏，成都吳虞又陵序。

附悼亡妻曾香祖詩二十首

吳虞又陵

與君爲夫妻，生同城南里。

君祖予同生於成都南門文廟前街，所居僅一牆之隔；故三台蕭龍女評文廟前街爲出名士佳人之地。

小時即相識，莊雅衆莫比。祖母有遺言，結婚惟屬子。

予之聘君，由祖母臨終遺言，先嚴慈遵行之。燕

婉憶當年，慈親色然喜。流蘇垂寶帳，角枕紛連理。同傾鸚鵡杯，共引鴛鴦被。

紅顏難壽考，

準易張子政爲君刊一印文曰紅顏壽考。

偕老今已矣，淨土或同歸。聊喻西方旨。

君年十五六，事我同筆硯。頗嫌蕭選賦，

君讀文選極不喜，三都兩京子虛上林等賦。

愛讀隱逸

傳。二十四史中隱逸傳君盡取讀之。

每於鍼線餘，問難意不倦。

先慈在日，君午餐前從先慈理鍼線。午餐後則從予讀書，以爲常。

廣

庭佳卉新，高樹流鶯囀。攜手惜良辰，曲徑方蹤徧。閒情歸大雅，美景供清讌。

回憶昔時情，悲來徒輾轉。

嗟予不善書，弗識臨池趣。君思補予闕，弄墨兼朝暮。時時摹鍾王，片楮

人傾慕。合州有戴氏，篆法晚始悟。

合州戴子和醫專靈素，篆法那百如。相潭王千秋嘲之曰：『戴七學醫，太高學篆，太卑。』始改學斯水。

教君學斯冰。

君初學篆書，予請張星平先生而戴氏，教以從釋山城隍領二碑入手，近二十年，別以謙卦為主，并研王聖游為君刊一印文曰：『千載筆法留陽水。』

東坡

廿載脫千兔，螭扁擅高名。

德陽山山朕觀君文曰：『一融扁擅高名，比季傾風流。』

一平生仇儒恩。一予覽之，未嘗不流涕也。

鄧派驚却步，平生玉筋跡。到此空珍護，他年比蘭亭。入

我繁中墓。

附香祖夫人篆書歌

林思進

浣谿昔日論曾彥，篆書偶出千人羨。窈窕容華望若仙，夫婿東廂稱佳

倩。君家風流無乃似，粉澤蘭薰對書史。幼嬾紅妝弟子班，少年白袷先生美。

閒舒皓腕仿斯翁，犀筴銀籤小印紅。已見簪花成妙格，恰應垂穎擅師風。能

事由來重閨閣，分隸東京相間作。關妹聰明便絕時，左嬌才調生非弱。愛智

盧深癩畫眉晴窗蘸筆檢鳥絲箋裁十樣金花冷人是雙棲玉映宜郎君藉
甚傾流輩羯末封胡漫相概早託高懷事井春不爭有道夸黻珮繁江呂生
祖能長歌欲傳妙翰知如何我從吳郎索半紙墨痕矜重雙丸螺平生慕君
苦傾倒此身自詫温柔老呼卿雅諳愛兼憐贈婦新篇豔逾好樂意高柔定
可思青綾步障解圍時右軍枉負蘭亭勝始識如今衛茂漪

嗟君質纖美苦學迺深造靜閱老氏書老莊列文四子君最喜閱之詎媿先生號君行四廖季平丈常

以曾四先生稱之君九歲受論語至鄉黨篇屏弱歲解非儒氣似不息者諸句大怪之羣盲說如掃時時作清言令我

精驚到鴻烈撫遺編予之淮南子孫子皆君居新繁鄉間時所點閱者鹿門感高蹈平生笑張陸敢負殷

勤告君常謂張華陸機才華絕代徒以亂世貪權遂不免於鵬勸予師龐德公陶淵明故予深凜正足之戒空傳任昉誌猶存漆園傲

灑淚痛知音予之性情學術君信之最竺知之最深雖累遭排擠君笑之弗悔也非同潘岳悼

駕言歸繁田孤兒感家難。

壬辰，先慈見背；癸巳，先嚴納妾，後以祖遺田授子，令求自立。予與君遂歸新繁韓村農家，隱居時年二十。

始據劉熙釋名更名曰虞。

曾參留苦言，王駿有深歎。嗟哉顏黃門，後娶誠非謾。采蘋吟正哀。

種蔬園自灌。

予居鄉間，種蔬半畝，誦讀之暇，偕君灌溉以自遣。

偕君椎髻隱，慰我方寸亂。

予移居新繁，遂見白髮，賴君調護之。

田家風俗古，塵外容樗散。遜世擬高柔，妻賢堪愛玩。祇今賦招隱，獨往空腸斷。

附居新繁遂見白髮感示香祖

種種憐予髮，悠悠增爾愁。不堪對金鏡，惟欲枕瑤流。文字應傳得，功名

漸懶求。乾坤正多難，獨立萬端憂。

慈母當年愛孤兒，此日身茫茫。千古恨，草草一家人。風雨高堂夢，鶯花

異地春。白雲回望處，感惻倍沾巾。

難免家門累，空餘涕泣然。夫妻從得謗，兒女更加憐。琴酒娛今日，窮愁

逼壯年。青春無限恨，根觸短檝前。

鬱鬱猶居此，何時謝草萊。難從赤松隱，思買白楊栽。麋鹿真同調，江湖稱不才。古人常共恨，回首足悲哀。

人生能幾何，百年固非久。明燈照虛室，憶昔子相守。圖書羅萬卷，整理出

親手。

予所藏之書，每年緝檢整理二次，皆君親手。

同觀廢寢食。

史記前後漢書晉書南史資治通鑑，君皆閱數遍。

談笑矜不朽，靡爲

風雅難，倍覺恩情厚。亦知去不還，悵望頻搔首。既痛失賢妻，兼悲喪良友。悠悠

海內名，空令滿身後。

君文字上海新青年雜誌婦女雜誌小說月報共登載之。

諸葛種桑株，澹泊迺無欲。庚亮識韭根，高懷邁流俗。儒者不治生，苟活多

污辱。惟君綜家政，纖悉靡不燭。

君病中猶爲予言，治家不可舉債；公司之股，尤不可購，蓋以信立銀公司業不遵公司律，倒騙爲戒也。

高風擅林下，簡易由知足。

陸象山簡易工夫方久大，支離事業竟浮沈二語君恒喜誦之。

逐鹿苦未休，長蛇方肆毒。

龔生年竟夭，嗣祖應為福。懸悲阮嗣宗，途窮空慙哭。

繫君性溫恭，君性溫恭而堅忍，凡煩瑣艱巨之事，君皆以耐字勝之，如無事焉。笑我氣縱橫。懷中戰國策，君好戰國

策，謂其焉哉乎也。虛字。閉戶獨自精，勤探廬孟理，君閱哲學書甚多，始覺邱軻輕。每嘉游

俠傳，君常言讀游俠傳，較仲尼弟子列傳有味以其有生氣也，亦慕沮溺耕。素質見莊嚴，君性質素無珠玉錦繡之飾，予或強為置一二，君仍

謹藏之，終聖心自神明。惜哉此令才，奄忽歸九京。歲寒孤雁急，夜永荒雞鳴。單

栖念窈窕，積憤何由平。

嗟予命屯蹇，立誼背時俗。予自乙巳以來，非儒及反對家族制度，大與時俗乖忤，變化媿龍蛇，愛憎異

蠶蠋。羣飛忽刺天，鄙儒多狗曲。競聽麗姬譖，幾成鄭鄞獄。君時思救予，長跪甘

屈辱。孔尼禮何尊，廬稜理方足。狂名動海內，差幸非碌碌。辛亥，予為文反對儒教及家族制度，王人文移

文各省逮捕予：念君疇昔恩，百身真莫贖。

顛頓二十年，始買城西宅。移家比鮑女，作賦慚謝客。庭際植叢桂，階前列蒼柏。奇書問丹黃，嘉樹耀金碧。蕃華愛春朝，皎潔喜秋夕。酌我黃金壘，良時期共惜。誰知懽樂事，俯仰成陳迹。華屋與山邱，高詠悲今昔。

深山多豺虎，中原多盜賊。猛虎猶可防，大盜能移國。人權重宣言，斯理世所識。自由當保障，固弗限南北。奈何文奸言，攤聲而紫色。蕭牆起干戈，萁豆煎不息。驪山土忽焦，昆池灰盡黑。幸福竟如斯，會見人相食！

當年苦專制，小民尙能活。今尊爲主人，倉皇棄家室。流離數百萬，厥罪犯何律？嗟君欲逃死，古寺忍饑渴。

戴戩之役，君辟兵戩
都西門外萬佛寺

癡女夜半嘯，忍淚不敢落。暑

溼中羸軀，一病遂到骨。偉人興正高，志士心彌熱。誰知破屋中，冤魂暗嗚咽。

君病亦何奇，數翻不復元。自知病難愈，彊笑作慰言。瘦骨無一把，痛苦不

可論猶恐我心焦。

阮籍詠懷詩終身履薄冰，誰知我心焦。

反側聲暗吞。湯藥我親調，莫報仇僂恩。飲

食我手進，坐守晨與昏。起臥須我扶，握手憐我煩。今日對遺像，

君像乃歸安孫少荆為畫於日本者。

寂寞徒傷魂。

十月之二日，

君卒於十月五日巳時。

子病已弗任，神明猶靜定。細語間呻吟，醫庸非疾

劇，感歎不自禁。結髮廿八年，相隨恩義深。有淚不敢揮，猶恐傷君心。諸女待教養，母令商與參。幸記此時言，百世猶視今。斯言在予耳，珍重比南金。

嗟君竺天性，骨肉情依依。有弟隔萬里，相望難奮飛。蓬萊壯風濤，采藥寄

未歸。

君弟闔君留學日本，聞君病購高麗參寄君，未到而君逝。

妹嫁田舍翁，終歲會面稀。病中來一顧，忍淚不

敢揮。小姪留海上，勸學恒苦饑。書來問姑母，開函倍歔歔。

君姪存傑留學上海約翰大學君逝後，尚有書來

問君起居，

天地有遺憾，泣下徒活衣。

送君返故鄉，乃在舊林隈。

君今墓地，即昔子與君隱居之所，

素車行曠野，悲風起黃埃。昔

與君同居，今茲予獨來。含悽尋履迹，一一生莓苔。柴門結網絲，壞窗無復開。喬木鬱蒼蒼，嗚鳥弄餘哀。魂兮其有靈，行當共予回。墳前撫稚女，此恨不可裁。

負土六百石，葬君予父旁。累此丈五墳，松柏漸成行。

墓地樹木，皆子三年前所種者，

手奠

黛花茶，不見君來嘗。痛哭墓門前，嗚天淚淋浪。他生倘相逢，斯世恨茫茫。佳人與英雄，千載傳芬芳。一棺黃泉下，萬事皆悲涼。再拜別君靈，黯然神自傷。

惻惻歸故廬，悽悽入君房。筆墨陳几間，華幔自飄颻。箱篋嫁時物，羅列尙成行。明鏡挂素壁，無復照晨妝。當年合懽衾，逶迤覆空牀。處處睹遺跡，安知君已亡。嬌女牽我衣，呼母索果嘗。感此傷人心，獨立久彷徨。

嗟予久厭世，抱病恒閉關。賴此同心人，樂道無戚顏。尋常君歸寧，暫別須

夷間。予猶比三秋，佇立待君還。今君去不返，賸我涕泗漣。糟糠不可忘，矧復共
險艱。夢中晤言笑，覺後難追攀。却羨竈下嫗，多壽如南山。

附病中示香祖

干戈初定後，急病復沾巾。藥裹煩鄰舍，壺觴忘

去主賓

酉陽夏仲和爲予斟酌方藥留宿二夜始

去醫驕恒作態，銅臭或通神。未必傳倉扁，惟堪事貴人。

三十年中事，傷心止汝知。辛勤念慈母，漂泊詠孤兒。四大由來假，千秋
更不疑。龐公夫婦好，采藥未須遲。

杜門無俗韻，草木發幽香。紅雨飄三徑，清陰落半牀。病軀秋轉瘦，書味
夜偏長。靜愛鐘魚響，雷音徧十方。

偶悟無生法，方知萬象虛。安身徒著論，復性欲成書。嬌女分甘果，

小女
袖存

二歲
廚娘薦晚蔬。人間有真趣，端的在潛夫。

羅帳延清風，高樓映初日。徘徊舊行處，髣髴想蕙質。巾留素手繡，匣冷畫

眉筆。玉盃罷評茶，紅窗記疏粟。插鬢賸黃梅。家有素心黃梅廿餘年物矣！止渴餘丹

橘平生同此居，詎意永相失。遠儕長離閣，長離閣集，孫淵如夫人王采薇著，采薇卒

孫堂芳茂山人持錄序，近擬虔共室。虔共室集，漢州張子慈夫人曾季念我素心人，懷憂何時畢。

附金縷曲

即事

種得紅梅樹，便年年，花開花謝，綠陰如故。日靜春深，曉乳燕，時有游絲
來去。閒料理茶經書譜，飽食酣眠無一事。韻風琴更聽嬌癡女，幽栖地，儘容
住。高柔有婦通今古，况慙慙，渡江桃葉，解人幽緒。富貴何時行樂耳，似水

年華休負？好消受鬟雲鬢霧。連理枝頭春意滿，是佳人甘被閒情誤。招娥月
門眉嫵。

附水調歌頭

同香祖望月

大地山河影，忽送眼中來！爲想霓裳妙曲，猶惜素娥才。欲訪廣寒宮闕，
却恐神僊謫盡，獨往費徘徊。頰仰乾坤裏，萬劫付飛灰。展瑤席，揮羽扇，醉
金杯。人生如夢，何須言土木形骸？王子皮留豹死，莊叟骨靈龜毀，衮衮未堪
哀！但願長邀月，笑口及時開。

附百字令

香祖病中感懷

同心共命，祇鴛鴦雙宿，雙飛堪匹。何意傷時兼善病，辜負春風秋月。蟬鬢慵梳，燕釵低亸，錦帳懷涼極。幾回臨鏡，惆悵朱顏非昔。敢撥玩婦高柔，愛妻舊倩；我本離憂客，一片瀟湘蘭蕙，豔照眼芬芳都惜。佚女瑤臺，宓妃洛浦，會合端難必。畫眉張敞，但期伴爾頭白。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2 9366B

吳
棫
文
別
錄

二
九
八

中華民國廿二年六月初版

吳虞文續錄

每冊定價大洋七角

外埠酌加郵費

著者 吳虞

印刷兼
行者 美信印書局

成都春熙路北段

發行所 美信印書局

分售者 各省各大書店

此有著作
必翻印權
究印權著書

美 信 印 書 局 發 行

吳又陵先生編

國 文 撰 錄

駢 文 讀 本

宋 元 學 案 粹 語

〔在印刷中〕

鄭賓于先生編

人 間 的 批 評

本局發行最精確的

四川都江堰水道全圖

中華民國廿二年六月出版

本局代售各種軍
書承辦各種印件

88

60